

标段编号：2603-440304-04-01-379321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03地块商业公共区域装修工程（含装修改造）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20日

一、投标人近五年同类业绩

一、投标人业绩汇总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同额 (万元)	开竣工日期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 广州合生东宇房地产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合建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签约单位: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帝景山庄三期西区高层一组团二标段(36、37、38栋)精装修工程	广州市天河区黄村机场以东帝景山庄三期	4999.9	2024.5.8 2025.1.20	郭艺嘉 /020-38769632
2	北京天恒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华西总包签合同)	成都天恒瑞云府邸精装修工程	成都市	4166.05	2023.5.1 2023.12.30	林华 /028-83333457
3	长沙汉唐置业有限公司	长沙汉唐世家保交楼项目二期二标段	长沙望城	3718.19	2023.7.15 2023.4.15	廖强 /18684816219
4	泰康之家桂园(南宁)置业有限公司	泰康之家桂园一期项目精装修工程	南宁市兴宁区三塘北路西面	2277.35	2021.6.1 2022.1.24	黄斌 /010-59320824
5	南宁市国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房工程	南宁市那洪大道41号	5511.89	2021.8.28	李妍 /0771-5350385
6	发包方: 华润沿海(惠州)发展有限公司 总包方: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惠州小径湾项目四期住宅精装修指定分包工程	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最东端的霞涌小径湾	6679.88	2021.5.28	/
7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南山春苑小区	4078.41	2020.7.15	刘淑英 /0898-88759550

近五年内(从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3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3项,统计时只计取前3项业绩)。注: 1、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盖章等)。2、若业绩为总包或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3、投标人需列表汇总业绩表,表格中需标注对应业绩项目的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确保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真实有效,否则招标人可能会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投标单位自行承担。4、若为联合体投标,由牵头单位提供同类工程业绩。

附 1、帝景山庄三期西区高层一组团二标段（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

编号：HS/QT-GC-ZY2019A-020(JZ)

2024.10.19

合同编号
深远鹏 2024 第 1009 号

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缦云）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甲方：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分包单位）

签约时间：2024年 10 月 20 日

签约地点：广州市

合同协议书

甲方：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注册地址：林芝市米林县福州东路1号米林县商务大厦301室

法定代表人：梁玉婷

纳税人识别号：91540422MA6T44RE33

纳税人类型：一般纳税人

地址及电话：林芝市米林县福州东路1号米林县商务大厦301室 020-38769632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华景新城支行 44050158051600000568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法定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法定代表人：叶国源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18852870L

纳税人类型：一般纳税人

地址及电话：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44201625700052501150

鉴于甲方欲建设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缦云）高层一组团36、37、38栋精装修工程；

鉴于甲方作为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缦云）高层一组团36、37、38栋精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的发包人，欲以招标的方式，将本工程的一组团36、37、38栋精装修工程施工承包工作委托给符合条件的承包单位实施；

鉴于甲方已接受乙方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完工交付和保修责任的投标书，包括其附属文件；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和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进而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和完工；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协议书。

第一条 工程承包范围

乙方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及甲方指定的范围，承包项目精装修劳务工程，详细承包范围按合同第六部分《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A2.工程承包范围的详细说明”、“A5.精装修工程与指定分包工程、独立发包工程工作界面划分”条款约定。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及结算方法

1、乙方以包工包料（除甲供材外的所有主材辅材，具体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工期、包风险（除合同约定的可调价款外）、包税费、包保修、包通过监理、甲方及政府有关部门验收等完成合同约定乙方需完成的全部工作，以及完成全部工作所需的、且按照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一切费用的方式承包本工程。

2、乙方报送的月度工程进度款、预算和竣工结算报告要求结算的金额必须真实准确，不得虚报、冒报。若乙方报送的结算总金额或结算单项金额超过最终审定金额（含司法审定金额，下同）的3%，则乙方自愿同意直接在最终审定的实际结算金额中扣下核减金额的10%作为乙方支付甲方的违约金；（即：（报送金额-最终审定金额）÷最终审定金额>3%，则最终结算金额=最终审定金额-（报送金额-最终审定金额）×10%），该违约金由甲方在结算金额中直接扣除，并降低乙方在甲方承建商评估体系的排名。

3、若乙方未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报送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则应在收到甲方发出要求补充的书面通知的10个工作日内补充完整。后补无效。

4、乙方未能按期向甲方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资料，或报送资料不完整，经甲方书面通知补充而逾期不补充或仍补充不完整的，则按甲方计算的工程量和核定的单价计算最终结算总价。

第三条 合同工期

开工时间：2024年4月1日

完工时间：2024年11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4日历天

实际完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后，乙方取得的由甲方、监理、总承包人、设计人共同签署并经质监部门盖章的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文件所标示的最后日期为准。实际开工时间以监理发出并经甲方确认的现场通知为准。各节点工期、区段工期按《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B2. 工期及阶段性进度要求”条款及开工日期相应顺延。

若甲方有必要调整某节点工期、区段工期时，乙方须全力配合，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除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24条约定所列的原因外，一切其它可能致使乙方在时间上受损的原因：如休息日、公众假期、雨季影响、停水、停电、材料订货等，皆包括在上述工期内，但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水、停电连续24小时以上，不包括在上述工期内。

第四条 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款（含税）：¥49,999,088.76元，（大写）：人民币肆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零捌拾捌元柒角陆分。

其中：合同不含税（仅增值税）价款总额¥45,870,723.63元，（大写）：人民币肆仟伍佰捌拾柒万零柒佰贰拾叁元陆角叁分。

本合同增值税发票属性：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专用发票

普通发票（只适用于老项目、甲供材简易计税项目）

增值税发票的“货物或应税劳务名称”为按照国家税法规定要求执行。

本合同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金为¥4,128,365.13元，（大写）：人民币肆佰壹拾贰万捌仟叁佰陆拾伍元壹角叁分。（若本合同涉及不同税率，则分别详细明确增值税税率、与其对应的计税基数。）

（具体金额以合同“第八部分”《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工程量清单）》价格为准）

合同总价款不包括如下费用：

- 1、协议书第七条约定的调差费用；
- 2、合同文件第21条约定的工程暂停的补偿费用；
- 3、合同条件第36条约定的变更调整的费用；

第五条 计价方式

1、招标图纸、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范围内工作内容按第八部分《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工程量清单）》总价包干，甲方提供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内各分项之项目描述、数量均仅供参考，全属于乙方的风险。乙方须在投标前自己计算、详细复核该等分项项目并最终确认其报价，乙方须承担漏项、漏报的风险。结算工程量及单价均不作任何调整。

合同文件中的所有措施项目费包括但不限于模板、脚手架、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抢工措施费、二次搬（倒）运费、垂直运输费、工程质量保证施工措施费、场外运输费、安全施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费、成品保护费、夜间施工费、赶工措施费、图纸编制费、竣工图编制费、安装调试费、扰民和民扰费、窝工费、验收至合格、竣工清理等全部相关费用，乙方对这类费用的项目所填写的单价或金额应覆盖合同文件约定的整个工程连变更工程及暂列金额工程，实行固定总价，不作任何调整。乙方上报的施工技术方案按合同条款第18.1款执行，并经甲方审定的整体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应包含需计算措施费用的所有内容。

2、除非合同中另有约定，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36.1款所述的所有变更以及任何需要按本合同予以确定其价格的追加或扣减项目（以下称为“变更工作”）按照以下原则进行计价：

（1）“第八部分《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工程量清单）》”已有的项目，按“第八部分”中的综合单价对该工作进行计价；

（2）“第八部分《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工程量清单）》”有类似于相应工作的综合单价，只要甲乙双方都同意，则可采用“第八部分”中类似工作的综合单价对该工作进行计价；

（3）“第八部分《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工程量清单）》”无适用或类似相应综合单价的工作项目，或有类似于相应工作的综合单价，但双方不同意采用该综合单价的，则按以下原则进行计价进行计价：

①、计价文件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按投标截止日 2024 年 2 月 5 日广东省省/市定额文件及配套费用定额(即 2010 年定额)(注:广东地区按广东省 2010 年综合定额)、《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及相关文件。”

②、费率文件

按投标截止日广东省广州市省/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已发布且与计价文件相适应的现行文件相应费率计取;有上下限标准的项目按中间值计取。

③、人工、机械价格文件

按投标截止日广东省广州市省/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且与计价文件相适应的前一期文件价;有上下限标准的项目按中间值计取,人工工日价格按综合工日类价格计取或按最近一期当地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发布的动态调整系数调整,文件及其他文件中有关厂商/厂家的价格信息或厂商/厂家指导价格、生产和销售企业的报价等均不作为计价依据,且包括机械租赁类的价格、劳务或各工种类人工价格亦不作为计价依据。定额人工费(包括其他人工费)以“元”为单位(不以“工日”单位)计算的,不能换算成人人工工日单价和数量进行调整。同时,文件中无明确规定的,按定额价计取(上海地区统一由甲方指定价格,参与取费及下浮)。北京地区机械费执行 2012 年《北京市建设工程预算定额》文件价,不作调整。

④、材料设备价格文件

材料设备价格计取顺序如下:

(1) “A”类材料设备(甲方指定品牌,指定价格):第六部分“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约定的甲供供货方式,按甲方指定价格仅计取 1%采保费和工程税金(材料费不计入合同总价),且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也不参与下浮;第六部分“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约定的甲指乙供供货方式,按甲方指定价格仅另计 3%采保费和工程税金(材料费计入合同总价),且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也不参与下浮。

(2) “B”类材料设备(甲方限定品牌范围,指定价格),第六部分“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约定的甲指乙供供货方式,按甲方指定价格仅另计 3%采保费和工程税金(材料费计入合同总价),且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也不参与下浮。

(3) 钢筋按投标截止日兰格网广东省广州市市建筑钢材月度工地采购平均价计算。

(4) 水泥、砂石、砌体、混凝土、商品砂浆地材套用广东省广州市省/市投标截止日前一期信息价;

(5) 其余材料设备报甲方定价,但辅助材料则按定额文件价(上海地区辅材价格按“平方辅材网信息价”下浮 15%后,不再参与取费及下浮)。定价材料设备仅另计取采保费和工程税金,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亦不参与下浮计算。定价材料设备,乙方需按《合同条款》第 34.6 条约定报审。

⑤、乙方在工程量清单所填写之措施项目的款项或单价应被视为包含根据本合同进行施工的全部工程,包括甲方根据合同条款所指令的任何增减变更(含变更、签证),即工程措施项目费不应因进行变更工程而作出调整。

⑥、乙方按上述条款约定的计价方式,以工程税前总价下浮 10%后的工程造价承包施工任务。其中仅“A”类材料设备、B 类材料设备及暂估价材料设备不参与上述约定的下浮计算。

⑦、以上确定的单价、不因生产要素、市场行情、设计深化等因素的变化做任何的调整。

⑧(√适用 □不适用)采用一般计税方法计税的建筑工程;上述人工、材料、机械价格均为税前价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格。

(适用 不适用)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的建筑工程(老项目):上述人工、材料、机械价格均为税后价格。

第六条 工程量计算规则

除招标文件及本合同另有说明外,本工程清单工程量按如下方式计算:

1、清单工程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于2013年发布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中所描述的工程量计算规则。

2、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中没有适用的或能合理分解出或推断出的相应计算规则,则执行按图纸标示的理论净量进行抽料计算相应工程量的原则。

3、不属于清单工程项目下各工序工程量则按投标截止日工程所在地现行定额文件计算。如果是分期工程,则按照工程各期开工前一期(具体按工程开工报告所标示的最近日期)工程所在地现行定额文件计算。涉及工程量计算的基槽挖填及隐蔽验收的工序及大型机械设备进场,除经各方现场签字盖章确认外,还需按第36.6款约定的人员确认签名并经各方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

4、工程量计量依据合同约定承包范围及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及现场工程签证单等双方约定应予以计量且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

5、若本协议书第五条第1条款,结算方式选择第(2)种时,招标图纸范围内工作内容按第八部分《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工程量清单)》总价包干,招标图纸范围内工作内容的工程量按第八部分《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工程量清单)》包干,结算工程量不再调整。

第七条 施工期间人工、材料设备、机械价差的调整

施工期间人工、材料设备、机械价差不作任何调整。

第八条 工程款支付

每月16日,乙方根据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附录一,将自上月15日至本月14日止已完成且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的付款控制节点形象进度确认报告、工程付款控制节点进度款申请资料(含相应的现场签证、设计变更、违约扣款合同约定施工期间的价差调整等)提交甲方审核。若“A”材料采用委托甲方代扣代付付款方式的,乙方按照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附录三:材料(设备)分项供货合同格式与供货单位签订的合同约定应向甲方提交的资料,也应一并提交。

如因图纸延误原因,工程付款控制节点——附录一未编写完成,则由甲方根据精装修工程专业特点编制。

上述资料经审核、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应已完成的且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的相应工程付款控制节点预算造价(含措施项目费)的80%扣除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对乙方的扣款后作为乙方工程进度款。工程付款控制节点预算造价及节点应付款金额详见附录二。现场签证、设计变更付款:经甲方审核及确认后的《工程量签证单》、《设计变更通知单》相应预结算价款,累计a、达到合同总价款的1%且金额大于10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万元；b、达到100万元。待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且该补充协议项下的签证、设计变更工作全部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于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至相应工程预算进度价款的80%；乙方所承包的全部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内的建筑安装工程、GRC工程、铁艺栏杆工程、铝合金门窗工程、穹顶工程、市政工程及指定分包、独立发包工程)完工并移交，向甲方提供经完善的工程竣工备案资料中乙方需提供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附件1竣工备案资料清单”中由乙方负责提供的文件)，且乙方上报结算资料，甲方于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工程进度累计总价款的85%。

若累计价款未达到100万或合同总价款的1%，则在双方办妥结算手续后予以支付。

乙方未能如期完成《同条件》附录一——工程付款控制节点，甲方相应延期该节点进度款的审核及支付；直至乙方完成并符合该控制节点形象进度，并于每月16日向甲方提交形象进度确认报告后，该工程进度款方予以审核及支付。

乙方所承包的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向甲方提供经完善的工程竣工资料中乙方需提供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附件1竣工备案资料清单”中由乙方负责提供的文件)，且乙方上报结算资料，甲方于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工程进度累计总价款的85%。

双方办妥结算手续后，甲方在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工程结算总价款的95%；余款按合同第五部分“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的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指定品牌集中招标的材料设备的付款方式，根据乙方与供货单位按照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附录三：《材料(设备)分项供货合同》的格式签订的材料设备供货合同的约定执行。

乙方在每次申报节点产值时，将上一付款节点至本次付款节点之间每月的工人工资发放证明一并提供(包括《月度在岗工人花名册》、《工人工资发放明细表》，《工人工资发放明细表》中工人的签名及手印真实齐全、乙方的签字盖章齐全有效)。

每次付款时，乙方须提供符合合同及相关规定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验证合格后方可付款。如遇假期或乙方的原因延误，付款日相应顺延。

当甲乙双方对产值的数量和金额有争议时，先按甲方确认的产值作为支付依据，争议部分在次月初核对。

第九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与本协议书一道共同构成甲、乙双方之间针对本工程的施工合同，统称本合同，本合同所包括的文件称为合同文件。本合同的合同文件包括：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书及其附录
- (4) 乙方递交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澄清文件或承诺函件(如果有)
- (5) 补充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文件(如果有)
- (6) 合同条件
- (7) 工程履约保函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 (8) 廉洁协议
- (9) 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
- (10) 合同图纸及物料手册
- (11) 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

(12) 其它已纳入本协议书的具有合同约束力的信函、备忘录、纪要、书面往来等文件，其中其他协议、书面承诺、往来信函、报表、纪要、备忘等以本合同签署前或与本合同同时签署的、双方明确同意作为合同文件的部分为限。

上述文件应被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歧义或互相矛盾时，除非另有明确约定，按上一条所排列的顺序，排列在前的文件效力高于排列在后的文件；签署时间在后的效力高于签署时间在前的效力。

第十条 工程履约担保

1. 履约担保的提交

乙方应于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的 30 天内向甲方提交履约担保。若乙方未按时提交履约担保，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所涉及的有关经济、法律等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双方约定本工程履约担保按如下 (1)、 (2) 的方式缴纳：

(1) 现金方式

乙方可以以支票、转帐、电汇等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保证金不少于合同总价款的 10%。

(2) 履约保函方式

乙方所提交的履约保函金额不少于合同总价款的 10%，保函须为银行开具的、无条件的且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履约保函须确保自履约保函提交之日起至颁发竣工验收证书后 28 天内有效。

2. 履约担保的返还

(1) 履约保证金的返还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均不计取利息。乙方未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分阶段退还：

- i 工程形象进度完成 100% 并乙方退场后 30 天内，退返 50% 工程履约保证金；
- ii 乙方取得由甲方颁发的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后 30 天内，退还剩余工程履约保证金。

如乙方有下列行为的，甲方有权对工程履约保证金作相应处理：

- i 签订合同后，乙方不按甲方要求时间进场施工，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
- ii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时，甲方有权直接在工程履约保证金中扣罚相应的违约金、扣款、赔偿金。

(2) 履约保函的返还

乙方以履约保函方式向甲方提交的履约担保，乙方未违约的情况下，甲方于向总承包单位颁发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后 45 天内退返；若乙方违约，甲方有权随时直接向保函开具单位提取履约保证金，而无须征得乙方的具体意见。

第十一条 “A” 类材料设备款支付及采保费计取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A”类材料设备的供货方式详见第六部分“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

1、“甲指乙供”供货方式：“A”类材料设备由乙方负责采购，乙方与甲方指定的第三方签订材料设备采购合同，并由乙方直接向第三方支付款；“A”类材料设备的采保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指定的采购价格、品牌、供货合同格式(详见“材料设备分项供货合同格式”)等与指定供应商签订合同，乙方须提交一份合同原件给甲方。同时，乙方不得向甲方指定的“A”类材料设备供应商以任何手段要求其降低供货价格，如有此类行为一经甲方核实，将对乙方进行违约扣款，扣款金额按供应商降低价格部分金额的双倍来计算。

2、“甲供”供货方式：

(1) 材料设备采购与供应

①“A”类材料设备由甲方(建设单位)负责采购、供应并送至本工程用地红线内位于地面的集中堆放指定地点或位于建筑物或构筑物首层指定仓库；乙方确保场内运输道路畅通、指定地点或指定仓库干净整洁。

②“A”类材料设备的需求计划均由乙方负责编制及审核，乙方须在每一季度第1个月15日前将在下一季度内所需材料设备需求计划(详见附件1材料需求表)及相应电子文件(Excel格式)提交甲方，由甲方于下一季度第1个月15日前将相应季度内乙方需求计划的全部材料设备负责采购、运输至现场地面指定地点或指定仓库。如因乙方原因(如未能按期将相应计划等文件提交甲方)导致甲方无法按期采购、供应材料设备所导致的经济损失、工程工期延误等责任均由乙方负责。如因甲方原因且乙方无任何责任导致甲方无法按期采购、供应材料设备所引致的经济损失、工程工期延误等责任均由甲方负责。

如乙方将同一供货方、同一材料设备品种按分多批次(非样板房所需的材料设备，若超过3批次(不含第3批次)即视为多批次；同一样板房所需的材料设备，若超过2批次(不含第2批次)即视为多批次)编制需求计划而导致甲方采购、供应费用增加时，甲方采购、供应该材料设备所增加的全部费用(包括甲方费用、第三方费用(如供货方、运输方等))均由乙方负责。待工程竣工四方验收后，甲方有权拒绝乙方的任何需求计划及其他供应要求(包括已提交但暂未供应的需求计划)。

(2) 材料设备的保管

甲方以书面或电话方式提前48小时通知乙方准备接收材料设备，甲方将相应材料设备运抵至指定地点或指定仓库时，乙方须派专人即时(无论是否工作日或节假日，白天不超过2小时，晚上不超过3小时)到达现场、提供照明设施(如需)、指引材料设备的堆放与摆设、材料设备的核对与验收(包括数量、规格及型号、外观质量等材料设备参数)。乙方不即时到达现场，每超过一小时，对乙方扣款壹仟元，该扣款由甲方从应付而未付乙方的任何款项中直接扣减而无须另行通知乙方。甲方将相应材料设备卸货至该指定地点或指定仓库并经乙方验收之后，相应材料设备即可视为已移交乙方，移交之后的材料设备保管、场内外运输、后续相应工程的质量与验收及保修等责任、义务均由乙方负责。

在甲方卸货时，如涉及的材料设备规格或物件较大或重量较大而需使用乙方现场现有设备(如起重机械、挖掘机、铲运机等)时方可完成材料设备装卸作业，乙方须即时调配相应设备(含电力、燃料等(如需))及该设备相应操作、指挥人员无偿予以协助；如乙方不予以提供及协助时，甲方借用或租用第三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方设备所需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负责，且乙方须按该全部费用的 20%另行补偿甲方；乙方同意所涉及的全部费用(含补偿甲方的费用)由甲方从应付而未付乙方的任何款项中直接扣减而无需另行通知乙方。

乙方应遵守工程所在地市级建材认证的有关规定，并按相关规范实行见证取样和送检，不合格的材料设备不得采购及供应，材料设备进场检验或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甲方对进场材料设备仍有异议时，可进行随机取样抽检，如检验合格，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未按要求或暂未完成见证取样和送检的材料设备，甲方有责任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如甲方书面明确同意乙方使用该未按要求或暂未完成见证取样和送检的材料设备，在乙方使用后但经第三方检验该材料设备不合格且非乙方原因所致导致包括乙方经济损失及工期延误等相应责任则由甲方负责；如未经甲方书面明确同意而乙方自行使用该未按要求或暂未完成见证取样和送检的材料设备，相应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由甲方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所涉及后续相应工程的质量与验收及保修等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3) 材料设备的款项计取

由甲方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款项均由甲方负责向供货方支付；甲方将凭经甲方、乙方及供货方确认的现场收料单据，结合相应的指定价格与供货方办理相应的结算及支付手续。

甲方按乙方所提供的计划予以采购及供应，甲方采购及供应至指定地点或指定仓库的材料设备均由乙方另行安排领用或使用，但不得运离工程所在地施工现场；待工程竣工四方验收后所剩余的材料设备均由乙方自行支配，甲方有权拒绝乙方退返任何所剩余材料设备。

若甲方按乙方所提供的计划采购及供应给乙方的数量总计大于按施工图纸、经甲方审批及确认的其他文件(如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结合相应定额文件所计算的工程量(如执行定额定尺的材料供应模式，乙方按实际铺贴面积的 1%计取损耗率；其他材料损耗率按定额含量计算；若无具体约定时，损耗率按 0.0%计取)时，所超供应量价款从乙方工程款中直接扣减。

若甲方采购、供应给乙方的数量总计小于按施工图纸、经甲方审批及确认的其他文件(如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结合相应定额文件所计算的工程量(如执行定额定尺的材料供应模式，乙方按实际铺贴面积的 1%计取损耗率；其他材料损耗率按定额含量计算；若无具体约定时，损耗率按 0.0%计取)时，所剩余的材料设备归乙方所有。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1、乙方特此向甲方保证，乙方将在本工程的各方面、各个阶段都遵照本合同的约定进行本工程的施工、竣工、完工交付并承担保修责任。

2、甲方特此向乙方保证，在乙方履行了其在本合同项下所承担的相应责任和义务后，甲方将在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期限内和以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格或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得的其他款项，以作为对本工程的施工、竣工、完工交付并承担保修责任的报酬。

3、如甲方已向乙方支付款项但乙方未提供相应发票的，则乙方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予以提供且发票符合相关要求，逾期 3 天未提供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要求的，乙方须在 3 天内退回该笔款项予甲方，且甲方有权暂停向乙方支付后续款项，乙方不得有异议。

4、若乙方未按时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合同及相关要求，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不限于税金、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5、若对于发票开具时间等有要求的,乙方须无条件予以配合。

6、除非为本合同目的,本协议双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出示或泄露本合同的内容。

7、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及甲方收取乙方所提交的履约担保之日起生效[具体按甲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收据或工程履约保函收条所签署的日期为准],保修期满后自行终止。

8、本合同部分标准文件及根据本合同发出的通知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以专人递送、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如采用专人递送,则在收件时经对方签收视为已送达;如采用邮寄,则在发送方邮寄后五个工作日视为已送达;如采用电子邮件,则电子邮件发送至对方指定的电子邮箱达3日,即视为对方已经看到并了解邮件内容,送达完成。

9、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进行修订或变更或议定补充协议,并在修订或变更或补充协议文件上签字、盖章生效,以便共同遵守。

10、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双方各执(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份。

(下页为双方签署栏)

(本页为各方签署栏)

甲方：(公章)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联系人及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号深

邮政编码：

电子邮件：



乙方：(公章)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联系人及电话：彭梦怀 13530889986

传真：0755-83895333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邮政编码：518045

电子邮件：1924553125@qq.com

注：若任何一方在任何时候变更上述联系方式，其应立即以书面方式按照本条款之相应规定通知另一方。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附件 3-7: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单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归档编号: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工程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	开工日期	2024-05-08
建设单位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28.47 万平方米	竣工日期	2025-01-20
设计单位	广州创思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17/15	合同工期	244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预算造价	49999088.76	实际工期	258
承建项目名称	实际完成情况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承包合同所有工作, 存在 3000 元其他扣罚, 节点工期无逾期, 无违约, 详见工期对账单。				
工程质量等级核定结果	承建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的最高主管部门 公章 2025.9.18 核定人	评定质量等级	监理单位 广东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验收人: 沈志豪	设计单位 (公章) 验收人: 孙晓梅	建设单位 (公章) 验收人: 李	
	单位名称	姓名	单位名称	姓名	
参加核定的单位及人员 (签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沈志豪			
	广东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沈志豪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李			
	项目设计	孙晓梅			

施工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公司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7: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单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归档编号: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工程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	开工日期	2024-05-08
建设单位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28.47 万平方米	竣工日期	2025-01-20	
设计单位	广州创思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17/15	合同工期	244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预算造价	49999088.76	实际工期	258	
承建项目名称	实际完成情况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承包合同所有工作, 存在 3000 元其他扣罚, 节点工期无逾期, 无违约, 详见工期对账单。					
工程质量等级核定结果	承建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的最高主管部门公章 核定人 2025.9.18	评定质量等级 (公章) 交验人: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帝景山庄三期西区工程建设 项目监理单位 (公章) 验收人:	(公章) 验收人:	(公章) 验收人:		
参加核定的单位及人员 (签名)	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罗俊 张永波	单位名称	姓名		
	单位名称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林芝				
	单位名称 广州创思设计有限公司	姓名 孔嘉祥				

施工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公司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dates for project company representatives.

附件 3-5:

竣工资料审查表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缙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

合同

归档编号:

致: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部)

由我方承包施工的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缙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 项目, 已按合同要求全部完成, 现上报该工程竣工资料 2 份 册, 已自检合格, 请审查。

附: 工程竣工资料标准目录清单

承包单位 (章) _____

项目经理 何德发

日期 _____

项目部初审意见:

同意验收



项目监理总监 (代表) _____

项目工程部 (章) _____

项目工程部经理 _____

日期 _____

地区工程中心审查意见:

合格

地区质安负责人: _____

地区工程中心总监 OSN

日期 2025.9.18



1、本表一式二份, 工程中心审批后退回承包单位一份。

2、本表需填集团用表和监理规程用表两份, 各地区可根据实际情况选用当地监理规程用表。

附件 3-5:

竣工资料审查表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
合同
归档编号:

致: <u>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u> (项目工程部)	
由我方承包施工的 <u>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u> 项目, 已按合同要求全部完成, 现上报该工程竣工资料 <u> </u> 份 <u> </u> 册, 已自检合格, 请审查。	
附: 工程竣工资料标准目录清单	
承包单位 (章) _____	
项目经理 <u>罗德发</u>	
日 期 _____	
项目部初审意见:	
<u>同意验收</u>	
	项目监理总监 (代表) <u> </u>
	项目工程部 (章) <u> </u>
	项目工程部经理 <u> </u>
	日 期 _____
地区工程中心审查意见:	
<u>合格</u>	
	地区质安负责人: <u> </u>
	地区工程中心总监 <u> </u>
	日 期 <u>2025.9.18</u>



1、本表一式二份, 工程中心审批后退回承包单位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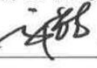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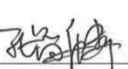
2、本表需填集团用表和监理规程用表两份, 各地区可根据实际情况选用当地监理规程用表。

附件 3-6: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会签表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缙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归档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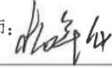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缙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验收时间	2025年9月3日
项目部意见	<p>(签署质量意见: 需明确质量是否合格)</p> <p>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缙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已按合同要求完成所有施工内容, 存在 3000 元其他扣罚。</p> <p>监理工程师:  总监(代表):  日期: _____</p> <p>(签署工期意见: 需注明合同约定开工、竣工时间)</p> <p>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缙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第一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4-01~2024-07-05, 合同工期 96 天, 实际工期 2024-05-08~2024-08-07, 实际工期 96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2、第二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4-06~2024-07-10, 合同工期 96 天, 实际工期 2024-06-21~2024-09-20, 实际工期 96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3、第三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4-11~2024-07-15, 合同工期 96 天, 实际工期 2024-07-23~2024-10-19, 实际工期 89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4、第四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6-16~2024-08-14,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工期 2024-07-16~2024-09-11, 实际工期 5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5、第五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6-21~2024-08-19,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工期 2024-08-26~2024-10-22, 实际工期 5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6、第六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6-26~2024-08-24,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工期 2024-10-18~2024-12-13, 实际工期 5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7、第七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7-20~2024-10-10, 合同工期 83 天, 实际工期 2024-08-15~2024-10-30, 实际工期 7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8、第八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8-01~2024-10-20, 合同工期 81 天, 实际工期 2024-09-03~2024-11-18, 实际工期 7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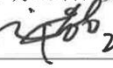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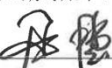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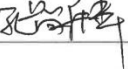
	<p>9、第九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8-11~2024-10-30, 合同工期 81 天, 实际工期 2024-10-20~2024-12-26, 实际工期 6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10、第十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7-17~2024-09-15, 合同工期 61 天, 实际工期 2024-09-05~2024-10-30, 实际工期 56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11、第十一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9-01~2024-11-15, 合同工期 76 天, 实际工期 2024-09-15~2024-11-21, 实际工期 6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12、第十二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10-01~2024-11-30, 合同工期 61 天, 实际工期 2024-11-25~2025-01-20, 实际工期 5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综上所述, 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1 日, 完工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30 日, 合同工期 244 天。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8 日, 完工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20 日, 实际工期 258 天, 节点工期无逾期, 无违约, 详见工期对账单。</p> <p>工程师:  2025.9.18 工程部经理:  日期: </p>
地区工程中心 意见	<p>(签署质量意见: 需明确质量是否合格)</p> <p>质安部工程师:  质安负责人: _____ 日期: _____</p> <p>(签署工期意见: 需注明合同约定开工、竣工时间)</p> <p>工程副总监 (工程经理): _____ 总监:  日期: 2025.9.18</p>
地区设计中心 意见	<p>经办人:  总监: _____ 日期: _____</p>
地区工程管线 总意见	
商业地产管理	

附件 3-6: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会签表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缙云)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归档编号: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缙云)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验收时间	
项目部意见	<p>(签署质量意见: 需明确质量是否合格)</p> <p>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缙云)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已按合同要求完成所有施工内容, 存在 3000 元其他扣罚。</p> <p>监理工程师:  总监(代表):  日期: _____</p> <p>(签署工期意见: 需注明合同约定开工、竣工时间)</p> <p>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缙云)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第一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4-01~2024-07-05, 合同工期 96 天, 实际工期 2024-05-08~2024-08-07, 实际工期 96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2、第二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4-06~2024-07-10, 合同工期 96 天, 实际工期 2024-06-21~2024-09-20, 实际工期 96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3、第三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4-11~2024-07-15, 合同工期 96 天, 实际工期 2024-07-23~2024-10-19, 实际工期 89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4、第四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6-16~2024-08-14,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工期 2024-07-16~2024-09-11, 实际工期 5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5、第五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6-21~2024-08-19,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工期 2024-08-26~2024-10-22, 实际工期 5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6、第六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6-26~2024-08-24,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工期 2024-10-18~2024-12-13, 实际工期 5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7、第七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7-20~2024-10-10, 合同工期 83 天, 实际工期 2024-08-15~2024-10-30, 实际工期 7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8、第八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8-01~2024-10-20, 合同工期 81 天, 实际工期 2024-09-03~2024-11-18, 实际工期 7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		

	<p>9、第九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8-11~2024-10-30, 合同工期 81 天, 实际工期 2024-10-20~2024-12-26, 实际工期 6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10、第十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7-17~2024-09-15, 合同工期 61 天, 实际工期 2024-09-05~2024-10-30, 实际工期 56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11、第十一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9-01~2024-11-15, 合同工期 76 天, 实际工期 2024-09-15~2024-11-21, 实际工期 6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12、第十二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10-01~2024-11-30, 合同工期 61 天, 实际工期 2024-11-25~2025-01-20, 实际工期 5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综上所述, 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1 日, 完工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30 日, 合同工期 244 天。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8 日, 完工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20 日, 实际工期 258 天, 节点工期无逾期, 无违约, 详见工期对账单。</p> <p>工程师:  2025.9.18 工程部经理:  日期: </p>
地区工程中心 意见	<p>(签署质量意见: 需明确质量是否合格)</p> <p>质安部工程师:  质安负责人:  日期: </p> <p>(签署工期意见: 需注明合同约定开工、竣工时间)</p> <p>工程副总监 (工程经理):  日期: 2025.9.18</p>
地区设计中心 意见	<p>经办人:  总监:  日期: </p>
地区工程管线 总意见	
商业地产管理 中心意见	

注: 商业地产管理中心仅参与商业项目(酒店、会所、写字楼、商场等)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会签表”的会签。

附件 3-4:


竣工验收申请表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归档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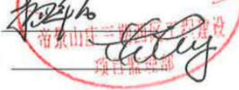
致: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 工程, 经自检合格, 请予以检查和验收。

附: 1、竣工报告
2、竣工资料
3、竣工图纸

承包单位 (章)  _____
项目经理 李德文
日期 _____ 日

工程 (监理) 部意见:

监理工程师:  _____
总监 (代表):  _____
日期: _____

项目工程部 (章)  _____
项目工程部经理:  _____
日期: _____

地区公司审查意见: 合格

地区质安负责人: _____
地区工程中心总监:  2025.9.18
地区设计中心总监: _____
地区营销中心总监: _____
商业地产管理中心 _____
日期: _____

康景物业 (隐蔽工程):

说明: 1、本表一式二份, 地区工程中心审批后退回承包单位一份; 2、对大小市政的室外管线埋设隐蔽验收: 包括给排水系统 (含消防管道的铺设)、电气系统、供暖系统、及室外回填土质量验收, 康景物业需派人前期介入验收确认, 且康景物业需留存一份复印件。3、当不需经地区及以上签名时, 各地区可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当地监理规划目录表, 当需地区及以上签字的时候需填写集团目录表和当地监理规划目录表两份。4、康景地产营销中心、营销部、工程部、设计部、销售部、客服部、运营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财务部、法务部、品牌部、IT部、公共关系部、康景集团总部。

附件 3-4:

竣工验收申请表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归档编号:

致: <u>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 (监理单位)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 <u>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u> , 经自检合格, 请予以检查和验收。	
附: 1、竣工报告 2、竣工资料 3、竣工图纸	
承包单位 (章) _____ 项目经理 _____ 日 期 _____ 日	
工程 (监理) 部意见:	
监理工程师: _____ 总监 (代表): _____ 日 期: _____	项目工程部 (章) _____ 项目工程部经理: _____ 日 期: _____
地区公司审查意见:	
康景物业 (隐蔽工程): _____	地区质安负责人: _____ 地区工程中心总监: _____ 2021-9-18 地区设计中心总监: _____ 地区营销中心总监: _____ 商业地产管理中心 _____ 日 期: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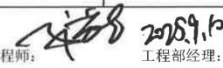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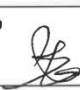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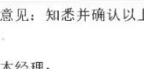

说明: 1、本表一式二份, 地区工程中心审批后退回承包单位一份; 2、对大小市政的室外管线埋设隐蔽验收: 包括给排水系统 (含消防管道的铺设)、电气系统、供暖系统、及室外回填土质量验收, 康景物业需派人前期介入验收确认, 且康景物业需留存一份复印件。3、当本表格地区及以上签字时, 各地区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当地项目经理、总工程师及施工员等签字, 并加盖公章, 加盖公章时, 表格内各地项目经理等可勾选。

附件:

合同履行完成情况表

项目名称: 帝景山庄三期西区项目

编号: 003006-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缦云)-GC-2024-0171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缦云)高层一组团36、37、38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发起会签时间	
项	合同约定开工时间	第1节点: 2024-04-01 第2节点: 2024-04-06 第3节点: 2024-04-11 第4节点: 2024-06-16 第5节点: 2024-06-21 第6节点: 2024-06-26 第7节点: 2024-07-20 第8节点: 2024-08-01 第9节点: 2024-08-11 第10节点: 2024-07-17 第11节点: 2024-09-01 第12节点: 2024-10-01	合同约定竣工时间	第1节点: 2024-07-05 第2节点: 2024-07-10 第3节点: 2024-07-15 第4节点: 2024-08-14 第5节点: 2024-08-19 第6节点: 2024-08-24 第7节点: 2024-10-10 第8节点: 2024-10-20 第9节点: 2024-10-30 第10节点: 2024-09-15 第11节点: 2024-11-15 第12节点: 2024-11-30
	实际开工时间	第1节点: 2024-05-08 第2节点: 2024-06-21 第3节点: 2024-07-23 第4节点: 2024-07-16 第5节点: 2024-08-26 第6节点: 2024-10-18 第7节点: 2024-08-15 第8节点: 2024-09-03 第9节点: 2024-10-20 第10节点: 2024-09-05 第11节点: 2024-09-15 第12节点: 2024-11-25	实际竣工时间	第1节点: 2024-08-07 第2节点: 2024-09-20 第3节点: 2024-10-19 第4节点: 2024-09-11 第5节点: 2024-10-22 第6节点: 2024-12-13 第7节点: 2024-10-30 第8节点: 2024-11-18 第9节点: 2024-12-26 第10节点: 2024-10-30 第11节点: 2024-11-21 第12节点: 2025-01-20
目	合同内容完成情况	由深圳远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接的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缦云)高层一组团36、37、38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已按合同要求完成所有施工内容, 存在3000元其他扣罚。		
	延期扣款金额	0	延期扣款事由	无
	质量扣款金额	0	质量扣款事由	无
	返工扣款金额	0	返工扣款事由	无
	维修扣款金额	0	维修扣款事由	无
	小业主违约扣款金额	0	违约扣款事由	无
	其他扣款金额	3000	其他扣款事由	36-38栋中5个标准层石材铺贴计划于8月25日完成施工, 现已逾期17天, 处以3000元罚款。
意见	现场工程师:	 日期: 2025.9.10	工程部经理:	 日期: 2025.9.10
	(签署意见: 知悉并确认以上信息)			
	项目成本经理:	 日期: 2025.9.10		
地区工程管线总意见	(签署意见: 确认以上信息)			
	总监:	 日期: 2025.9.18		
商业地产管理中心意见	商业地产管理中心仅参与商业项目(酒店、会所、写字楼、商场等)的“合同履行完成情况会签表”的签认。			

注: 未尽事宜请添加附件说明

附 2、成都天恒瑞云府邸精装修工程

副本

合同编号：【HJXC-GC-89-230701-2023010】

天恒·瑞云府邸
(I 标段) 大区 精装修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第一册 共二册)

承包人：中国华西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国华西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成都恒锦新程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天恒·瑞云府邸（I标段）大区精装修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成都市高新区新程南三路380号。

3.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 (1) 本分包工程承包范围中所描述的工程范围及介绍仅是概括性的，不能作为是完整无缺的。报价人应参阅询价文件中的其它部分，包括工程范围说明、技术标准和要求、工程量清单、图纸等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
- (2) 承包人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提供和批准的施工图、技术标准和要求、承建标准所显示的一切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按图纸要求完成1#~10#楼户内及标准层公区、地下室大堂及电梯厅、首层大堂及电梯厅等精装修工程；甲供材料的二次搬运、保管及安装；施工完成后的成品保护及验收前开荒保洁、交付小业主前的精保洁，交付后的维修、整改及质保；负责对应标段内样板房的维修、整改及质保；与现场总分包配合、协调及管理工作等。具体详见合同第六章第一节附件1（承分包工程界面划分表）相关约定。

二、工期

1. 分包工程应在总承包合同竣工之前并配合总承包工程之进度或具体节点工期完成，总承包合同开工及竣工日期如下：

开工日期：2022年2月28日；

竣工日期：2024年5月31日；

分包工程计划工期如下：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5月1日；

玖角叁分（¥16593.93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 (1) 除根据本合同条件的明确规定（如暂定金额、暂定数量、材料暂估价调整等）外，本合同属固定总价（不含税）包干性质，包工、包料、包深化设计、包第三方审图、包材料测试、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价格差别，同时已包含施工过程中因要符合政府部门的规定或新规范等而必须改善或替换材料设备的任何费用、施工管理费、成品保护、竣工验收费、安装及调试费、检测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和材料的样品需进行检测等相关费用）、安全措施费、特殊地段材料运费补差、特殊条件施工增加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机械及材料安装和保护费、渣土清运费、清洁费、保险费、社保统筹基金、利润和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包括但不限于登记费、手续费、竣工备案费）、税金（包括进口关税及所有税项，不包括工程增值税）、清关费、商检费、必须加班费、费率或汇率的变动、专家论证费、专利费、空运、国外及本地运输及存仓费、因材料/设备迟到工地的窝工费、政府有关部门的收费及各种临时设施费、运输费、包装费、打印费、复印费、差旅费、通讯费、公证费、鉴定费、满足发标人进度要求所需的赶工费，以及满足当地政府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的相关工作和费用、后期根据发标人需要完成的外部公开招标手续费等。除按本合同条件另有规定外，上述合同金额不得调整或变更。

任何计算签约合同金额（如算术上或数量上）的错误皆由分包人承担责任，计算错误的金额低于实际金额的，合同金额不予调整；计算错误的金额高于实际金额的，就差额部分，承包人有权从合同金额中予以扣除。

工程单价表内数量注明为“暂定数量”的项目，数量将根据经承包人批准的施工图纸及合同约定的工程量计量规则进行计量，合同金额亦随之相应调整；除此以外，分包人无权以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不准确或存在缺项漏项等而主张额外的费用或工期索赔。

工程基本措施费为按合同要求完成本工程所需工程基本措施项目的费用，该费用为总价包干性质，无论工程因工程变更或其它原因有否变化，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不予调整。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工程项目综合单价不会因人工、物料、汇率、政府收费等之升降而调整。

工程增值税金不包括在包干价格范围内，支付工程款时按项目所在地政府规定的税率调整。

- (2) 签约合同金额应包括招标文件要求分包人购买的保险费、获取履约保函所需的费用及其它开办费用。

计划完工日期：2023年11月26日；

分包工程工期总日历天数：210天；

计划竣工日期：即整体工程（总承包工程）的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5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22天（指自开工至完工的日期）。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该工期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大风、沙尘暴、雾霾、场地限制以及工地现场同时有多家施工单位进行现场施工等对工期的影响因素。除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不予顺延。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通知中写明的日期为准。任何预计开工日期和实际开工日期之差异均不能构成承包人作为费用或工期索赔之依据。

实际竣工日期指经发包人、设计、监理、承包人等四方验收合格并取得竣工备案后，承包人取得工程接收证书的日期或首次集中交房的日期，以二者较晚者为准。

如总承包工程之进度计划有变动，本分包工程进度计划也将随之改变，并经承包人批准确认后执行。分包合同相应部分之完工或提前交付使用并不意味分包工程之缺陷责任期和保修期开始，本项目分包工程缺陷责任期和保修期仍以包括总承包工程在内的整体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起算。

2. 分包工程的节点工期如下：

1) 11F/17F 楼栋，绝对工期：180 日历天；

2) 23F/26F 楼栋，绝对工期：210 日历天。

三、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

四、分包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分包签约合同价为：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陆拾陆万零伍佰叁拾叁元叁角壹分（¥ 41660533.31 元）；

(1) 签约合同价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捌佰贰拾贰万零陆佰柒拾贰元柒角陆分（¥ 38220672.76 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叁万玖仟捌佰陆拾元伍角伍分（¥ 3439860.55 元）；

(2) 签约合同价中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贰拾万零玖佰柒拾元捌角柒分（¥ 200970.87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肆仟叁佰柒拾陆元玖角伍分（¥ 184376.95 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万陆仟伍佰玖拾叁元

- (3) 分包人同意其所提供的一切材料样品和说明均符合工程规范（含技术要求）对材料品质的要求。所有的材料和工艺应完全符合使用功能，并应符合工程规范（含技术要求）和图纸上所定的标准与中华人民共和国要求的一切有关标准（相关标准如有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及较严格的标准为准）。无论在任何情况下这些实施的标准和法规均应使用最新版本。
- (4) 如发包人需要，发包人有权委托承包人在本合同的工程范围内抽出部分工程或物料供应，改聘其它专业分包人、独立承包人、独立供应单位、或其它专业施工单位/材料或设备供应商进行施工，该部分工程或物料供应的价格将从合同金额中扣除。在这种情况下，分包人有责任向该专业分包人、独立承包人、独立供应单位、或其它专业施工单位/材料或设备供应商提供必要的配合、协调。分包人的配合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内，分包人不能藉此要求任何利润损失或索赔，且不得向发包人、承包人或相关单位主张额外的配合服务费。
- 如因变更导致部分工程取消，在这种情况下承包人将在结算中将该等费用从合同金额中扣除，分包人不能藉此要求任何补偿、津贴、利润损失等。
- 如因分包人未能按合同规定进行全部或部分工程的施工，承包人采取本条款前述安排的，分包人除提供本条款约定的配合服务外，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增加将由分包人承担，承包人亦有权在应付给分包人的付款中扣回该等费用。
- (5) 分包人按照经承包人要求进行深化设计及按照经承包人批准的深化设计进行施工安装的费用已包括在前述签约合同价款中。
- (6) 合同单价应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或其它司法机构/当局征收的关税，税款费用、收费或其它任何性质或数量的所得税等。同时，在发包人的要求下应向其出示该类关税、税款、费用、收费或所得税的原始发票。合同单价不包括工程增值税，该金额在清单汇总表重整项单独列出。

五、 分包项目经理

分包人项目经理：程木林。

六、 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

本分包合同文件由以下各部分组成，各组成部分能够互相解释，互为补充与说明。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函件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合同图纸
- (8) 已标价之工程量清单及其附件
- (9) 投标函及其他投标文件
- (10) 投标须知
- (11) 其他合同文件（如有）

除非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在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并书面认可的与本合同订立或履行有关的协议、信函、纪要、备忘录等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文件亦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优先解释顺序应视其内容与其它合同文件的相互关系而定。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七、 承诺

- (1)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 (2)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协议书第四条约定的分包签约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签约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八、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签订。

十、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成都市 签订。

十一、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之日生效。

十三、 合同份数

本协议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正本【叁】份，发包人执【壹】份，

承包人执【壹】份，分包人执【壹】份；副本【伍】份，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壹】份，分包人执【壹】份。

（以下无正文）



承包人：（公章）
住所：成都市金牛区解放路二段95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郭天印·林华

电话：028-83333457

传真：/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

帐号：5116 0801 1018 0100 60636

邮政编码：610081

2023年8月15日



分包人：（公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叶国源

电话：0755-83895666

传真：0755-8389533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4420 1625 7000 5250 1150

邮政编码：518000

2023年8月15日



附 3、长沙汉唐世家保交楼项目二期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经大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大唐地产湖南区域公司、长沙汉唐置业有限公司综合评定，确定贵单位为 汉唐世家项目二期二标段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的中标单位。

项目名称	汉唐世家项目二期二标段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
工程概况	汉唐世家项目二期二标段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包括 3#、4#、5#、8#、12#、13# 栋批量精装房及公区装饰装修工程，承包范围内建筑面积约 <u>70864.50</u> 平方米，户内批量装修面积约 <u>58888.66</u> 平方米（642 套）。
中标内容	汉唐世家项目二期二标段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具体内容及界面详见合同条款的约定。
中标价格	暂定签约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u>叁仟柒佰壹拾捌万肆仟肆佰壹拾柒元玖角伍分整</u> ，(小写)：¥37184417.95 元。
合同工期	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为 <u>2023 年 7 月 6 日</u> ，具体以监理下达的开工通知为准，详见专用合同条款。合同总工期日历天数详见合同约定。
质量标准	本工程必须达到综合评定合格及以上等级。
中标单位 项目经理	姓名： <u>肖亚明</u> ，身份证号码： <u>362232198203300014</u> ， 建造师注册证： <u>粤 244060801968</u> 。

请贵公司收到本通知书 15 天内，按中标通知书确立的内容及条件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逾期未办理的责任由贵公司承担。



合同编号
深远册 2023 第 1023 号

合同编号: CSHTZY-施工-059

(汉唐世家项目二期二标段)
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合同

发包人: 长沙汉唐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8 月 24 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长沙汉唐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汉唐世家项目二期二标段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合同
- 2、工程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汉唐世家二期
- 3、工程内容:汉唐世家批量精装房室内装修工程施工设计图纸范围内的装修、水电等施工项目
- 4、建筑面积:承包范围内建筑面积约70864.50平方米,户内批量装修面积约58888.66平方米。

二、工程承包范围

项目装修工程施工图范围内及经发包人确认的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和签证、修改通知、二次优化费用(设计费用)等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预算和《合同预算编制说明》所记载的施工内容)。

- 1、楼地面工程。
- 2、墙面工程。
- 3、天棚工程。
- 4、电气工程。
- 5、给排水工程。
- 6、其他工程:成品、半成品的保护,日常保洁及施工完毕后的垃圾清运和清洁工作等。
- 7、详见合同附件“精装修施工范围”。

三、合同工期

- 1、本工程总工期为240个日历天(包含法定节假日),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2、施工阶段节点要求：施工电梯拆除前完成湿作业
- 3、合同工期已清楚明确综合考虑了发包人可能因以下原因指令分期/分批次开工与竣工，包括但不限于：
- (1) 示范区；
 - (2) 售楼处或样板房；
 - (3) 赶工；
 - (4) 配合其他单位的进度；
 - (5) 其他原因。（政府的干预等）

由于以上原因造成的工程进度安排的加快或减慢、多次进出场、人员调配、设备调配和进出场、赶工、夜间施工、零星定货、与其它单位的配合、停工损失、交叉施工所带来的窝工、降效、一次性投入增加、人工补差、特殊条件施工增加费等可能引起的一切费用，承包人被视为在合同价款中已考虑此因素，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索赔任何费用。

- 4、最终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开工指令单为准，合同总日历工期时间不变。上述工期含节假日，除合同另外有规定外，合同工期不会因冬季、暴风或恶劣天气等原因而延长。且承包人须无条件配合发包人的总体交房时间、总包单位及其他单位的施工进度，无条件服从项目总体进度计划，以使本工程能在预定的完工之日前完成。

四、质量标准

- 1、承包人在正式施工前，应先将本工程所用材料样品及相关文件资料报发包人，并经发包人、监理单位认可并封存样品（份数由发包人确认）后方可进行施工，竣工时按封存的样品验收。设计方案经有关部门审批并经发包人确认后方能施工。
- 2、承包人使用的材料均须有质量合格证。承包人用于本工程的材料必须符合合同要求。若发包人发现承包人使用不符合合同要求的材料时，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材料且返工，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 3、工程质量按国家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应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进行验收，本工程必须达到综合评定合格及以上等级。

4、如施工质量达不到本合同要求，承包人应重新施工直至达到本合同约定标准，重新施工费用及由此造成发包人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延期交付造成第三人向发包人主张违约金及赔偿损失所产生的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5、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的鉴定结论为准。

6、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要求：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327-200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1）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1）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可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08）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01）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02）

如以上标准有更新，则以更新的为准。国家/地方/企业验收标准与行业标准有不一致之处，按严格的工程验收标准执行。

7、质量标准包含合同附件中的所有施工要求、标准做法、验收标准、第三方评估标准等。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采用方式：B。如有政府关于税率的政策性调整，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承诺税率将按相关政策要求执行，结算时，综合单价或总价按最终实际税率核算。

A、固定不含税总价包干，合同总价款为金额人民币(大写)：***元，(小写) ¥***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元，增值税税率为：***%，增值税款为：***元。

B、固定不含税单价包干，合同暂定总价款为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壹拾捌万肆仟肆佰壹拾柒元玖角伍分整，(小写) ¥37184417.95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34114144.91元，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款为：3070273.04元。
 承包人承诺合同价款不低于其成本价，合同价款中低于市场价的价差风险由承包

人承担，保证产品品质不低于施工图和本合同的约定。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 1、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补充合同
- 2、合同协议书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发包人的招标文件及答疑
- 5、中标通知书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 7、设计图纸文件、样板
- 8、现行有效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文件
- 9、双方盖章确认的中标单位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书
- 10、工程量清单

上述文件是相互说明，相互解释的，如出现不一致时，首先以较高要求为准，其次上述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的优先解释（序号在上者解释顺序优先）和执行顺序。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及评标期间往来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

合同履行过程中，除非发包人代表在承包人发出的工作联系单或其他报告、文件上签署明确意见，否则发包人代表签名或其他人的签名（即使有签署意见）仅表示发包人对该文件的签收，不能作为发包人意见。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组成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地点：湖南省长沙市

本合同约定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汉唐世家项目二期二标段户内批量精装修工程合同的印章页】

发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邮箱：

开户行：

账号：

日期：2022年8月24日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

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5层

邮编：518000

电话：0755-83895666

传真：

邮箱：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0 1625 7000 5250 1150

日期：2022年8月24日



的其他费用以及如预期盈利等间接费用。

5.4 工期增加：

因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承包人必须在事件发生后5个日历天内办理工期签证，否则视为承包人放弃签证或索赔；发包人工地代表在接到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申请索赔事件进行确认或提出有关意见，同时对合理的索赔事件办理签证。若超出相应时间发包人未答复的，承包人可视为发包人已认可该签证。经发包人代表确认的工期顺延有效签证资料必须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结算书时同时附送，且该签证资料不得失灭，否则视为承包人放弃签证或索赔。

5.4.1 发包人未能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工作面开工条件。

5.4.2 发包人不能按合同约定提供所需指令、批准，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5.4.3 一周内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造成正常施工停工累计达8小时。

5.4.4 工程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量增加，并对关键工序有实质性影响的。

5.4.5 发生不可抗力引起的工期延误。

5.5 工期减少：工程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量减少，并对关键工序有实质性影响的。

6. 合同价款及结算办法

6.1 合同价款

6.1.1 合同价款采用以下【B】方式确定

A. 固定总价合同：本合同采用基于承包范围内施工图（含深化图）及技术规范总价包干方式，即所有为完成合同文件规定的工程内容的一切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之中，该总价除因设计变更或本合同所允许的调整外，不会因为人工费、货物价格或费率的变化等任何原因而有所调整。工程单体费用以工程量清单为计算依据，金额以图纸（合同文件中已说明不包括的项目除外）及工程规范要求包干。工程量的任何错误、差异、遗漏皆为承包人的风险，不作调整。承包人在报价时，已充分考虑在合同履行期内可能会遇到的各种风险。

B. 固定单价合同：除非合同文件另有约定，于合同文件填报的各项价格应为固定单价；所谓固定单价或价格应理解为各项单价或价格不因人工、材料、机械、工程设备、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的费用、费率等形成各项单价或价格的任何价格要素的波动而调整。

汇总后交发给人或总承包单位,其费用在本次报价中已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考虑此项费用。

6.4.7 措施费(不单独列项,在综合单价中考虑):为包干费用,除非合同文件中另有约定,凡列入措施费的项目的计价完全是承包人的风险,此类金额是固定及不可调整的。任何对措施费项目所含项目的报价均被认为已覆盖了合同文件各个部分的全部要求(含设计变更、技术洽商、现场签证)。承包人不能以变更工程涉及措施项目之变动以索取额外措施费。

6.4.8 合同价款清单《零星项目清单价格表》中的价格由发给人指定,用于发生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现场签证时所产生的费用组价,承包人必须接受此价格,不得修改,不足部分发给人可从清单的其他报价中消化。

7. 工程款支付

7.1 工程款采用以下方式支付: A

- A. 转账
- B. 银行承兑汇票
- C. 支票
- D. 商业承兑汇票
- E. /

7.2 预付款支付比例及时间节点: 无。

7.3 进度款支付比例及时间节点:

7.3.1 施工过程中,按月支付一次工程进度款,承包人必须将《进度款支付申请表》及其相关附件于报进度款当月20日前上报发给人,发给人资料签收后14个工作日内工程量审核完毕,审核完成后及时支付当期工程款,付款额度为当期完成工程造价的75%;

7.3.2 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已完工程量的85%;竣工结算完成并签订结算确认后支付至结算总金额的97%,剩余3%待两年保修期满,经发给人指定的物业公司书面确认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7.3.3 发给人代表根据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及资料收集等方面对承包人的付款申请进行审批,若承包人在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及现场工程资料整理等方面存在问题而又未按要求处理,则发给人代表有权暂缓审批该阶段付款申请或酌情减少付款比例;

7.3.4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已确认的工程变更部分的工程款在结算款一同支付。

7.3.5 承包人必须在申报进度款的同时按发包人要求提报当月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单以及经济签证单的一月一清台账（具体要求详见发包人的管理制度），否则，发包人有权暂缓支付工程款，直至承包人补充完整。

7.4 承包人需按发包人要求提供合法税票，税票要求为：承包人请款时应向发包人提供经发包人确认的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发包人不予支付当期工程款，直至提交经发包人确认的合法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为止。最后一次请款前，发包人应将需扣除的违约金等扣除后支付，承包人应按照双方确认的工程结算书总价开具足额发票（包括保修金款项发票）。其余要求详见附件《增值税发票管理要求》。

8. 发包人责任

8.1 发包人现场代表姓名：廖强，职务：工程负责人，联系方式：18684816219。

8.2 关于发包人责任的其他约定：

如因发包人原因，不能按合同的约定时间付款，延期在 60 个日历天内，承包人不得计利息，也不得停工和延长合同工期（应视为正常履行合同）。延期超过 60 个日历天的，发包人从应付款之日起，按应付款额的相应同期银行同类存款利率付给承包人利息（随结算款一并支付）。

8.3 发包人现场代表的职权：

8.3.1 发包人现场代表有权对工程的设计变更、工程量调整、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计划及技术方案、材料品质、工程款拨付、工期延长签证、分包单位、索赔报告进行初审，最终结果由发包人盖章确定；

8.3.2 全面负责对分项分部工程质量确定的审核、分项分部工程验收的审核、往来文件收发、对承包人投入的人力和机械设备的审核、竣工验收报告的审查、合同争议的处理。

8.4 协调总承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现有的安全可靠的施工脚手架及垂直运输机械、水电接驳口等，除现场现有资源外如需另外增加脚手架等由承包人承担。

9. 承包人责任

9.1 承包人代表姓名：肖亚明，职务：项目经理，联系方式：18979998811。各种登记、变更、验收手续均以承包人代表的签字为准。

次发生的室内环境检测费及整改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直至检测合格。因更换材料造成的工期延误等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11.3 中间验收部位包括但不限于：机电工程、吊顶工程、防水工程、墙地砖工程等。

12. 工程保修

12.1 本工程的保修期为：2年，防水保修期为：5年，保修起算日期为：自工程五方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保修期内发现质量问题，承包人应负责保修至合格为止，使用工料一概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其他分项工程维修费用，若承包人拒不履行保修义务，发包人可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发包人有权在质量保证金中直接双倍扣除，保修期满承包人履行了保修义务后即可无息退还质量保修金。

12.2 在交付验收期间，承包人必须安排专职抢维修队伍，对客户提出的整改清单及时销项，如果承包人不配合或整改不及时，发包人有权安排第三方单位维修整改，且按实际发生的费用（加收20%管理费）从承包人当月的工程款中扣除。

12.3 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必须确保维修整改及时率，一般性的整改问题（如水电问题、内外墙砖整改等）整改最长期限为1天，复杂问题（渗水、房间尺寸、内墙开裂空鼓等）的整改最长期限为7天（含土建整改完成后装饰面层恢复的时间），具体以工程师现场根据工程的复杂程度以书面指令下达确定，如丙方未按规定时间完成整改或整改质量不合格，除每户处以2000元/天的违约金外，还应承担因整改延误造成的小业主索赔费用和延误期间的物业管理费。

13. 违约责任

13.1 其他违约条款约定如下：

14. 设计变更、现场签证

14.1 对于隐蔽工程和事后无法计算工程量的变更、指令，承包人必须在覆盖或拆除前，会同监理、发包人现场代表或项目专业责任人共同完成工程量的确认，否则发包人对此费用不予计取。

14.2 当发包人发出变更指令通知承包人取消某些项目时，如承包人已备料、或已施工、或已安装，则承包人应立即向工程监理、发包人代表提出书面报告，由工程监理、发包人现场代表或项目专业责任人共同进行核实，核实后，此项合约变更指令所造成的损

附 4、泰康之家桂园一期项目精装修工程

DB00-05-A-正本
-202105-0111



泰康之家
TAIKANG COMMUNITY

合同编号
深远鹏 2021 第 1012 号

DB00-05-A-202105-0111

泰康之家桂园一期项目精装修工程

一标段：1-2#（活力中心）和 3#、8#（生活楼）精装修工程

合同文件

（上册）

发包人：泰康之家桂园（南宁）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标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西南宁市兴宁区

签约日期：2021年6月18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泰康之家桂园（南宁）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标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泰康之家桂园一期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1-2#（活力中心）和3#、8#（生活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南宁市兴宁区三塘北路西面

工程规模：泰康之家桂园养老社区一期项目建筑面积 103435.09m²

资金来源：自筹

二、项目合同体系及总分包管理规定

发包人与中标单位直接签署合同。

三、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具体范围说明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工程管理附件 B。

四、合同价款

合同签约价（大写）：贰仟贰佰柒拾柒万叁仟肆佰柒拾陆元陆角贰分（人民币），
小写：22773476.62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小写）：20893097.82元（其中预留金：500000元）；税金为（小写）：1880378.8元，税率为 9%

承包方式：

具体承包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工程管理附件A1《合同价款与支付》。

五、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238日历天。自监理人或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至承包人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且经发包人、设计人、监理人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完成竣工备案之日止。本合同所规定的工期中应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大风、沙尘暴等对工期的非不可抗力影响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6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方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月24日，若实际开工日期晚于计划日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如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因素导致中标单位进场时间晚于招标文件要求时间，相对工期予以顺延，绝对工期238日历天不变。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通知为准。鉴于本工程划分不同节点，各节点的工期详见工程规范与技术要求中的具体要求。

六、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等级：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国家、行业、地方的现行规范及标准规定的合格标准，若这些规范标准有修订或不同规范之间有差异，按照最新版本、最高水准、最严格要求执行，工程检验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材料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完工一次交付率 100%；

分项工程、检验批监理（如有）一次验收合格率不小于 90%。

七、工程付款

具体内容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商务附件 A1《合同价款与支付》中第 2 条。

八、工程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

履约担保的担保金额为合同签约价的 10%，预付款保函的金额为合同签约价不含预留金部分及其对应税金的 10%，具体内容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九、承包人代表

姓名：杨水波； 职称：高级工程师；身份证号：430626196908127559；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124674；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4061016283；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44061016283 (00)；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 144061016283。

十、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合同条款专用部分第 1.5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保修期和缺陷责任期（以时间长者为准）内对工程承担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具体方式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十三、合同效力及份数

本协议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6月18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西南宁兴宁区

双方约定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于本协议书签字盖章后本合同生效。

发包人：（盖章）

住所：南宁市兴宁区三塘镇松柏

路31号兴工标准厂房工业研发3

号楼2层2020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10-59320824

传真：010-5932082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南宁望州岭支行

帐号：45050160435900000395

邮政编码：530024

承包人：（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附 5、威宁·首府一期 1#、2#、3#、5#楼室内精装房工程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CEITCL-GX-ZCGC-180316

报建编号： 13180031

 编号： 南经建字
2018SG(015)号

招标人	南宁市国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无				
建设单位（业主单位）	南宁市国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蓝设计有限公司、广西华天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代理单位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房工程				
工程地点	南宁市那洪大道41号				
中标范围	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房工程，详见具体工程量清单及精装修施工图内容				
工程类型	施工	工程规模	地上32层，用房总建筑面积为66726.33平方米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承包类型	总承包		
项目经理	杨水波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书号	粤144061016283	技术负责人	梁积献 粤 高职证字第 0402001502 536号
质检员	彭建里 44171070000994;叶史业 44171070000997;余泓博 44171070001000				
安全员	王晓旺 粤建安C(2015)0008787;叶国钦 粤建安C(2010)0004990;彭新河 粤建安C(2015)0003560;				
材料员	李文婷 44171110003766;朱伟丹 44171110003769;蔡秀娜 44171110003765;袁慧 44171110003768				
施工员	项祥启 44171020001125;叶苏杭 1201A0780;叶国源 44171020001126;陈辉 44171030001991;叶志坚 44171030001993				
造价员	马波 建【造】06440007309				
中标 主要 条件	中标价元	55118874.81	主要材料	钢筋(吨)	
	中标工期(日历天)	300		水泥(吨)	
	质量	合格		商品砼(立方米)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元					
招标人：	 				
法定代表人：					
备注	工程规模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表为准				
发：建设单位五份(用于办理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施工许可证、规划等有关手续)、中标单位一份、代理单位一份、资料存档两份。					

2018年6月15日

取表时间：2018-06-15



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房工程

合同书

甲方：南宁市国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宁市国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房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房工程。

2. 工程地点：南宁市那洪大道41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南经审发[2016]37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地上32层，用房总建筑面积为66726.33平方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房工程，详见具体工程量清单及精装修施工图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8月3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5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甲方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仟伍佰壹拾壹万捌仟捌佰柒拾肆元捌角壹分（¥55118874.8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杨水波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南宁市那洪大道41号		
建设面积 (或工程规模)	66726.33 m ²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32层
开工时间	2020年10月22日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28日
<p>工程竣工验收内容:</p> <p>根据建设部及区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单位发表意见后进行现场实地检查。</p> <p>1、本工程图纸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p> <p>2、施工单位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每道工序都进行自检,施工质量较好,管理严格,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范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p> <p>3、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完整。</p> <p>4、按要求对本工程实地检查。检查内容有:内墙乳胶漆、木地板、地面瓷砖、墙面瓷砖、门安装;卫生间防水;卫生洁具;开关、插座等,检查方法是眼看尺量、拉线量、手动等方法,抽查率大于10%。</p> <p>5、检查结果:本工程共分为三个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三个分部均评定为合格,观感评定为“好”。</p> <p>6、本工程没有违反基本建设程序。</p>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3分部,经审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分部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15项,经审查符合规范要求	15项完整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1项,符合规范要求	11项,共抽查10项,符合要求,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0项,不符合要求	20项,0项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p>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第二十一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完整、完整的结论。</p>	
建设单位资料	施工许可证、规划许可证、合同等资料齐全。
施工单位资料	质量保证资料、技术资料、分部评定资料、隐蔽工程资料、合同等资料齐全。
设计单位资料	设计文件实施情况检查报告,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书等资料齐全。
监理单位资料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监理合同、监理日记等资料齐全。

<p>综合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p> <p>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p>				
	姓名(亲笔签名)	在本项目中所负的职责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组组长	李得贵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旭宇	总监理工程师		
	杨水波	建设单位工地代表		
	梁红强	项目经理		
	梁红强	施工项目部技术负责人		
	李得贵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杨水波 2021年8月28日	李 2021年8月28日	陈旭宇 2021年8月28日	李得贵 2021年8月28日

桂质监档表19表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 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修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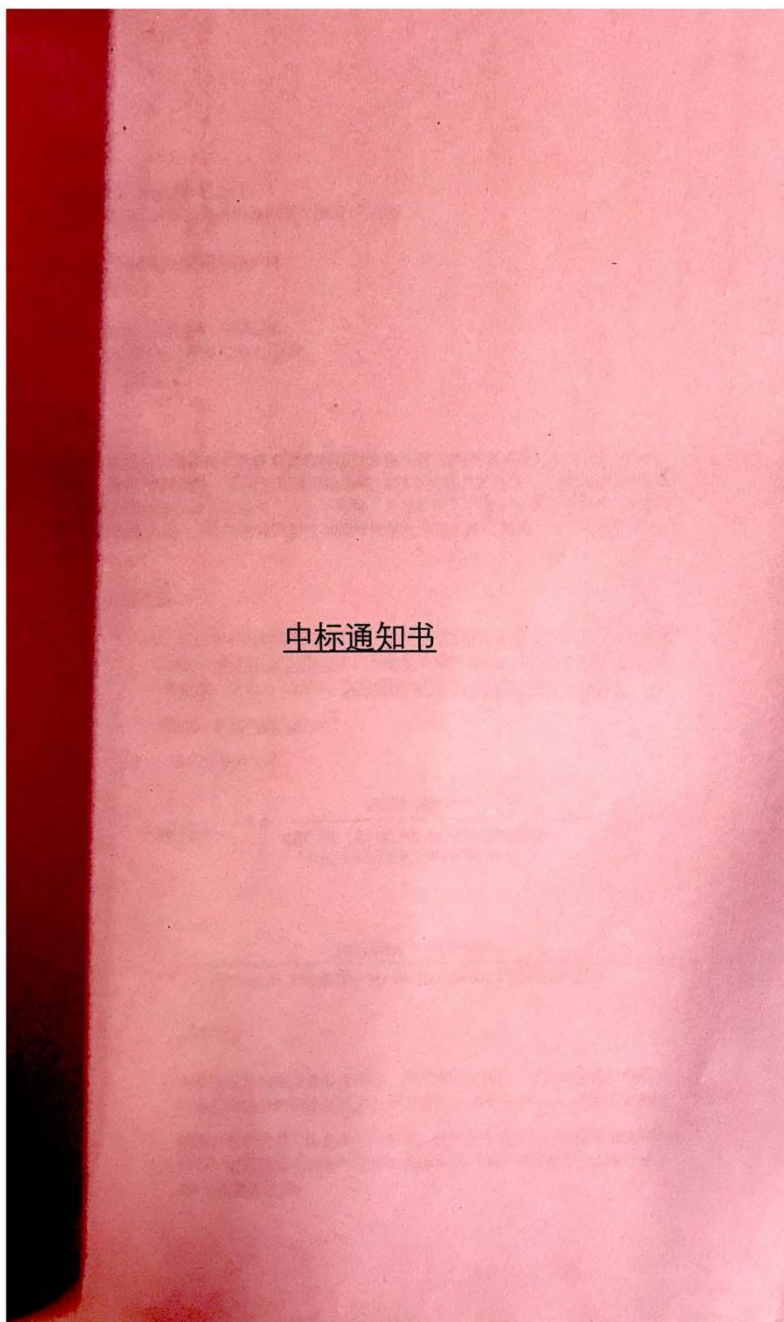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南宁市国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1年8月28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监制

附 6、惠州小径湾项目四期住宅精装修指定分包工程



档案编号: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红柳道1号A座

致: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邱林先生

有关: 惠州小径湾项目四期住宅
精装修指定分包工程-III标段
中标通知书

敬启者:

兹有关惠州小径湾项目四期住宅精装修指定分包工程-III标段所进行之招投标及随后之议标, 我司“华润沿海(惠州)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方”)现决定委托贵司“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单位”)按下列条款负责执行及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惠州小径湾项目四期住宅精装修指定分包工程-III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

一. 合同总价

1.1 本工程的含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陆仟陆佰柒拾玖万捌仟捌佰零伍元柒角整 (RMB: 66,798,805.70 元), 不含税总价为 RMB: 60,726,187.00 元, 其中暂定款(含税)人民币: 伍佰伍拾叁万玖仟玖佰壹拾壹元贰角柒分 (RMB: 5,539,911.27 元)。

1.2 单价调整百分率:

$$\begin{aligned} \text{调整百分率} &= \frac{\text{投标总价}-\text{调整后总价}}{\text{调整后总价}-(\text{基本要求费用}+\text{指定项目暂定价}+\text{暂定款}+ \\ &\quad \text{甲定乙供物料供应价款}+\text{暂定物料供应价款})} \times 100\% \\ &= \frac{66798805.7-71155300.8}{71155300.8-(6525680.5+406155.66+4368782+764973.61)} \times 100\% \\ &= -7.37\% \end{aligned}$$

算术错误占扣除基本要求费用、指定项目暂定价、暂定款及暂定物料和甲定乙供物料供应价款后的合同总价百分率少于 0.5%, 单价不予调整。

调整百分率适用于除基本要求费用、指定项目暂定价、暂定款及暂定物料和甲定乙供物料供应价款外的投标单价, 调整后的单价供将来计算工程/设计变更之用。

档案编号:

二. 履约保证书

- 2.1 分包单位须于合同签订后 14 个日历天内获得一间总承包方批准之银行与分包单位以履约保证书按本工程合同总价 10% (以千元以上取整计算), 即: $RMB(66,798,805.70 \text{ 元}) \times 10\% = RMB \underline{6,680,000.00 \text{ 元}}$, 共同及分别地向总承包方保证, 分包单位会正确地履行本合同。
- 2.2 分包单位未能提交上述履约保证书或所提交的保函不符合总承包方及招标文件之要求时, 总承包方有权在付给分包单位的款项内暂扣该前述保证金额, 直至分包单位提交经总承包方批准的履约保证书。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3】份, 如分包单位同意和接受上述各项条件, 分包单位须在【3】份函件之相应位置签字和加盖公章, 并于2018年__月__日之前交还其中【2】份(另外【1】份由贵司存阅), 以便装订于合同文件内。当分包单位确认本函件后, 在正式合同编制完成及签字以前, 本函件作为总承包方与分包单位之间的合同执行文件, 对双方均具约束力。我司未能在前述期限内收到分包单位签署的中标通知书, 或分包单位对本中标通知书的条款和条件提出任何更改的, 视为分包单位放弃本工程的投标, 本中标通知书自签署期限届满后自动失效。

顺颂

华润海(惠州)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

姓名:

职位:

日期:

本公司确认同意及接受上述条件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

姓名:

职位:

日期:

合同编号: HRYH-XJW03-SG-18021

惠州小径湾项目四期住宅

精装修指定分包工程

III 标段

合同文件

2018 年 8 月

发包方: 华润沿海(惠州)发展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指定分包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本分包合同书

订于二零 年 月 日，

由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 158 号（此后称为“总承包方”）。

与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红柳道 1 号 A 座（此后称为“分包单位”）

双方共同签订。

兹发包方欲 惠州小径湾项目四期住宅精装修指定分包——III 标段（此后称为“本工程”）位于 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最东端的霞涌小径湾，地处大亚湾霞涌组团东部

总承包方已向分包单位提供了分包合同所述全部招标图纸及工料规范。

分包单位已向总承包方填报一份全部项目的单价或价款齐全之价款表（此后称为“单价表”）。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上述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另由总承包方与分包单位签署；而分包单位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总价。

惠州小径湾项目四期住宅精
装修指定分包工程

分包合同书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分包单位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单价表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分包合同书

2. 发包方将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支付予分包单位人民币 陆仟陆佰柒拾玖万捌仟捌佰零伍元柒角整 (RMB 66,798,805.70 元) (含增值税，此后称为“合同总价”) 和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之应支付款项，作为分包单位承担本工程的代价，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 RMB 60,726,187.00 元，按 10%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 RMB 6,072,618.70 元。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4. 下列各文件 (以下简称“合同文件”) 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 (a) 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回标后之来往文件；
- (d) 投标书；

惠州小径湾项目四期住宅精装修指定分包工程

分包合同书

- (e) 招标文件答疑 (如有) ;
- (f) 分包合同条件 ;
- (g) 总包合同条件 ;
- (h) 工料规范 , 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
- (i) 合同图纸 ;
- (j) 工程量计算规则 ;
- (k) 单价表 ;
- (l) 合同附件 ;
- (m) 投标须知 ;

分包合同书

4. 下列各文件 (以下简称“合同文件”) 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续)

任何不列在以上的文件均不成为本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 除非所有单位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上述所提及的文件应视为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 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 一切解释以上述顺序解释, 顺序较上者优先, 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则以日期较后或要求较高的文件优先解释, 发包方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此外, 分包单位在投标时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

惠州小径湾项目四期住宅精
装修指定分包工程

分包合同书

(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但是作为分包单位于投标期间提供给发包方的最低标准承诺,对分包单位具有约束力,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发包方/监理审批,且标准、规格、要求不低于上述于投标期间的承诺。即使发包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亦不会因此而减免包方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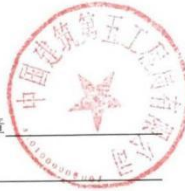
在见证人前,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总承包方

法人签署或法人授权委托人



盖章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见证人签署 _____

见证人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分包单位

法人签署或法人授权委托人



盖章



惠州小径湾项目四期住宅精装修指定分包工程

法人姓名 李. 岳

注册地址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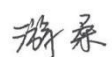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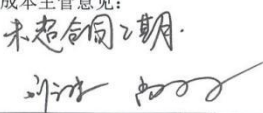



见证人签署 _____

见证人姓名 _____

* 见证人乃纯为见证双方代表签署合同书并不包含其他身份和责任。



工程合同履约验收报告

记录编号:			
履约验收时间:	年 月	验收地点: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参加人员: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display: inline-block;"> 《本章不得用于签订材料采购合同 劳务合同、工程结算》 </div>		
合同名称:	惠州小径湾项目四期住宅精装修指定分包工程 III 标段	合同编号:	HRYH-XJW03-SG-18021
承包商/供应商: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display: inline-block;"> 有效期至: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div>		
合同开工日期:	2018年06月01日	合同完工日期:	2019年09月03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03月11日	实际完工日期:	2021年05月28日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全部合同约定工程实体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二、全部变更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齐全	
四、工期变化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其它不利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且有不利影响；	
五、工程质量是否达到合同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量合格，满足合同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未达到合同要求	
履约验收合格，同意启动本工程合同结算。			
项目主管工程师意见:	设计师意见:		
			
工程管理部意见 (可选):	成本主管意见:		
			
项目工程总监/工程负责人意见:	项目设计总监/项目设计负责人意见:		
			
工程管理部总经理意见 (可选):	成本管理部负责人意见:		
			

附 7、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页码， 1/1

中标通知书

琼政招投[2020]0073号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项目编号：hizw20191211007（项目全称）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标段名称），建设地点：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南山春苑小区，建设规模：本工程为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改造范围包括：对3栋、4栋、10栋和11栋、14栋中共计100套公寓及小区管理用房进行装修改造，包括室内装饰装修、水电管线改造、固装家具、活动家具、窗帘、家电（电视、空调、冰箱、电子打火灶、抽油烟机、消毒柜、电热水器、洗衣机等）、床垫，单元入户门头装饰改造、标识导视牌以及小区管理用房的办公场所、社区活动室、食堂和健身房等。招标范围：设计、施工和竣工验收工作（最终以工程总承包合同为准）。评标工作于2020年01月06日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肆仟零柒拾捌万肆仟壹佰柒拾捌元玖角伍分（¥40,784,178.95），中标下浮率：1.35%，工期：150天，项目技术负责人：杨水波，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0年1月10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0年1月10日

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

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本项目拟委托第三方招商三亚深海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作为项目管理单位（\\代\\管\\人\\），由\\代\\管\\人\\在《三亚崖州湾科技城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管制暂行办法》、《委托代\\管\\合同》或《代\\管\\委托函》约定的范围内代行\\发\\包\\人\\权利\\义\\务\\，项目按照\\代\\管\\人\\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三科审[2019]120号。

建设地点：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南山春苑小区。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工程为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改造范围包括：对3栋、4栋、10栋和11栋、14栋中共计100套公寓及小区管理用房进行装修改造，包括室内装饰装修、水电管线改造、固装家具、活动家具、窗帘、家电（电视、空调、冰箱、电子打火灶、抽油烟机、消毒柜、电热水器、洗衣机等）、床垫、单元入户门头装饰改造、标识导视牌以及小区管理用房的办公场所、社区活动室、食堂和健身房等。

工程承包范围：设计、施工和竣工验收工作。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国家及地方政府部门发布的相关法规、规范和规定；项目相关的政府批复文件。

三、主要日期

总工期期限：150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30日历天，施工工期120日历天）。自通用条款4.2.2条约定的设计开工之日起至\\发\\包\\人\\或经\\发\\包\\人\\授权的\\代\\管\\人\\、\\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合格且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一) 合同价格

1. 施工图预算编制依据

(1) 《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 《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2019《海南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综合定额》(2018)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实行的最新定额及配套文件；

(4) 建筑工人人工单价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相关政策性文件的进行调整；

(5) 材料价格优先采用实际施工期间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发布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三亚市材料价格(混凝土以三亚市相关主管单位书面发布的价格为准)；没有信息价的，由发包人、代管人、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监理人及承包人分别共同询价、由发包人和代管人共同确定最终的价格。材料价格作为审定结算的参考。

2. 工程量预估：根据施工图确定。

3. 下浮比例：1.35%。

4. 合同价格(含税)：暂计¥40,784,178.95元(大写：人民币肆仟零柒拾捌万肆仟壹佰柒拾捌元玖角伍分)，其中设计费¥1,448,379.30元、建安工程费¥39,335,799.65元。

(二) 合同总价

1. 结算单价依据

(1) 《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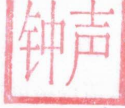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 《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2019《海南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综合定额》(2018)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实行的最新

(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三亚市崖州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

联系电话：0898-88759550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红柳道1号A座

联系电话：0755-83895666

签约地点：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

签约时间：2020年1月20日（由最后盖章一方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棧公寓项目

建设单位：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5日



工程名称	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	工程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南山春苑小区
建设单位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5630 m ²
勘察单位	/	工程总造价	4078.417895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框架
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8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7月5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竣工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 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邹沁	
	副组长	刘淑英、吴锋	
	组员	罗泽斌、李昌军、杨水波、夏伟、易强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泽斌	叶国健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与燃气工程	吴锋	项祥启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江健锦	胡强
	智能建筑工程	/	/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吴锋	马广阅
	电梯安装工程	/	/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王雷鸣	曾静云

工程竣工验收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结论	共 <u>4</u> 分部 经查 <u>4</u>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u>4</u> 分部。 检查结果: <u>合格</u>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25</u>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5</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25</u>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11</u> 项, 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抽查 <u>11</u> 项, 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检查结果: <u>合格</u>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共抽查 <u>19</u> 项
	主体结构工程	/			符合要求 <u>19</u>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项, 不符合要求 <u>0</u> 项。
	建筑屋面工程	/			抽查结果: <u>合格</u>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			
建筑节能工程	/				
可再生能源应用					
太阳能热水			太阳能发电	其它	验收结论
应用面积(m ²)	集热器面积(m ²)	补贴(m ² 或元)			
/	/	/	/	/	/
参建各方竣工验收意见	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要求, 竣工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u>李海军</u> 2020.07.15				
	勘察单位(公章) / 项目负责人: /				
	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文件要求, 同意通过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u>易强</u>				
	本工程按施工合同、设计文件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施工, 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经理(签章): <u>刘永波</u> 技术负责人: 夏伟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合同约定要求完成施工,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章): <u>刘淑英</u>					



验收组对竣工验收程序和参建主体的评价意见	<p>竣工验收程序执行情况：</p> <p>本工程已按照竣工验收程序组织竣工验收。</p>
	<p>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p> <p>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相关报建手续齐备。</p>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评价：</p> <p>设计、施工、监理等各责任主体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相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质量责任制落实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p>
竣工验收结论	<p>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p>
<p>参加验收人员：</p> <p> 廖平 廖峰 李品 罗泽斌 </p> <p> 杨水波 夏伟 易强 </p> <p>刘淑英，江健锦，王雷鸣</p>	

二、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杨水波	高级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06 2010162 83	建筑工程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3	详见附件
技术负责人	马波	高级	职称证	高级	2003001 047832	建筑装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3	详见附件
生产经理	杨进中	高级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06 2007018 57	建筑工程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0	/
商务经理	杜启超	中级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20 2021031 52	建筑工程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0	/
造价工程师	李朝红	中级	注册造价师	一级	建【造】 1117440 0005103	土木工程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0	/
精装施工员	罗永河	中级	施工员证	/	0441710 2944170 00450	建筑工程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0	/
精装施工员	叶国健	/	施工员证	/	0441710 2944170 00773	建筑工程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0	/
精装施工员	叶国锋	/	施工员证	/	0441710 2944170 00188	建筑工程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0	/
机电施工员	叶志坚	助理	施工员证	/	0441710 3944170 00609	建筑工程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0	/
机电施工员	叶远君	/	施工员证	/	0442410 3000210 00004	建筑装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0	/
土建工程师	谭辉	中级	职称证	中级	中装 G03214	建筑学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	0	/

							公司		
电气工程师	叶远恒	中级	职称证	一级	粤 1442022 2023029 85	建筑 电气	深圳远鹏装 饰集团有限 公司	0	/
给排水 工程师	李承泽	中级	职称证	中级	2018101 C1749	给排 水工 程	深圳远鹏装 饰集团有限 公司	0	/
暖通工 程师	苏天阳	中级	职称证	中级	2019013 C849	暖通 工程	深圳远鹏装 饰集团有限 公司	0	/
安全主 任	彭小班	助理	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 证	C3	粤建安 C3 (2023) 0008074	建筑 工程	深圳远鹏装 饰集团有限 公司	0	/
专职安 全员	林文龙	中级	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 证	C3	粤建安 C3 (2015) 0003561	建筑 工程	深圳远鹏装 饰集团有限 公司	0	/
质量主 任	余泓博	中级	质量员证	/	0441710 7944170 00138	建筑 工程	深圳远鹏装 饰集团有限 公司	0	/
质检员	邱志辉	中级	质量员证	/	0441710 7944170 00244	建筑 装饰 装修 工程	深圳远鹏装 饰集团有限 公司	0	/
施工图 深化设 计人员	汤春祥	高级	职称证	高级	3262006 0003	装饰 设计	深圳远鹏装 饰集团有限 公司	0	/
施工图 深化设 计人员	张雄	中级	职称证	中级	2403003 194872	建筑 装饰 设计	深圳远鹏装 饰集团有限 公司	0	/
BIM工 程师	黄灿煌	中级	BIM证	中级	2019010 127500	建筑 工程	深圳远鹏装 饰集团有限 公司	0	/
资料员	曾静云	中级	资料员证	/	0441711 4944170 00439	建筑 工程	深圳远鹏装 饰集团有限 公司	0	/
劳资专 管员	黄永坤	初级	劳务员证	/	0441611 3944160 00231	建筑 工程	深圳远鹏装 饰集团有限 公司	0	/
材料经	李文婷	中级	材料员证	/	2110610	建筑	深圳远鹏装	0	/

理					2031304 8	工程	饰集团有限 公司		
材料员	曾韵凝	/	材料员证	/	0442411 1000210 00004	建筑 工程	深圳远鹏装 饰集团有限 公司	0	/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 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1.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杨水波	性 别	男	年 龄	55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62619690812755 9	手机号码	136025569 88
参加工作时间	33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5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0620101628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泰康之家桂园一期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泰康之家桂园（南宁）置业有限公司	103435.09 m ²	2021.06.18 - 2022.01.24	竣工	国优
南宁市国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房工程	66726.33m ²	2020.10.22 - 2021.8.28	竣工	合格
深圳市嘉鑫辉煌房地产有限公司	辉煌时代大厦2#13~27层室内精装修工程	/	2021.1.10 - 2021.9.18	竣工	合格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15630m ²	2020.3.18 - 2020.7.15	竣工	合格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庐山西海景泰酒店改造工程项目办	庐山西海景泰酒店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	7705.7m ²	2022.3.7 - 2023.6.9	竣工	合格
广东海迪发展有限公司	海丰县海迪中心温德姆酒店装修工程	31320m ²	2021.8.8 - 2022.3.20	竣工	合格

提供近五年内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从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承接过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合计提供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注： 1、业绩为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担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同职位或以上任职证明文件。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2、若业绩为总包或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 3、若竣工验收证明、合同均无法体现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业绩的，可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盖公章担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任职证明、施工许可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文件等。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 2026年06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杨水波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年08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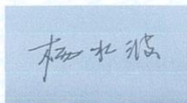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1016283

聘用企业: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6-28至2027-06-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杨水波

签名日期: 2026.1.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0年12月16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124674
No. :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5344443404441796
File No. :

姓名: 杨水波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9年08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装饰装修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6年04月16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Red Seal]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年07月31日
Issued 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8)0001682

姓名:杨水波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69年08月12日

企业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04月01日

有效期:2026年01月20日 至 2029年03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6年01月20日





杨水波 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经 广东省
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高级工程师 资格。
特发此证。



粤高取证字第 095276 号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新职业技能项目证书



杨水波 于 2020 年 06 月 02 日至 2020 年 07 月 02 日参加了国家职业资格
培训鉴定实验基地举办的 高级 BIM 项目管理师（建筑） 课程培训，
考核合格，特颁此证。

身份证号：430626196908127559

证书编号：BGJ200740904807



国家职业资格培训鉴定实验基地

National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Training & Authentication Experimental Base

AC 29875

查询网址: www.nptb.org

聘 书

兹聘请 杨水波 为深圳市装饰行业专家，
聘期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此聘！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二日

荣誉证书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杨水波 被评为
2018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特颁此证

证书编号：粤SYJ18393

二〇一八年七月六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工程项目经理 证书

杨水波 在 2023-2024 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经理：杨水波（身份证号 430626196908127559）

获奖单位：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类别：公共建筑装饰类

获奖工程：泰康之家桂园一期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1-2#（活力中心）和 3#、8#（生活楼）精装修工程）



证书编号：CBDAZSJ2024GZ352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工程项目经理



杨水波任项目经理负责施工的深圳市银湖蓝山项目住宅（6#-9#楼）精装修分包工程五标段工程，获2017-2018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证书编号：ZJ18000242

身份证号：430626196908127559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项目经理

证书

杨水波任项目经理的深圳市银湖蓝山项目住宅（6#-9#楼）精装修分包工程五标段荣获二〇一八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颁此证。

承建范围：住宅（6#-9#）精装修分包工程

证书编号：GDZS2018077（J2）



二〇一八年七月六日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学生 杨水波 ，男，一九六九年
八月生。自一九八二年 九月至一九九一年
七月在 西北建筑工程学院

建筑工程系 建筑学 专业
完成了四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 工 学学士学位。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杨 波
一九九一年 七月 十日

证书编号: 911038

毕 业 证 书



学生 杨水波 ，男，系湖南
省(市) 华容县(市)人，现年 22 岁，
于一九八二年 九月至一九八四年 七月
在本院 建筑学 系
专业 建筑学 年制本科学习期满，学完全
部课程，成绩及格，准予毕业。经审
核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西建院字第 911038 号

西北建筑工程学院

院长

一九九一年 七月 十日

姓名 杨水波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9 年 8 月 1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百花
四路11号长安花园A-19C
公民身份号码 43062619690812755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8.06-2032.08.0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水波

社保电脑号：1232040

身份证号码：4306261969081275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14420.0	2451.4	1153.6	1	14420	721.0	288.4	1	14420	72.1	14420	129.78	14420	115.36	28.84
2025	02	202574	14420.0	2451.4	1153.6	1	14420	721.0	288.4	1	14420	72.1	14420	129.78	14420	115.36	28.84
2025	03	202574	14420.0	2451.4	1153.6	1	14420	721.0	288.4	1	14420	72.1	14420	129.78	14420	115.36	28.84
2025	04	202574	14420.0	2451.4	1153.6	1	14420	721.0	288.4	1	14420	72.1	14420	129.78	14420	115.36	28.84
2025	05	202574	14420.0	2451.4	1153.6	1	14420	721.0	288.4	1	14420	72.1	14420	129.78	14420	115.36	28.84
2025	06	202574	14420.0	2451.4	1153.6	1	14420	721.0	288.4	1	14420	72.1	14420	129.78	14420	115.36	28.84
2025	07	202574	14420.0	2451.4	1153.6	1	14420	721.0	288.4	1	14420	72.1	14420	129.78	14420	115.36	28.84
2025	08	202574	14420.0	2451.4	1153.6	1	14420	721.0	288.4	1	14420	72.1	14420	129.78	14420	115.36	28.84
2025	09	202574	14420.0	2451.4	1153.6	1	14420	721.0	288.4	1	14420	72.1	14420	129.78	14420	115.36	28.84
2025	10	202574	14420.0	2451.4	1153.6	1	14420	721.0	288.4	1	14420	72.1	14420	129.78	14420	115.36	28.84
2025	11	202574	14420.0	2451.4	1153.6	1	14420	721.0	288.4	1	14420	72.1	14420	129.78	14420	115.36	28.84
2025	12	202574	14420.0	2451.4	1153.6	1	14420	721.0	288.4	1	14420	72.1	14420	129.78	14420	115.36	28.84
2026	01	202574	16000.0	2720.0	1280.0	1	16000	96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44.0	16000	128.0	32.0
2026	02	202574	16000.0	2720.0	1280.0	1	16000	96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44.0	16000	128.0	32.0
2026	03	202574	16000.0	2720.0	1280.0	1	16000	96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144.0	16000	128.0	32.0
合计			37576.8	17683.2			11532.0	4420.8			1105.2				1768.32		442.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8fdb6149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业绩 1: 泰康之家桂园一期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DB00-05-A-202105-0111

泰康之家桂园一期项目精装修工程

一标段: 1-2# (活力中心) 和 3#、8# (生活楼) 精装修工程

合同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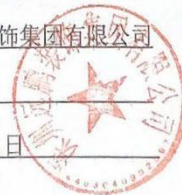
(上册)

发包人: 泰康之家桂园(南宁)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标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广西南宁市兴宁区

签约日期: 2021年6月18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泰康之家桂园（南宁）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标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泰康之家桂园一期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1-2#（活力中心）和3#、8#（生活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南宁市兴宁区三塘北路西面

工程规模：泰康之家桂园养老社区一期项目建筑面积 103435.09m²

资金来源：自筹

二、项目合同体系及总分包管理规定

发包人与中标单位直接签署合同。

三、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具体范围说明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工程管理附件 B。

四、合同价款

合同签约价（大写）：贰仟贰佰柒拾柒万叁仟肆佰柒拾陆元陆角贰分（人民币），
小写：22773476.62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小写）：20893097.82元（其中预留金：500000元）；税金为（小写）：1880378.8元，税率为 9%。

承包方式：

具体承包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工程管理附件A1《合同价款与支付》。

五、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238 日历天。自监理人或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至承包人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且经发包人、设计人、监理人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完成竣工备案之日止。本合同所规定的工期中应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大风、沙尘暴等对工期的非不可抗力影响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6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方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 月 24 日，若实际开工日期晚于计划日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如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因素导致中标单位进场时间晚于招标文件要求时间，相对工期予以顺延，绝对工期 238 日历天不变。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通知为准。鉴于本工程划分不同节点，各节点的工期详见 工程规范与技术要求 中的具体要求。

六、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等级：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国家、行业、地方的现行规范及标准规定的合格标准，若这些规范标准有修订或不同规范之间有差异，按照最新版本、最高水准、最严格要求执行，工程检验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材料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完工一次交付率 100%；

分项工程、检验批监理（如有）一次验收合格率不小于 90%。

七、工程付款

具体内容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商务附件 A1《合同价款与支付》中第 2 条。

八、工程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

履约担保的担保金额为合同签约价的 10%，预付款保函的金额 of 合同签约价不含预留金部分及其对应税金的 10%，具体内容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九、承包人代表

姓名：杨水波； 职称：高级工程师；身份证号：430626196908127559；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124674；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4061016283；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44061016283 (00)；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 144061016283。

十、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合同条款专用部分第 1.5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保修期和缺陷责任期（以时间长者为准）内对工程承担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具体方式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十三、合同效力及份数

本协议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6月18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西南宁兴宁区

双方约定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于本协议书签字盖章后本合同生效。

发包人：（盖章）

住所：南宁市兴宁区三塘镇松柏

路31号兴工标准厂房工业研发3

号楼2层2020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10-59320824

传真：010-5932082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南宁望州岭支行

帐号：45050160435900000395

邮政编码：530024

承包人：（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附件1.2

工程名称	泰康之家桂园一期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1-2#（活力中心）和 3#、8#（生活楼）精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1层，地上12层 12340.77m ²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危伟	开工日期	2022年 5 月 20 日
项目经理	杨水波	项目技术负责人	危伟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经查 3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4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4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 项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 共抽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 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 项符合要求，抽查中 项使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7 项，符合要求 7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橱柜已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工程项目经理 证书

杨水波 在 2023-2024 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经理：杨水波（身份证号 430626196908127559）

获奖单位：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类别：公共建筑装饰类

获奖工程：泰康之家桂园一期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1-2#（活力中心）和 3#、8#（生活楼）精装修工程）





证书编号：CBDAZSJ2024GZ352



业绩 2: 威宁·首府一期 1#、2#、3#、5#楼室内精装修房工程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CEITCL-GX-ZCGC-180316 报建编号: 13180031 编号: 南经建字 2018SG(015)号

招标人		南宁市国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无			
建设单位(业主单位)		南宁市国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蓝设计有限公司、广西华天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代理单位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修房工程			
工程地点		南宁市那洪大道41号			
中标范围		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修房工程, 详见具体工程量清单及精装修施工图内容			
工程类型		施工	工程规模	地上32层, 用房总建筑面积为66726.33平方米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承包类型	总承包	
项目经理		杨水波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书号	粤144061016283	技术负责人
					梁积献 粤高职证字第0402001502536号
质检员		彭建里 44171070000994; 叶史业 44171070000997; 余泓博 44171070001000			
安全员		王晓旺 粤建安C(2015)0008787; 叶国钦 粤建安C(2010)0004990; 彭新河 粤建安C(2015)0003560;			
材料员		李文婷 44171110003766; 朱伟丹 44171110003769; 蔡秀娜 44171110003765; 袁慧 44171110003768			
施工员		项祥启 44171020001125; 叶苏杭 1201A0780; 叶国源 44171020001126; 陈辉 44171030001991; 叶志坚 44171030001993			
造价员		马波 建【造】06440007309			
中标主要条件	中标价元	55118874.81		主要材料	钢筋(吨)
	中标工期(日历天)	300			水泥(吨)
	质量	合格			商品砼(立方米)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元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2018年6月15日					
备注		工程规模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表为准			
发: 建设单位五份(用于办理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施工许可证、规划等有关手续)、中标单位一份、代理单位一份、资料存档两份。					

取表时间: 2018-06-15



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房工程

合同书

甲方：南宁市国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宁市国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房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房工程。
 2. 工程地点：南宁市那洪大道41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南经审发[2016]37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地上32层，用房总建筑面积为66726.33平方米。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房工程，详见具体工程量清单及精装修施工图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8月3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5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甲方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仟伍佰壹拾壹万捌仟捌佰柒拾肆元捌角壹分（¥55118874.81元）；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杨水波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

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西南宁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签字确定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南宁市国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50100198311022N

地 址：南宁市那洪大道 39 号

邮政编码：530003

法定代表人：李妍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771-5350385

传 真：0771-5350385

电子信箱：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18852870L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
保税区红柳道 1 号 A 座

邮政编码：518038

法定代表人：叶大岳

委托代理人：李明权

电 话：0755-83895666

传 真：0755-83895333

电子信箱：335675053@qq.com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南宁市那洪大道41号		
建设面积 (或工程规模)	66726.33 m ²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32层
开工时间	2020年10月22日	竣工日期	2021年11月28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根据建设部及区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单位发表意见后到现场进行实地检查。

1、本工程设计图纸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

2、施工单位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每道工序都进行自检,施工质量较好,管理严格,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范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

3、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完整。

4、按要求对本工程实地检查。检查内容有:内墙乳胶漆、木地板、地面瓷砖、墙面瓷砖、门安装;卫生间防水;卫生洁具;开关、插座等,检查方法是眼看、尺量、拉线量、手动等方法,抽查率大于10%。

5、检查结果:本工程共分为三个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三个分部均评定为合格;观感评定为“好”。

6、本工程没有违反基本建设程序。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3分部,经审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合格
2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共15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完整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 结果	共核查11项,符合要求 共抽查10项,符合要求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70项,符合要求 不符合要求0项	一般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质量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第二十一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完整、完整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施工许可证、规划许可证、合同等资料齐全。
施工单位资料	质量保证资料、技术资料、分部评定资料、隐蔽工程资料、合同等资料齐全。
设计单位资料	设计文件实施情况检查报告,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书等资料齐全。
监理单位资料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监理合同、监理日记等资料齐全。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威宁·首府一期1#、2#、3#、5#楼室内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南宁市国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2011年8月28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综合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姓名(亲笔签名)	在本项目中所负的职责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u>李保华</u>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u>陈旭宇</u>	总监理工程师		
<u>喻如军</u>	建设单位工地代表		
<u>杨水波</u>	项目经理		
<u>梁红敏</u>	施工项目部技术负责人		
<u>李斌</u>	专业监理工程师		
<u>夏利</u>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 <u>杨水波</u> 2011年8月28日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 <u>陈旭宇</u> 2011年8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 <u>夏利</u> 2011年8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 <u>李保华</u> 2011年8月28日

业绩 3：辉煌时代大厦 2#13~27 层室内精装修工程

辉煌时代大厦 2#13~27 层室内精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HHSJ-

合同编号：

“辉煌时代大厦” 2#13~27 层室内精装修工程

承包合同

甲方：深圳市永和富顺贸易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合同条款

工程承包合同

发包方(简称甲方): 深圳市永和富顺贸易有限公司

承包商(简称乙方):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协商的基础上,就辉煌时代大厦 2#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辉煌时代大厦 2#13~27 层室内精装修工程

建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中康路西侧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乙方需完成“辉煌时代大厦”项目 2#13~27 层室内精装修室内隔墙、楼面混凝土、天花、地面、墙面、装饰面、2#13~27 层室内改造、2#13~27 层消防改造等室内装饰工程及相关配套强弱电系统(不包括桥架及电表箱到户内箱管线)的施工等安装工程,完成图纸及合同清单内的所有内容,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合同清单内容等资料为准;

2.2 乙方需完成其它辅助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土建总包已移交乙方的工作面,但无法达至精装修要求而进行的剔凿、修复、重新施工等工作;完成洁具、灯具、建筑/机电/设备专业要求的各种开槽、补槽,开孔及修补孔洞等工作,及其与各承包方、分包方、实际施工方之间的协调配合等工作内容;

2.3 甲方要求送样的,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通知三日内向甲方送符合要求的样品或样板,并经甲方确认后方可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要求更换或返工且拖延的工期由乙方负责,情节严重的则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返还已付款项,未付款项不再支付。

2.4 乙方作为本工程之总协调人,负责与甲方及其它本项目承包方、分包方、实际施工单位的协调工作,以完成整个项目之工程,至交付甲方使用,并审核上述单位之图纸及作出综合竣工图;

2.5 乙方需完成一切放线工作、工程标准、规范说明的测试、检查、报验、验收及配合竣工验收等一切甲方提出的要求;

2.6 乙方还需完成图纸及技术工程标准、规范中所要求的其它工程。

2.7 乙方承包方式: **含税单套户型总价包干及总价包干承包方式**,施工范围内的工程包物料供应,包工程施工、包一切施工安全和文明施工、包质量合格、包工期、包安装、包验收和保修维护、包水电费等完成本工程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工期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令”为准,没“开工令”的以双方签订合同之日为准,暂定工期:第一批交付时间为 **105 日历天**(按甲方移交完整工作面之日起 105 日历天内);其余批次交付时间均为 **90 日历天**(按甲方移交完整工作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该期限内完成本工程的所有工作内容并竣工验收合格,或经以甲方审核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为准),因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期,可按本合同约定经甲方确认后工期顺延,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能以任何理由提出其他索赔。如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工期内完工的,甲方有权指令第三方完成乙方未施工的剩余工程,乙方已完成的工程按合同约定决算,未完成的工程需按甲方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约定完成;在合同签订后,乙方需结合现场情况提前进场配合工作。

四、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供材保管费、临时设施、赶工及窝工费、成品保护、防白蚁及防火处理、土建及其他专业交接及配合、检验、调试、竣工验收、样品、管理、垃圾清理及外运费、清洁费、利润、建安营业税及附加的其它税金、水电费（结算金额的 8%）等费用；及包工期、包安全、包质量、包数量、包人工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价格差别、因要符合政府有关单位规定而必须改善或替换材料的任何费用；以及满足深圳市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和费用等为按合同要求完成本工程所需之一切费用（并已综合考虑将来存在变动的风险）的“交钥匙”的形式进行承包。

7.3 涉及周围邻近管线、居民、交通、噪声等问题时所需的协调费用，以及维保费用。

7.4 保险费、进口产品的税费；技术人员现场服务指导费；材料样板报审中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样品的封样，现场施工打样等）；本工程验收中发生的各项检测费用等；自身施工产生垃圾清运费及工程竣工前的材料堆放场地清洁费用；与其他相关单位之交叉施工配合费用、管理费及施工扰民费用；完工后现场清理和相关临建拆除并移出现场的费用；临时施工道路维护的费用。

7.5 其他未列明的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八、权利与义务

8.1 合同相关各方责任人与职务

8.1.1 甲方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8.1.2 总包单位委派的项目经理

姓名： 职务：

8.1.3 乙方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8.1.4 乙方项目经理及项目组织人员架构表

(1) 项目经理姓名：杨水波电话：13602556988

(2) 项目组织人员架构表（乙方需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甲方要求另行提供）

8.2 甲方权利与义务

8.2.1 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相关规定按时支付工程进度款。

8.2.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整或撤换甲方认为不胜任及行为不检之工作人员。这种指令如果是针对乙方组织机构中明确列明的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员，则指令应以书面形式发出，且乙方在接到指令后 5 天内必须将该人员撤出现场。同时，乙方不得以此为理由提出任何工期的顺延或索赔，并应保证本工程正常如期进行。

8.2.3 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或认为乙方不能胜任本工程的管理或施工而随时调整乙方的工程承包范围。甲方不必因上述承包范围的调整而对乙方另作任何补偿，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8.2.4 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对乙供材料供货范围进行调整。若此种情况发生，则按以下方法处理：对于变更为甲供的材料/设备，在清单内对应的价格从合同金额中扣除并调整合同总金额；对于变更为甲方认质认价的材料/设备，乙方将按甲方认定的价格进行采购及定货。

8.2.5 甲供的材料设备须按供应计划按时运抵工地现场。如供应计划发生变更，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方。

8.2.6 甲方须提供甲供设备随机附带的技术资料予乙方。如乙方在安装甲供设备时需供应商提供技术指导，甲方须负责组织联络供应商配合乙方工作。

8.2.7 若由于乙方对本工程安装或成品保护不当而造成工程的各种损失，甲方保留要求乙方赔偿的权利。

8.2.8 甲方负责组织技术交底、图纸会审、深化设计的审批等工作。

8.3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8.3.1 基本工作

(1) 按照合同约定和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工期总控计划、质量目标精心组织施工，按合

甲方已通知乙方的乙方派驻现场无法胜任工作人员，必须在 24 小时内调离本工程管理范围，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人次；同时，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安排经甲方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人员。

乙方派驻现场无法胜任工作人员定义为：

- 1、乙方工程进度及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
- 2、专业水平达不到岗位要求、工作责任心不强的施工人员；
- 3、不能积极配合甲方正常工作者；
- 4、违反甲方或乙方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
- 5、无证上岗者（适用于按规定必须持证上岗的人员）；
- 6、与本合同规定名册不符者；
- 7、与本工程施工无关的人员等。

8.3.9 劳务

甲方要求乙方在本工程中所指派的管理人员（至少到工长级别）须为与乙方签有劳动协议的合同工。雇佣的劳务分包应为甲方认可且与乙方有长期合作的关系。乙方须就此劳务分包提供相关证明。甲方一旦发现与乙方所报资料不符，甲方有权将此劳务分包方清理出场，而由此引致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九、合同价款与支付

9.1 含税包干总价：29559835.78 元，（大写）：贰仟玖佰伍拾伍万玖仟捌佰叁拾伍元柒角捌分。其中，税率为 3%，不含税价款 28673040.71 元，税额 886795.07 元。

合同内需要装修总套数（暂定）为 285 套（603、703、13~27 层，详见合同附件 2#13~27 层及 603、703 需要装修房号列表），合同约定承包方式为含税单套户型总价包干，合同总价按合同清单中单套价格乘以装修套数计算。本合同价款中已考虑为完成本项目所包含的一切费用，除发包方有装修套数的增减，因甲方原因调整图纸外的变更签证（因设计不合理或者完善施工节点等发生的变更不予签证），合同清单内单套户型总价竣工结算时不作任何调整。

本合同价款采用含税单套户型总价包干合同，按照已确认的室内装修图及承包范围进行工程总承包。合同每套户型价款中包括除不可抗力之外的一切风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完成该工程项目的全部图纸深化设计费、人工、主材及辅材、机械、包装运输、施工技术、施工措施、不可预见费、垂直运输、二次搬运费（含甲供材的使用及搬运）、甲供材保管费、临时设施、赶工及窝工费、成品保护、防白蚁及防火处理、土建及其他专业交接及配合、检验、调试、竣工验收、样品、管理、垃圾清理及外运费、清洁费、利润、建安营业税及附加的其它税金、水电费等费用，及包工期、包质量、包数量、包人工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价格差别、因要符合政府有关单位规定而必须改善或替换材料的任何费用，以及满足深圳市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和费用等为按合同要求完成本工程所需之一切费用（并已综合考虑将来存在变动的风险），样品及样板、竣工验收前成品保护的费用也均在本合同总价中；，乙方承包范围内所有费用、成本、利润的总和。

本合同价款中的措施项目费用、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费用、其它项目费用、规费、税金及所有保险费均为包干费用，不因任何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本合同价款中的综合单价系为完成本项目所包含的一切费用。本合同价款中的综合单价不会因人工、物料、汇率、税金、市场变化、政府文件及收费等任何因素的改变而调整。

本合同价已包含施工水电费（结算金额的 8%）、食宿费用。施工水电费、乙方人员食宿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

本合同每套户型包干总价除甲方引起的设计变更外，不得以任何方法调整。任何计算合同金额（如算术上或缺项、漏项等）的错误而导致的合同金额低于乙方预期，皆由乙方承担并视为已被双

- 附件三:《主要材料品牌表》;
- 附件四:《关于劳动报酬的承诺函》;
- 附件五:《收款账户账号资料证明》;
- 附件六:《廉洁合作协议》;
- 附件七:《合同内装修户型编号表》;
- 附件八:《辉煌时代大厦 2#批量精装修图纸》。

甲方(公章):

深圳市永和富顺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

红柳道1号A座

电话:0755-83895666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工程验收证明书

工程项目名称		辉煌时代大厦 2#13~27 层室内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永和富顺贸易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工程地址		深圳市上梅林九号路与广康路交叉处		送审造价		¥31069114.6 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10 日			实际完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18 日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是否已全部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二、是否已全部完成变更内容及签证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包括但不限于:进场试验报告、质量合格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情况说明:				
四、是否按合同工期完成,如工期变化有何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其它不利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工期变化影响说明:				
工程验收检验评语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合格			质量评定等级		良好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技术专用章 2021 年 9 月 18 日		监理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名): 2021 年 9 月 18 日				

说明: 1、审核内容可直接在“”内划勾确认即可。

2、工程验收检验评定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工程质量、工期等。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业绩 4: 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设计施工 (EPC) 总承包

页码, 1/1

中标通知书

琼政招投[2020]0073号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设计施工 (EPC) 总承包, 项目编号: hizw20191211007 (项目全称) 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设计施工 (EPC) 总承包 (标段名称), 建设地点: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南山春苑小区, 建设规模: 本工程为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 改造范围包括: 对3栋、4栋、10栋和11栋、14栋中共100套公寓及小区管理用房进行装修改造, 包括室内装饰装修、水电管线改造、固装家具、活动家具、窗帘、家电 (电视、空调、冰箱、电子打火灶、抽油烟机、消毒柜、电热水器、洗衣机等)、床垫, 单元入户门头装饰改造、标识导视牌以及小区管理用房的办公场所、社区活动室、食堂和健身房等。招标范围: 设计、施工和竣工验收工作 (最终以工程总承包合同为准)。评标工作于 2020年01月06日 已经结束,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 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 (人民币): 肆仟零柒拾捌万肆仟壹佰柒拾捌元玖角伍分 (¥40,784,178.95), 中标下浮率: 1.35%, 工期: 150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水波,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 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 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0年1月10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0年1月10日

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

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本项目拟委托第三方招商三亚深海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作为项目管理单位（代管人），由代管人在《三亚崖州湾科技城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管制暂行办法》、《委托代管合同》或《代管委托函》约定的范围内代行发包人权利义务，项目按照代管人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三科审[2019]120号。

建设地点：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南山春苑小区。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工程为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改造范围包括：对3栋、4栋、10栋和11栋、14栋中共计100套公寓及小区管理用房进行装修改造，包括室内装饰装修、水电管线改造、固装家具、活动家具、窗帘、家电（电视、空调、冰箱、电子打火灶、抽油烟机、消毒柜、电热水器、洗衣机等）、床垫、单元入户门头装饰改造、标识导视牌以及小区管理用房的办公场所、社区活动室、食堂和健身房等。

工程承包范围：设计、施工和竣工验收工作。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国家及地方政府部门发布的相关法规、规范和规定；项目相关的政府批复文件。

三、主要日期

总工期期限：150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30日历天，施工工期120日历天）。自通用条款4.2.2条约定的设计开工之日起至发包人或经发包人授权的代管人、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合格且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一) 合同价格

1. 施工图预算编制依据

(1) 《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 《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2019《海南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综合定额》(2018)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实行的最新定额及配套文件；

(4) 建筑工人人工单价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相关政策性文件的进行调整；

(5) 材料价格优先采用实际施工期间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发布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三亚市材料价格(混凝土以三亚市相关主管单位书面发布的价格为准)；没有信息价的，由发包人、代管人、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监理人及承包人分别共同询价、由发包人和代管人共同确定最终的价格。材料价格作为审定结算的参考。

2. 工程量预估：根据施工图确定。

3. 下浮比例：1.35%。

4. 合同价格(含税)：暂计¥40,784,178.95元(大写：人民币肆仟零柒拾捌万肆仟壹佰柒拾捌元玖角伍分)，其中设计费¥1,448,379.30元、建安工程费¥39,335,799.65元。

(二) 合同总价

1. 结算单价依据

(1) 《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 《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2019《海南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综合定额》(2018)等招标公告发布时海南省实行的最新

(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钟声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三亚市崖州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

联系电话：0898-88759550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岳叶大印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红柳道1号A座

联系电话：0755-83895666

签约地点：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

签约时间：2020年1月20日（由最后盖章一方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

建设单位: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5日



工程名称	崖州湾深海科技城南山壹栈公寓项目	工程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南山春苑小区
建设单位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5630 m ²
勘察单位	/	工程总造价	4078.417895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框架
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8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7月5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竣工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 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邹沁	
	副组长	刘淑英、吴锋	
	组员	罗泽斌、李昌军、杨水波、马波、易强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泽斌	叶国健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与燃气工程	吴锋	项祥启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江健锦	胡强
	智能建筑工程	/	/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吴锋	马广阔
	电梯安装工程	/	/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王雷鸣	曾静云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结论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共 <u>4</u> 分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抽查 <u>19</u> 项 符合要求 <u>19</u> 项，不符合要求 <u>0</u>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11</u> 项，符合要求 <u>11</u> 项，共抽查 <u>11</u> 项，符合要求 <u>11</u>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检查结果： <u>合格</u>
主体结构工程	/	经查 <u>4</u>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检查结果： <u>合格</u>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			
建筑节能工程	/			
可再生能源应用				
太阳能热水			太阳能发电	其它
应用面积(m ²)	集热器面积(m ²)	补贴(m ² 或元)		验收结论
/	/	/	/	/
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要求，竣工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公章)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u>李海军</u>				
监理单位(公章)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u>刘淑英</u>				
设计单位(公章)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u>易强</u>				
施工单位(公章)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签章): <u>杨永波</u> 技术负责人: <u>马波</u>				
监理单位(公章)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签章): <u>刘淑英</u>				

验收组对竣工验收程序和参建主体的评价意见	<p>竣工验收程序执行情况：</p> <p>本工程已按照竣工验收程序组织竣工验收。</p>
	<p>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p> <p>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相关报建手续齐备。</p>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评价：</p> <p>设计、施工、监理等各责任主体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相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质量责任制落实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p>
竣工验收结论	<p>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p>
<p>参加验收人员：</p> <p> 廖平 廖峰 李国平 罗峰斌 杨水波 夏伟 彭强 马波 刘如英，江健锦，王雷鸣 </p>	

业绩 5：庐山西海景泰酒店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 总承包工程

招标投标格式文本十三

中标通知书

赣建庐西招字【2022】第 02 号



二〇二二年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庐山西海景泰酒店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由你单位中标承建，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建设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三十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项目现场组织结构表

	姓名	证号	身份证号码	
项目经理	杨水波	粤 1442006201016283	430626196908127559	
设计负责人	王向伟	001101792	11010619670622007X	
施工项目技术负责人	周继辉	2103001055002	45030419800112151X	
关键岗位人员	施工员	叶国健	0441710294417000773	441523198607236775
	质量员	余泓博	0441710794417000138	440583199112164511
	材料员	李文婷	0441711194417000120	430302197805013329
	安全员	林文龙	粤建 C(2015)0003561	440510198505050838
	标准员	廖丽珊	0441611594416000136	44152319930327606X
	机械员	范陆州	0441711294417000445	460025197404124216
	劳务员	罗春宜	0441611394416000302	44152319900917760X
	资料员	张圳华	0441711494417000479	440301197810052715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章)




经办人：吴小华 联系电话：18679057951

2022年2月28日

中标工程主要约定条件和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庐山西海景泰酒店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 总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	约 12512.18 m ²	建筑结构/层数	/
工程类别	/	中标工期	总工期 210 日历天
中标价	53527500 元		
工程风险	材料风险	招标人/%	中标人±5%
	机械风险	招标人/%	中标人/%
合计±5%			
合计/%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质量等级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招标人要求，并通过施工图及各专项设计的审查。采购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技术规范、标准，并满足发包人所提供的相关技术及验收标准。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项目工程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和行业现行的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中标工程范围	<p>本项目招标范围：EPC 总承包项目的设计、采购与施工，具体招标包括下列内容：</p> <p>1、设计工作内容：庐山西海景泰酒店改造项目全套施工图设计（范围包括整体景观及室外设施改造，西海景泰酒店室内改造及外立面改造，活动中心室内及外立面翻新，西海嘉园公寓民宿室内装修及外立面改造）；深化设计及现场指导与监督、施工至竣工阶段全过程设计技术服务等；要求限额设计，建安工程费不超过 5580.63 万元。</p> <p>2、采购工作内容：项目涉及有关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及甲控材料设备的管理、技术指导等全过程服务；</p> <p>3、施工工作内容：庐山西海景泰酒店改造项目施工（范围包括整体景观及室外设施改造，西海景泰酒店室内改造及外立面改造，活动中心室内及外立面翻新，西海嘉园公寓民宿室内装修及外立面改造）；质保期内的保修等。承包人对本项目工程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验收通过，并最终向发包人“交钥匙”。</p>		
工程质量创优奖罚措施	/		
工程款支付办法	<p>(一) 工程设计费进度款的支付： 设计费进度款支付： (1) 设计施工图图审完成后 15 天内付至合同工程设计费的 70%。 (2) 工程完工后付至设计费的 90%。 (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天内付至设计费的 97%； (4) 设计费余款在缺陷责任期（竣工验收合格满两年）满后一次性无息付清。</p> <p>(二) 工程施工进度款的支付 本工程按月进度支付工程款，承包人于当月 25 日前报送已完工程报表给监理，经全过程跟踪审计以及发包人审批后于次月 5 日前发包人支付给承包人已合格工程量 70%的进度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总价的 85%（含预付款）；办理竣工结算审计且移交完整的竣工备案材料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承包方需开具同等金额发票）；结算总价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待承包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24 个月（其中防水工程:防水工程单项造价的 3%在防水工程验收满 60 个月）后 30 天内扣除此期间的维修费用将剩余部分一次性支付（不计利息）。如承包人不履行保修义务，则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进行保修，并按实际发生的保修费用从承包人的工程保修金中扣除。绿化工程费用根据形象进度进行支付，支付到形象进度的 60%；绿化工程验收满一年后绿化成活率达到 95%时，支付到相应合同价（或结算价）的 80%（含预付款）；绿化工程验收满两年后绿化成活率达到 100%时，支付到结算价的 100%。</p>		
投标人对招标人的优惠措施及其它条件说明	/		
备注			

注：本表一式六份，招标办、招标单位、中标单位、建管部门各存一份。

履约担保	担保金额	合同金额的 10%
	担保期限	/
	担保方式	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
低价风险担保	担保金额	/
	担保期限	/
	担保方式	/
支付担保	担保金额	/
	担保期限	/
	担保方式	/
合同补充条款	/	
其它需要说明的问题：在合同约定。		
招标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招标监督机构签收 签收人：  年 月 日

注：本通知书属“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材料之一

GF-2020-0216

庐山西海景泰酒店改造项目设计、
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庐山西海景泰酒店改造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庐山西海景泰酒店改造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 EPC 总承包工程。

2. 工程地点：九江市武宁县庐山西海服务区内。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2201-360497-04-05-500544。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EPC 总承包项目的设计、采购与施工，建筑面积约 12512.18 m²。

6. 工程承包范围：①设计工作内容为庐山西海景泰酒店改造项目全套施工图设计（范围包括整体景观及室外设施改造、西海景泰酒店室内改造及外立面改造、活动中心室内及外立面翻

新、西海嘉园公寓民宿室内装修及外立面改造)；深化设计及现场指导与监督、施工至竣工阶段全过程设计技术服务等；要求限额设计，建安工程费不超过 5580.63 万元。②采购工作内容包括项目涉及有关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及甲控材料设备的管理、技术指导等全过程服务；③施工工作内容包括庐山西海景泰酒店改造项目施工(范围包括整体景观及室外设施改造、西海景泰酒店室内改造及外立面改造、活动中心室内及外立面翻新、西海嘉园公寓民宿室内装修及外立面改造)、质保期内的保修等。承包人对本项目工程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验收通过，并最终向发包人“交钥匙”。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10天，从 2022 年 3 月 7 日（中标通知书发出第七天）起算至实际竣工之日止。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合格_____。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 伍仟叁佰伍拾贰万柒仟伍佰元整
(¥ 5352750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壹佰零陆万玖仟伍佰元整
(¥ 1069500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伍仟贰佰肆拾伍万捌仟元整
(¥ 52458000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包含在建筑安装工程费中。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适用
税率：_____ / 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发票要求为增值税普通发票。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总价封顶），具体详见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件 14.1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及设计负责人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_____ 杨水波 _____。

工程总承包设计负责人：_____ 王向伟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逾期支付则需按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支付利息。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吉安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岳叶印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800754203787W

地址: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兴桥镇吉安南收费站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翁广良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91-86132607

传真: 0791-8613260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市分行营业室

账号: 3600145101005000419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红柳道1号A座

邮政编码: 518038

法定代表人: 叶大岳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3895666

传真: 0755-83895333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账号: 44201625700052501150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1021633613

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春和路 39 号院

3 号楼 6 层 1701 至 12 层 11512

邮政编码: 102600

法定代表人: 马向东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10-89060999

传真: 010-89060999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西区支行

账号: 010100057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庐山西海景泰酒店改造项目酒店		监督注册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五层 地下两层	建筑面积	7705.7m ²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7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9日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各种技术资料齐全，严格按照国家质量统一验收规范标准进行验收。					
验收内容	实物质量： 核实物质量，内外墙粉刷，垂直度，平整度，阴阳角都在允许范围内，合格率达到85%以上，楼地面合格率达到85%以上，门窗也达到合格标准。				
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文件及资料、实物质量均符合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杨永波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公章) 何伟
 注册号：1111901-016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庐山西海景泰酒店改造项目接待中心		监督注册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三层	建筑面积	2801.12m ²	
开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7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6 月 9 日	
验收内容	<p>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各种技术资料齐全，严格按照国家质量统一验收规范标准进行验收。</p> <p>实物质量： 核查实物质量，内外墙粉刷，垂直度，平整度，阴阳角都在允许范围内，合格率达到85%以上，楼地面合格率达到85%以上，门窗也达到合格标准。</p>					
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文件及资料、实物质量均符合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杨水波 2024.09.05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王向倩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Signature] 江西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王向倩 (公章)
 注册号：1111901-019
 有效期至：至2023年12月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庐山西海景泰酒店改造项目民宿			监督注册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两层	建筑面积	221.6m ²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7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9日
验收内容	<p>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各种技术资料齐全，严格按照国家质量统一验收规范标准进行验收。</p> <p>实物质量： 核查实物质量，内外墙粉刷，垂直度，平整度，阴阳角都在允许范围内，合格率达到85%以上，楼地面合格率达到85%以上，内窗也达到合格标准。</p>				
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文件及资料、实物质量均符合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柳水波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注册执业证书
 注册号：1111901-016
 有效期至：至2023年12月

业绩 6:海丰县海迪中心温德姆酒店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经过评标及我司慎重研究, 决定贵司为海丰县·海迪中心温德姆酒店装修工程为中标人, 此工程包材料及人工费以总价包干制, 总工程造价人民币为¥66890000元(大写: 陆仟陆佰捌拾玖万圆整), 具体内容按合同清单图纸及招标文件为准, 特此确认!

我司确信, 贵司在收到此中标通知书时已经清楚了解在本工程中所应承担的角色, 并知晓广东海迪发展有限公司对工程品质执着的追求, 贵司应认真履行职责, 在安全的前提下, 必须保证质量, 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此工程转包出租给第三人, 望加快进场速度, 按时顺利完成工程。

期盼双方合作愉快!

广东海迪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东海迪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海迪中心温德姆酒店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海迪中心温德姆酒店。
- 2.工程地点: 汕尾市海丰县附城镇海丰县市民广场 HFCN-06-17。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41521201812280301。
- 4.资金来源: 自筹。
- 5.工程内容: 1F,3F,4F,25-34F,35F 所有装修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 6.工程承包范围:
1F,3F,4F,25-34F,35F 所有装修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8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24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陆仟陆佰捌拾玖万元整 (¥ 66,89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包干。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杨水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汕尾市海丰县附城镇海迪中心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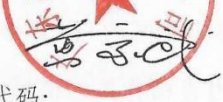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1 年 7 月 30 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三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两 份，承包人执 一 份。

发包人： (公章)  展有有限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海迪中心温德姆酒店

验收日期: 2022年 3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海迪中心温德姆酒店				
工程地点	汕尾市海丰县附城镇海丰市民广场 HFCN-06-17	建筑面积	31320m ²	工程造价	668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5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521201812280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 8月 8日	验收日期	2022年 3月 20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广东海迪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翰雅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远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胜坤
副组长	彭志强
组员	陈国强, 曾庆伦, 徐冰, 黄学铁, 杨水波, 张勇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小秀	刘少宁, 杨水波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施戊昉	杜启超
工程质控资料	李小秀	余洪子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2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1</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GD-E1-914/6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胜坤	广东海迪发展有限公司	组长		黄胜坤
2	彭志强	广东海迪发展有限公司	副组长		彭志强
3	陈国强	广东海迪发展有限公司	组员		陈国强
4	曾庆伦	广东海迪发展有限公司	组员		曾庆伦
5	徐冰	广东海迪发展有限公司	组员		徐冰
6	黄学铁	广东海迪发展有限公司	组员		黄学铁
7	杨水波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组员		杨水波
8	张勇军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组员		张勇军
9	李小秀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组长		李小秀
10	刘少宁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组员		刘少宁
11	杨水波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组员		杨水波
12	施戊旸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组长		施戊旸
13	杜启超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组员		杜启超
14	李小秀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组长		李小秀
15	余洪子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组员		余洪子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马波	性别	男	年龄	51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225197509186152		
手机号码	13825267789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03001047832	
参加工作时间	1997年7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0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三一（珠海）置业有限公司	三一蓝海花园项目二标段7-10#楼公区及室内精装修工程	/	2021.08.20 - 2022.06.30	完工	合格
中交（郑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郑东新区龙湖金融中心C4-11#楼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42656.65 m ²	2022.3.1 - 2023.7.31	完工	合格
郑州航空港兴港置地有限公司	云瓴国际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8232.36 m ²	2020.8.1 - 2021.3.10	完工	合格

提供近五年内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从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承接过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合计提供3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3项，统计时只计取前3项业绩）。注：1、业绩为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担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同职位或以上任职证明文件。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2、若业绩为总包或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3、若竣工验收证明、合同均无法体现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业绩的，可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担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任职证明、施工许可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文件等。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马波

身份证号：51022519750918615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4783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5344443404440809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马波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5年09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房屋建筑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6年04月16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 年07 月31 日

Issued on



毕业证书

毕业证字第 470011 号



马波系 省重庆市津区(县)人, 性别男 年龄二十一。自一九七五年九月至一九七七年七月在本校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学习肆年。现已学习期满, 完成该专业全部学习任务, 经考核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一九九七年七月七日

学校经

号文批准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马波 性别 男, 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八日生, 于二〇〇〇年九月至二〇〇三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 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广东工业大学

批准文号: (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 11845520030500318

二〇〇三年七月一日

Nº 0095981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波 社保电脑号：600800758 身份证号码：51022519750918615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74.9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65e7aeed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574 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业绩 1：三一蓝海花园项目二标段 7-10#楼公区及室内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_ 8G00(121857)20210816-00249 A _

三一蓝海花园项目公区及室内精装修
工程（7-10#楼）

施
工
合
同

发 包 人： 三一（珠海）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1 年 8 月

签约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

三一蓝海花园项目公区及室内精装修工程（7-10#楼）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_ 8G00(121857)20210816-00249 A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三一（珠海）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就本工程合作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三一蓝海花园项目公区及室内精装修工程（7-10#楼）
- 1.2 工程地点：三一平沙新城项目位于广东省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平沙新城起步区启航路东侧、铭恩路西北侧商业裙楼

二、工程承包内容及方式

- 2.1 承包范围：三一蓝海花园项目公区及室内精装修工程（7-10#楼），具体详见本工程精装修施工图及附件3采购范围及技术要求。
- 2.2 工程内容：按照本合同工程施工图要求和附件3采购范围及技术要求。的约定进行施工，同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清单所有内容。
- 2.3 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验收合格、包施工全部风险等的“总价包干”的形式承包本工程。

三、合同价款的约定

- 3.1 合同包干总价人民币大写：**肆仟柒佰捌拾柒万贰仟贰佰壹拾伍元柒角柒分整**（小写：**47,872,215.77元**）。**包含200万元整用于购置甲方在珠海项目的房产（三一蓝海花园项目或三一南方总部大厦项目），购置单价以甲方对外的销售价格为准。具体购房条款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购房款在竣工结算时予以扣除。**其中不含税价格为**44,887,962.70元**，税率**9%**，税额**2,984,253.07元**。如遇国家政策统一调整增值税税率，本合同产品不含税价格保持不变，增值税则按国家税收政策规定的税率调整时间执行最新的税率，产品含税价按税率调整之后的增值税税额进行相应的调整。
- 3.2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全部施工图纸、施工或工艺标准、技术说明、招标文件、合同条件、本工程所在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并充分理解，保证签约合同价为乙方能够承受的且不低于成本的价格，《合同计价清单》中所列综合单价均准确无误，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合同清单中各项目工程内容仅列出了主要工序，对次要工序、按常规的施工工序完成的内容已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中。（**乙方无需缴纳总包管理配合费，但需按合同规定向总包方缴纳安全文明施工押金人民币5000元；涉及使用总包的水电需挂表计量或双方自行协商，水电费用已含在固定总价内**）。
- 3.3 本合同为图纸范围内总价包干，价款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工期、机械、材料运输、安全及文明施工、赶工费、技术措施费、成品保护、工程保修费、预算编制费、不可预见费、材料价格上涨风险、保险费、施工临时设施搭拆费、施工及生活用水用电费用、施工场地清洁及施工垃圾外运费、开荒保洁、验收、因不可抗力导致的施工方损失、管理费、利润、现行有关文件规定收取的税费、为完成本工程的其他措施费以及为完成本

合同附件所需支出的全部费用

- 3.4 合同价款内容还包含招标答疑、合同签订前双方关于合同条件及合同价格谈判内容，具体详本合同附件。
- 3.5 合同价款的调整
- 3.5.1 材料差调整：材料设备价格均不调整。
- 3.5.2 人工费调整：人工费用不调整。
- 3.5.3 工程量调整：除设计变更及签证工程量按实结算外，其他不得调整。
- 3.5.4 工程委托、设计变更、签证价款的计价办法：
- ① 可完全套用合同综合单价的项目，按合同综合单价执行。
 - ② 不可完全套用合同综合单价但有类似综合单价可参考的项目，参照类似综合单价套用。
 - ③ 无相同或类似综合单价的，按照以下办法计价，由乙方申报，经甲方审查确认后执行。计价办法为：按 2018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消耗量标准》规定计算确定的综合单价整体下浮 20% 结算（其中人工费、材料费和机械费按同期《珠海市建设工程造价》中预算价格调整、文件中没有明确的材料价格按 2018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消耗量标准》基期材料价格计算），计价过程中除模板工程措施费用按签证量计算外，不再计取其它措施费和任何费用。
 - ④ 如因工程特殊，无法按上述约定套用定额人工用量、材料消耗量、机械使用台班的，则由乙方按经甲方批准的实际施工工法进行人工用量、材料消耗量、机械使用台班测算，价格和费用仍按上述约定计价。综合单价经甲方审批后执行。如甲乙双方仍达不成一致，则报工程所在地造价管理部门裁决。
- 3.5.5 计时工(不分工种)按 元/工日综合单价包干（含税），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
- 3.5.6 结算造价=合同价+变更签证-未完成合同项+合同外工程(含补充协议或合同外委托工程)+其他调整(如合同中约定的由甲方承担的奖金、违约金、补偿金等)。由乙方承担的罚金、违约金、补偿金、甲方代乙方支付的相关费用、超领用甲供材、施工用水电费不计入结算价中，但作为付款时财务扣款的依据。

四、合同款支付

- 4.1 是否有工程预付款：无；
- 4.2 进度款支付节点：
- 本项目工程进度款以月度为单位，上月 20 日至本月 19 日为一个形象进度周期，按每月完成形象进度并经监理和甲方确认为条件进行支付申请，经甲方审核后于次月支付。
- 4.3 付款比例：
- 4.3.1 实体工程进度款均按已完成工程产值的 80% 支付，措施费按该月实体工程进度款占合同总价中实体工程总价的比例同比支付。
- 4.3.2 本工程全部完工，通过竣工验收取得验收合格证明书，将工地清理与撤场，经甲方认可后，支付至已完工程产值的 85%。
- 4.3.3 提交竣工资料经审查合格，甲、乙双方办理完毕结算并经甲方审计通过之日起 30 天内，支付至结算款的 97%，剩余 3% 工程结算款作为工程质保金。
- 4.3.4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二年后无息支付结算款的 2%，满五年待防水工程质保期满后支付

结算款的1%（质保期按合同附件：质量保修书）。

4.4 付款时间约定：

每月25日前提交符合合同节点的付款申请资料，经甲方审核同意后于次月支付，具体付款时间

以甲方集中付款日时间为准；如乙方提报经监理和甲方审核的月度计划未如期完成，甲方有权

延期支付当月形象进度款，具体延期时间和支付比例由甲方确认。

4.5 工程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签证、委托工程增减调整费用，在设计变更、签证、委托工程内容完成并经甲方审核后在当次进度款中支付，支付比例同本条第4.3条约定。已审核的变更、签证、委托工程费用直接纳入工程结算造价，不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6 乙方在办理每一次付款手续时，都必须提交一份乙方开户银行的户名、账号的证明并加盖财务章，如因账号资料提供有误而产生银行退票情况，甲方在办理再次付款时，将直接扣除10000元作为对甲方的劳务补偿款，并且被退票款项将在甲方收到乙方的《账号信息更正声明》半年后再次办理付款。乙方对此承担责任，并在下次申请付款之前，不得因资金理由导致工期延误、质量下降等情况发生，否则甲方有权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索赔。

4.7 进度款与质量挂钩，报送工程进度报表时附已完工程质量报告，若所报工程的质量达不到验收规范要求，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该部分工程款。

4.8 各种对乙方的违约金及合同规定应扣款项在当期工程进度款中扣除。

4.9 乙方达到付款节点时，应在每月25日前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报告》以及经监理单位审核签字的《工程付款报告》、预算书、《分项工程验收报告》（完工时）；乙方还需于每笔付款前提供相应金额的当地税务局认可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方可获得该笔款项。如乙方未及时申报或未及时提供有效的付款证明文件及发票，造成工程款延期支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不得影响任何工程进展。甲方支付款项至97%时，乙方需提供金额为100%的发票。

4.10 付款方式为电汇；施工当月，乙方须负责上报次月资金需求计划，并报甲方审核。

五、双方的人员、设备

5.1 甲方驻工地总代表成冬冬，负责项目现场的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付款、变更发放、登记手续和现场协调，合同期间甲方驻工地总代表若有变动，应及时向乙方通告说明。甲方发出的有关函件（包括工程指令、设计变更、签证、通知等），需经驻工地总代表签字并加盖甲方工程部公章后方为有效。

5.2 乙方项目经理马波为乙方驻工地总代表，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乙方的要求、通知，均以书面形式由乙方项目经理签字加盖乙方公章后递交甲方。合同期间乙方项目经理不得擅自更换。

5.3 乙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参加每周工程例会，因故不能参加的应提前4小时向监理单位提出申请并在获得总监批准后方可缺席。

5.4 乙方在开工前应向监理和甲方提供有关人员上岗证、设备合格证和年审证等证件。

5.5 乙方实际施工过程中所投入的劳动力应能保证在甲方要求的工期（该工期为乙方投标及

- 围地下管线、临近建筑物及市政设施造成破坏，以上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 7.8 每月25日前向甲方、监理书面报送《下月施工计划》和《本月完成工程月报》，下月施工计划必须具体、详细，包括人力安排、增加人力的来源、工程量等。如不按时、按要求报送，甲方有权不予支付本期进度款或顺延支付时间。
- 7.9 每周例会前一天向甲方、监理报送周报，周报包括本周计划和上周完成工作、未完成工作的情况说明（包括拟采取措施、最终完成时间）。
- 7.10 遵守政府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有关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加强施工现场的环境管理，在施工过程中严格落实粉尘、废水等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保护、水土保持措施，费用由乙方承担。由于乙方责任造成的政府部门的罚款由乙方负责。
- 7.11 已完工工程未交付甲方之前，乙方负责已完工工程的保护工作，如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负责修复。工程完成时，乙方进行全面的清理工作，做到工完场清。
- 7.12 凡乙方未能完成合同文件规定内容，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的有关损失。
- 7.13 墙改基金、散装水泥、临时路口、临时场地及城建档案资料等保证金或押金由甲方负责缴纳，乙方未及时提供合法发票、提交合格的资料或交还占用的场地造成有关保证金或押金未能全部或部分退回的，由于乙方原因扣除的保证金或押金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从支付乙方的任何工程款项中扣回。
- 7.14 乙方须与包括农民工在内的所有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明确劳动报酬等内容，并严格履行，及时足额支付工资等劳动报酬。
- 7.15 乙方须与甲方签订《廉洁合作协议》，并严格遵守，《廉洁合作协议》见附件。
- 7.16 乙方必须保证具备承担本工程所必要的资质，并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责任及经济损失。
- 7.17 易工品是三一旗下的工业品电商平台，经营范围包含建筑相关的五金、建材等产品，采购相关产品时需求可到易工品询价或比价，乙方应当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在易工品平台上进行采购。易工品平台的网址为：www.yigongpin.net，小程序名称：易工品。

八、工期

8.1 工期要求

- 8.1.1 合同工期共计309个日历天；开工时间（暂定）：2021年8月25日，竣工时间（暂定）：2022年6月30日；实际进场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临时设施搭设由乙方自行考虑在开工前完成；
- 8.1.2 各节点开始和完成时间为：详见合同附件3：采购范围及技术要求，具体进行计划以甲方的现场通知为准；
- 8.1.3 本合同规定的竣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经甲方、乙方及监理公司验收合格的全部完工日期，已充分考虑下雨、停水、停电、节假日等因素影响。
- 8.1.4 乙方应于接到甲方中标通知后的3日内向甲方、监理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甲方、监理在乙方提交后的10个工作日内未予以书面形式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同意。
- 8.1.5 乙方必须按甲方、监理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监理的检查、监督，同时乙方须服从甲方提出的加班赶工需求，并且不得就此提出增加费用。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不相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监理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监理确认后执行。

竣工结算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24.2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乙方应当继续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25. 合同文件内容及解释次序

25.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2) 答疑澄清、技术要求。
- (3) 本合同文件、合同计价清单等合同附件。
- (4) 设计变更单、工程签证单
- (5) 施工图纸及样品
- (6) 中标通知书
- (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澄清函、投标清单及附录）
- (8)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9) 本合同通用条款
- (10)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政府备案用的标准文本，如有）
- (11) 现行国家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技术规程

25.2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若出现歧义或相互矛盾时，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同一顺序的以时间在后的为准。若招标文件的标准要求高于投标文件的，则招标文件解释顺序优先于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标准、要求执行。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5.3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做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承包人还不同意的，双方按专用协议条款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26 图纸和样板

26.1 甲方对本工程所有图纸均要求保密，乙方必须履行图纸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工程图纸转给第三人。除乙方存档使用外，其余图纸应在竣工结算完毕后退还，双方同意无保密措施费。开工前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肆套（含制作竣工图纸所用的贰套），并要求乙方在施工现场随时保留一整套图纸，以供甲方、监理及有关人员查阅。

26.2 如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完整的，乙方应于开工之前向甲方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所需的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甲方在整个工期内应向乙方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种类及最后期限。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亦须以书面形式及早向甲方进行提示，若因乙方未能及时提出以上要求而致使生产交货、安装延误，延误所引起的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26.3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26.4 乙方负责设计或完善的，以上图纸条款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乙方应向甲方提供 5 套图纸，乙方对设计负责，甲方没有对图纸进行确认及签署的义务。

26.5 在合同签订的同时，双方应将确定的主要材料样板拍照留底，并将材料样板放置于甲方

“材料样板展示室”，甲方及监理单位将按照此样品检查乙方施工时实际使用的材料是否符合甲方的要求，样品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27 合同附件

- 合同附件 1: 工程施工图 (另附)
- 合同附件 2: 合同计价清单
- 合同附件 3: 采购范围及技术要求 (含界面划分)
- 合同附件 4: 廉洁合作协议
- 合同附件 5: 工程质量保修书
- 合同附件 6: 关于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管理规定
- 合同附件 7: 招标答疑文件 (如有, 随附)
- 合同附件 8: 乙方项目团队主要管理人员
- 合同附件 9: 《安全文明标准化手册》
- 合同附件 10: 《第三方评估管理办法》

甲方: 三洲(珠海)置业有限公司
(公章)

乙方: 深圳远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税号: 9144040076011515X

税号: 914403007352870L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5 月 日

合同专用章

合同附件 1: 《工程施工图》(另附)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装修工程)

工程名称：三一蓝海花园项目公区及室内精装修工程（7-10#楼）

验收日期：2022.9.30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施工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三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相关单位各持一份。

精装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三一蓝海花园项目公区及室内精装修工程(7-10#楼)	合同规模	47872215.77元
项目地点	三一蓝海花园 7-10#楼	验收时间	2022.9.30
工程概况	7-10#楼公区及室内精装修		
验收内容	7栋-8栋公区室内, 墙砖、地砖、吊顶、石膏基、油漆、石膏找平、空调、防水、洁具五金、橱柜浴室柜、开关插座灯具、冷热水布线走管、室内门等合同规定清单内容。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已按合同要求完成全部施工内容		
项目监理部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业主方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装修工程)

工程名称: 三一蓝海花园项目公区及室内精装修
工程(7-10#楼)

验收日期: 2023.10.30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施工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三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相关单位各持一份。

精装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三一蓝海花园项目公区及室内精装修工程(7-10#楼)	合同规模	47872215.77元
项目地点	三一蓝海花园 7-10#楼	验收时间	2023.10.30
工程概况	7-10#楼公区及室内精装修		
验收内容	9栋-10栋公区室内, 墙砖、地砖、吊顶、油漆、石膏找平、石膏线、防水、石膏基、冷热水、大理石、布线走管、安装公区筒灯、开荒初保洁等合同规定清单内容。—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已按合同要求及后续与甲方协定的工程量完成全部施工内容		
项目监理部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工程已完工验收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相关内容施工完成并验收		
业主方验收意见			

业绩 2：郑东新区龙湖金融中心 C4-11#楼精装修工程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龙湖金融中心四区 C4-10 地块、一区 C4-11 地块精装修工程施工（第二标段）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和中标公示，确定你公司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合同。

招标人：(盖章)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2 年 1 月 26 日

中标内容及条件

项目名称	龙湖金融中心四区 C4-10 地块、一区 C4-11 地块精装修工程施工（第二标段）		
中标范围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包含的所有精装修工程（含固定家具）深化设计、施工、验收、成品保护、竣工后清理、空气质量检测、资料整理、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修服务。		
工期	合同生效后，招标人发出开工令起 27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中标价	肆仟玖佰柒拾万壹仟捌佰壹拾玖元贰角陆分（¥49071819.26 元）		
项目经理	马波	证书及编号	注册一级建造师 粤 1442006200913631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省亿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说明			
1. 中标人和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发包人（全称）：中交（郑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郑东新区龙湖金融中心C4-11#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郑东新区副CBD湖心岛

监理单位：英泰克工程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二、工程承包范围

1、装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包含的所有精装修工程（含固定家具）。包含在精装修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施工、验收、成品保护、竣工后清理、空气质量检测、资料整理、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修服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公共区域

公共区域精装修范围主要包括：大堂、中庭、咖啡书吧、电梯厅、卫生间、公共走廊、后场前室及走道、精装办公区域（会议室及办公样板区）、地下一层车库及落客区等。

（2）室内简装办公区域：各楼层室内办公。

以上区域的精装修图纸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不包含活动家具、艺术品等软装陈设部分。

（3）通风空调

装修区域已安装风机盘管后的风管、风口及新增风机盘管（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的风管、风口、水系统等的采购安装，负责已安装风机盘管系统（含设备、风管、风口、水管及配件）的拆改移位，负责改造后通风空调工程的调试，负责与原施工单位对接及收尾工作。

负责防排烟的改造。

（4）电气专业

负责风机盘管电源及控制系统的拆改（含配管、配线）及二次施工，温控面板采购安装到位。不包含简装区域（无吊顶区域，样板间除外）普通照明、插座、明配管、配线，竖向暗配管施工到位。

负责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所有配管、配线、应急照明分箱、灯具（除消控室电池主站）等的施工及调试，负责已安装灯具的拆除及移交。

有吊顶的精装区域及样板间按照图纸施工到位。

负责消防报警系统的改造。

（5）水专业

负责自总包单位施工节点后至给水系统终端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水龙头、管道、管件、管道附件、支架、刷漆及保温等采购及安装等全部工作内容（包含热水系统）。

排水系统包括洁具、烘手器及地漏等采购及安装，根据洁具选型，对已施工排水系统支管的拆改及二次施工，负责与原施工单位对接及收尾工作。

10.6 原建筑范围内的钢结构球形交流室的钢结构图纸深化设计及施工含装修到位(如需要)。

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全部墙面、地面、顶面装饰工作所有相关工程在原各专业施工图纸基础上的深化设计、安装施工、检测检验、成品及半成品保护、验收、资料整理、质量安全文明保障、保修、售后服务等所有工作,包括提供所需的各类设备设施、机具、人员、测量仪器仪表、技术措施、质量措施、安全文明措施等。

和其它专业分包单位合作及协调以按时完成有关工作,负责周边关系协调。

负责精装修施工图纸消防审查、精装修工程的消防及竣工验收。

以上承包内容,发包人有权利根据工程实际施工需要,分出任意专业或专项工程另行委托,承包人应从业主的安排,并无条件做好施工配合。

2、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装修效果、包安全文明、包竣工验收。

三、合同工期

1、工期安排:本项目施工计划开工日期为2022年3月1日,竣工日期为 年 月 日,共计日历天【 270 】(扬尘管控期间按甲方确认的天数工期顺延),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但总日历天数不变。前述工期总日历天数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大风、沙尘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等有可能对工期造成影响的所有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甲方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乙方不能按时开工,应当不迟于合同书约定的开工日期前7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要求。甲方不同意延期要求或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延期开工要求,工期不予顺延。

乙方应根据上述要求编制施工进度计划,并在接到甲方下发开工令后【10】日内报甲方、监理审核通过后,严格执行。

2、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如发生以下情况造成进度计划中关键线路工期推迟的,则乙方必须在七天内书面报告给甲方和监理公司,经甲方和监理单位书面确认(以加盖公章为准)后,工期相应顺延:

2.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现场由于非乙方原因连续停工超过24小时的;

2.2 不可抗力影响施工的,只顺延工期,不增加任何费用;新冠疫情按河南省发布的相关文件执行。

3、对于其他工期延误的情况而导致无法在约定工期内完成工程竣工的,工期不给予顺延,并由乙方承担全部的工期延误责任。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延误经济损失赔偿金:

3.1 乙方应编写详细施工进度计划,甲方将按照审核通过的进度计划考核工期和节点工期。

3.2 除本协议约定的工期可以顺延的情况外,工期延误的,则每延误一天乙方按10000元/天承担经济损失赔偿金,该逾期竣工经济损失赔偿金可叠加计算。

3.3 若由于乙方工期延误导致甲方产生相关损失,则乙方除承担前述第三条3.2款中的违约责任外,尚需承担赔偿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房屋

买受人、承租人造成的房屋交付、办证延迟导致的违约赔偿等)。

四、工程质量

1、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合格，且通过 LEED 金级认证。

2、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乙方自检合格后，提前 48 小时通知监理、甲方进行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通知内容应包括自检记录、验收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等。未经验收合格并书面确认，不得进行隐蔽和后续工序施工。乙方擅自进行覆盖的，甲方有权要求重新验收，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若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限定时间内整改合格并重新报验，相关费用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3、若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则应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鉴定结论认为存在质量问题的，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鉴定结论认为不存在质量问题的，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五、合同价款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零柒万壹仟捌佰壹拾玖元贰角陆分(¥49071819.26元)；增值税发票税率为9%，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为¥45020017.67元，税金为：¥4051801.59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伍万柒仟壹佰捌拾元伍角伍分
(¥657180.55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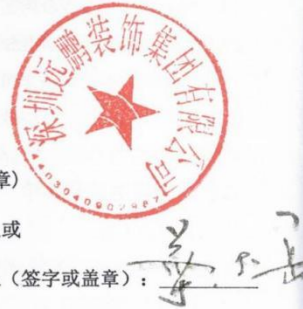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2.1 本合同采用单价合同，本合同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中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合同内的所有工作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配合费、利润等所有费用。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清单、图纸中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根据本工程施工技术与管理要求、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包括周围环境、地质条件、天气和水文条件交通等)所采取的措施费用等所有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环境保护费、临时设施费；工程材料及设备检验、检测、复试费用、质量检测等费用；农民工工伤保险费、建筑施工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费用；所有须由乙方承担的规费及工程开工至完成竣工验收并符合交付使用标准的一切费用；停水、停电、二次搬运、成品保护等所需措施的一切费用，并考虑各种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费用；施工过程中及工程完工后自行施工范围内所有建筑垃圾的清理外运费；合同附件中对工程细部做法及施工要求

- 附件 10: 安全生产责任书
- 附件 11: 工期考核节点
- 附件 12: 技术要求
- 附件 13: LEED 认证的相关要求
- 附件 14: 乙方优惠条件的承诺
- 附件 15: 清标后澄清往来函件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签约人 (签字或盖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签约人 (签字或盖章): 

签约时间: 2022 年 4 月 18 日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龙湖金融中心C4-11#楼精装修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9	分项工程数量	15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广信	技术(质量)负责人	余洋	
分包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马波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门窗	特种门安装	3	符合要求	合格			
		门窗玻璃安装	1					
2	吊顶	整体面层吊顶	4					
		板块面层吊顶	5					
3	轻质隔墙	骨架隔墙	2					
		玻璃隔墙	2					
4	饰面板	石板安装	6					
		木板安装	4					
		金属板安装	6					
5	饰面砖	内墙饰面砖粘贴	1					
6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34					
7	裱糊与软包	裱糊	1					
8	细部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9					
9	建筑地面	基层铺设	隔离层					5
			填充层					6
		板块面层铺设	砖	6				
			活动地板	5				
			地毯面层	2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  马波 项目负责人: _____		建设单位: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勘察单位: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设计单位:  何斌 项目负责人: _____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龙湖金融中心C4-11#楼精装修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3	分项工程数量	5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广信	技术(质量)负责人	余洋
分包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马波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室内给水系统	给水管道及配件	13	符合要求	合格
	室内排水系统	排水管道及配件	13		
	卫生器具	卫生器具安装	5		
		卫生器具及给水配件安装	5		
		卫生器具排水管道安装	5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 马波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中交(郑州)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YITIAN DESIGN GROUP CO., LTD.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上海百瑞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_____ 年 月 日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龙湖金融中心C4-11#楼精装修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广信	技术(质量)负责人	余洋
分包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马波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室内给水系统	试验与调试	4	符合要求	
2	室内给水系统	室内消火栓系统安装	4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_____ 年 月 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建筑电气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龙湖金融中心C4-11#楼精装修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4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广信	技术(质量)负责人	余洋	
分包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马波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导管敷设	8	符合要求	合格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8					
		普通灯具安装	造型灯					1
			筒灯					2
			射灯					2
			应急照明					2
			灯带					2
			线形灯					2
		开关、插座、风扇安装	开关					2
			插座					2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_____ 年 月 日								

通风与空调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龙湖金融中心C4-11#楼精装修工程		子分部工程 数量	2	分项工程 数量	5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广信	技术(质量) 负责人	余洋		
分包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马波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量	施工单位 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 验收结论				
1	防、排烟系统	风管与配件制作	3	符合要求	合格				
		风管系统安装	3	符合要求	合格				
		风机设备安装	3	符合要求	合格				
2	舒适性空调风系统	风管与配件制作	16	符合要求	合格				
		风管系统安装	16	符合要求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综合 验收 结论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工程师: _____ 年 月 日	

表G 通风与空调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龙湖金融中心C4-11#楼精装修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4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广信	技术(质量)负责人	余洋
分包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马波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防、排烟系统	风管与配件制作	1	符合要求		
2	防、排烟系统	部件制作	1	符合要求		
3	防、排烟系统	风管系统安装	1	符合要求		
4	防、排烟系统	风机与空气处理器设备安装	1	符合要求		
5						
6						
7						
8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表G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龙湖金融中心C4-11#楼精装修工程		子分部工程 数量	1	分项工程 数量	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广信	技术(质量) 负责人	余洋
分包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马波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量	施工单位 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 验收结论	
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线缆敷设	1	符合要求		
2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探测器类设备安装	1	符合要求		
3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合格		
综合 验收 结论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郑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编号：郑东建竣2023038

中交（郑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龙湖金融中心一区C4-11地块工程项目，经你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并于2023年7月31日通过了包括人防工程竣工验收核实、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建设工程档案验收的联合验收。根据各验收部门相关法律法规及验收结果，该项目联合验收结论为通过。



业绩 3：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中标内容及条件

编号:HGZ202005270201

工程名称	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三次）		标段	/
中标内容	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内容包含拆除、钢结构、消防（管道及探测器增容）、土建、机电、装修装饰。包括但不限于水电工程（含天然气管道改造）、天棚墙面地面装修、固定类收纳柜体制作安装、室内门制作安装、洁具五金采购安装、橱柜采购制作安装及所有系统调试验收等施工图所包含的全部内容（详见施工图纸）以及施工过程中所有的外部协调工作及招标人下发的有关变更、指令等。			
工程规模	3#楼共有 128 套 loft 公寓，装饰 装修面积约 7727.9 m ²	工程特征	/	
工期	180 日历天	质量	合格，满足招标人需求	
中标价 (大写)	大写：壹仟柒佰陆拾贰万壹仟陆佰玖拾肆元捌角伍分 (小写：17621694.85 元)			
项目经理	马波	证书编号	00167988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水波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求实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备注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大写：贰拾伍万陆仟捌佰肆拾贰元柒角贰分 (小写：256842.72 元)		
	建设劳保费	/		
招标投标监管部门意见	经审查，该项招标活动符合法定的招标方式和程序，予以备案。			
				
说明				
<p>1.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p> <p>2. 中标人和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p> <p>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p>4.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七份，由监管部门加盖印章后，招标人三份，中标人、代理机构、监管部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p>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三次）招标文件和你公司 2020年6月30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和中标公示，确定你公司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后 30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三次）施工合同。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2020年7月10日

合同编号：XGZD-CBHY-20200703

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郑州航空港兴港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7月30日

发包人：郑州航空港兴港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云瓴国际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云瓴国际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2、工程地址：本项目位于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北部片区，位于华夏大道以西，护航路以南区域。

二、合同价款、承包方式、承包范围、施工界面划分

1、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陆拾贰万壹仟陆佰玖拾肆元捌角伍分（¥17,621,694.85）；不含税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壹拾陆万陆仟陆佰玖拾贰元伍角贰分（¥16,166,692.52）；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伍万伍仟零贰元叁角叁分（¥1,455,002.33）。

其中：规费：人民币（大写）叁拾贰万叁仟壹佰陆拾伍元伍角柒分（¥323,165.57）；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陆仟捌佰肆拾贰元柒角贰分（¥256,842.72）；

暂估价：人民币（大写）叁拾万元整（¥300,000.00）。

含税签约合同价为含增值税价，增值税率为9%。若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致使本合同需要调整适用税率的，双方同意本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含税价格可根据届时适用税率作出调整。

2、承包方式：

2.1 本合同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

2.2 采用固定单价合同，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①技术规范要求的费用；②所有招标文件或工程量清单明示要求报价的内容而承包人未予报价的，结算时合同价款将不再追加；③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材料价的变化；④承包人对工程现场环境以及发包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图纸等资料作出错误的推论、理解而导致报价失误，属于承包人风险，结算时合同价款将不予调整。

签约合同价和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路
分
伍
分
式分
需要
。标文
)市场
(等资

- (1)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增值税、材料费、人工费、利润。
- (2) 各种材料检测费及试验费（包括但不限于材料检测、室内环境监测），按国家规范及所有河南省建设厅、郑州市质监站要求的检测及验收费用；
- (3) 施工所用脚手架，所有现有及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石材防污防渗及结晶磨抛、各种装饰面交接缝打胶、工程移交前的开荒保洁（保洁效果达到发包人要求）；
- (4) 合同工期内因赶工所产生的各种费用，施工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障碍物的处理，施工深化设计费、专业厂家深化设计费等；
- (5) 冬雨季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夜间施工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等组织措施费；
- (6)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对结构面（墙、板）及装饰面开洞及封堵，天花灯具、风口开孔及封堵，检修口、风口、灯具等局部龙骨加强，外露部分的穿墙空调管及穿楼板管道的封堵美化处理、风险费等。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破坏后的恢复费用，及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垃圾、土方清运费，取土、弃土场地费、外部协调费，保洁费；
- (7) 各种施工风险、管理费，临时设施费，承包人应缴纳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工程保险费用；
- (8) 本合同范围内消防末端改造的验收、备案及协调费用；
- (9) 本合同范围内天然气管道改造的验收、备案及通气手续费用；
- (10) 承包人为发包人指定分包工程提供总包管理及配合服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5《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配合管理办法》。
- (11) 本合同虽未提及但承包人在完成本工程过程中必须支付的与本工程相关的其他费用。

3、承包范围

本项目为约 7727.9 m² 公寓装饰装修工程。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内容包含拆除、钢结构、消防（管道及探测器增容）、土建、机电、装修装饰。包括但不限于水电工程（含天然气管道改造）、天棚墙面地面装修、固定类收纳柜体制作安装、室内门制作安装、洁具五金采购安装、橱柜采购制作安装及所有系统调试验收等施工图所包含的全部内容（详见施工图纸）以及施工过程中所有的外部协调工作及招标人下发的有关变更、指令等。

4、施工界面划分详见附件 5。

三、材料质量标准与选定

1、材料质量标准

应符合设计要求、国家、工程所在地省市及行业现行材料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应提供全新合格产品。各成品及配件必须有出厂合格证、材料生产许可证、国家检测报告等验收所需资料，

六、监理人工作与职责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监理人在发包人授权范围内，按照国家规定对本工程的进度、质量、投资、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控制以及合同、信息、资料进行监督和管理。公正协调参建各方的工作关系，公平维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合法权益。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本合同约定，所有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书面通知、指示、批准、证书、决定及其它指令，凡涉及本合同价格、款项支付、计量、计价、工期、工期顺延、建筑使用功能变更、分包单位和人员的选择确认等有关事项，须事先经过发包人的审核并书面批准，并由发包人代表签字，方可成为发包人、承包人双方之间有合同约束力的文件，仅有监理人和承包人签字或盖章的文件对发包人没有约束力，不能成为承包人向发包人主张权利的证据。

七、承包人工作与职责

1、承包人驻工地代表姓名：马波；职称（职务）：项目经理。

2、资料报审：承包人在进场施工后的三日内向发包人报送完整的包含施工方案、进度计划等施工组织设计，并应得到发包人的书面确认。

3、现场办公及材料、构件储存场所、工人食宿，承包人自理。

4、承包人要严格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经发包人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和现行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协调好与其他各相关单位关系（费用承包人自理）；严格按发包人工程节点要求完成施工，并承担因未达到节点要求发包人对其的经济处罚和致使发包人遭受的经济损失。

5、对材料及设备的责任：在本工程施工期间承包人须对任何材料、机件及设备的破损、遗失和失窃等负责；在本合同范围内所提供的一切材料、机件和设备一经送抵工地后，在未得到发包人的书面批准前，任何材料、机件或设备皆不得移离工地。

6、参加各类施工协调、例会，由于工地交叉施工引起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进行配合协商解决，服从发包人及监理现场总协调做出的决定。

7、保护建筑结构及相应管线和设备的措施：按合同要求做好施工现场管线和施工现场的保护工作。建筑成品保护的措施：已竣工工程未交付发包人之前，承包人负责已完工工程的成品保护及费用，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不能证明责任方的，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

8、工程施工过程中如出现因外界原因等阻挠施工的情况时，由承包人自行出面解决，发包人可配合协调解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9、承包人应配齐工程项目管理组织机构人员，包括：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各相关人员。被委派到工地的项目经理必须与合同约定保持一致，开工后项目经理必须常驻工地（每周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6个工作日，以在发包人签到记录为准，每少一天罚款5000元），未经发

人同意不得更换,直至工程竣工验收交付。若违反上述要求,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留置全部施工机械、设备,要求承包人无条件撤离,并要求承包人赔偿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10、承包人应当按照发包人的计划和要求从施工现场及时清除运出各种垃圾,并运至政府规定的垃圾处理场所,保持工程现场的清洁;否则,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人清理,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双倍承担。发包人有权自任何应支付给承包人的费用中扣除或依法向承包人索取,对此承包人放弃任何抗辩。

11、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

12、履行期间约定不明的事项,承包人应在发包人要求的合理期间内完成。

13、承包人保证其投标报价的报价清单已经包含了发包人招标时工程量清单中所有项目的报价,且依据其报价清单的报价和发包人招标时工程量清单计算得出的合同总价款和其投标报价的总价款完全一致,不存在出入,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签约合同价30%的违约金。发包人选择不解除合同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重新确定本项目各项工程量清单的综合单价,并有权依照发包人单方确定的各个单项价格重新确定本合同的签约合同价作为过程中付款的依据,并有权将发包人单方确定的各个单项价格作为结算依据。

八、工程款支付

1、付款办法

1.1 工程预付款

本工程预付款及材料备料款为签约合同价的5%,合同签订生效后,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见索即付的预付款保函及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发包人予以支付。

预付款保函额度与预付款及材料备料款金额保持一致,有效期150日历天,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扣回预付款后保函自动失效。

预付款分三次扣回:1)首次支付进度款时从进度款中扣回已支付预付款的20%;2)第二次支付进度款时从进度款中扣回已支付预付款的20%;3)第三次支付进度款时从进度款中扣回已支付预付款的60%。

注:如果当次的进度款不足扣除相应比例的预付款,本次未扣回的部分下次支付进度款时优先扣除,以此类推直至预付款全部扣回。

1.2 进度款付款节点如下:

(1)每月25日,承包人按时向发包人提供工程进度报表,经监理方审定签认后,协助承包人将资料上报至发包人,于次月25日前按发包人审定金额的80%支付给承包人上个月工程进

度款，其中人工费部分支付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承包人移交全部竣工资料和结算资料后，双方确认结算价款并提供完毕结算金额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60日内付至结算价款的97%；

(3) 结算价款的3%作为质保金，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24个月期届满，扣除合理费用后30天内无息支付。

(4) 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及签证按约定调整条件，经监理及发包人审核后，随最近一次工程款同比例支付。

(5) 若发包人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及相关费用，承包人仍应按原计划连续施工。

(6) 合同当事方均同意按照发包人审计规定并配合相关审计工作，并同意审计追偿的约定：若经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审计部门审计后的结算价低于发包人已支付工程款金额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退还超出部分工程价款，且承包人应在收到发包人发出的工程款退还申请后30日内将超出金额退还至发包人指定账户。否则，每逾期一日，承包人需按年利率24%的标准向发包人支付逾期退款金额的资金使用费。

(7) 承包人请求付款必须另外满足以下要求：

① 各节点付款时，承包人必须承诺全额发放民工工资，付款前必须填写《全额发放民工工资承诺书》；

② 承包人必须同时满足施工工期和形象进度要求，并按照发包人要求提供已完工程的形象进度确认及产值计量资料；

③ 承包人须在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提交发票，因承包人迟延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导致其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没有通过税务部门认证，造成发包人不能抵扣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接收，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④ 现场发生的工程管理违约金及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发包人承担的违约金或奖励资金等内容并入付款节点扣除或支付，每次付款前承包人须提供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1.3 付款形式：全部为现金对公转账，发包人资金不到位时，承包人必须保证工程连续施工。

1.4 每次付款前，承包人需提供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因承包人迟延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导致其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没有通过税务部门认证，造成发包人不能抵扣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接收，因此造成的损失和延期付款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2、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形式、时间及退还方式：

履约保函：中标价的8%，取整至万位。

出具方式：由承包人的基本户所在银行开具。签订合同前发包人向承包人出具保函的银行进行确认。

保函期限：不少于 200 日历天。若出现项目延期，承包人需在履约保函失效前 30 日内按发包人要求对保函进行延期或重新出具履约保函。

缴纳时间：承包人自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供给发包人。

退还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完成后退还。

3、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

①本工程农民工工资实行专用账户管理，承包人应在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范围内开展该项业务的银行设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②发包人每月将上月农民工工资性工程进度款转入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③承包人每月 15 日前上报本月本工程农民工工资清单，次月 25 日前委托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的银行支付上个月农民工工资。

④工程竣工后，经实验区劳动监察大队确认无农民工工资拖欠发包人与承包人办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撤销手续。

各节点付款时，承包人必须承诺足额发放民工工资，每次付款前必须填写足额发放民工工资承诺书，详见附件 7。

九、工期及工程移交

1、工期

1.1 本工程总工期为 180 日历天。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规定日期为准，施工工期内遇国家法定节假日、农忙、秋收及其它节假日均不予增加工期。承包人必须考虑 24 小时不间断施工以保证工期进度；接发包人进场通知 24 小时内进场，48 小时内展开实质性施工工作。承包人应当自约定的开工之日起计算、在本合同约定的总工期内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并通过验收。

1.2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的承包人误工及机械停滞连续时间超过 8 小时，发生 7 日历天内承包人就延误的工期以书面形式向监理及发包人提出报告。发包人在收到报告后 14 日历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处理意见。承包人逾期不提出报告，则视承包人不顺延工期；发包人对报告不予确认也不提出处理意见，则视发包人同意顺延工期。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签证确认，只延长工期，不作其他任何经济补偿。

1.3 工程设计变更、现场签证资料只能作为办理设计变更签证调整工程结算的依据，承包人不能因设计变更而要求发包人延长工程合同工期。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识别号: 914101000834899989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618852870L

开户行: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开户账号: 255924574877

开户账号: 4420 1625 7000 5250 1150

地址: 郑州市航空港区护航路16号兴港大厦C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红柳道1

塔801

号A座

		2、衣柜、卡座等地面、墙面	甲方
		3、沙发、电视柜、沙发座椅、茶几、餐桌椅、餐桌、成品卡座、床、床垫、床头柜、写字台、椅子、衣柜采购及安装	乙方
3	公寓管理平台	1、客房门智能锁安装所需锁孔预留	甲方
		2、公寓管理平台所需电源、洞口、管线预留	甲方
		3、智能门锁，公寓管理平台软、硬件及其相关运行调试	乙方

附件 6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郑州航空港兴港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设计图纸范围内所有施工内容。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对本合同所签约工程范围内设备材料及安装质量全责任保修。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之日起 24 个月（其中防水部分保修期为 60 个月）。

如果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生产厂家标准或者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保修期高于上述质量保修期标准的，则按照最高的质量保修期标准执行。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移交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并移交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承包人退还项目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2 天内派人保修完毕并解决问题。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并解决问题，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或者自行修理，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无条件双倍承担。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一般故障承包人维修人员须在到达现场后 24 小时内维修完成并解决问题，重大复杂故障须在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维修完成并解决问题。承包人未按照约定期限到达现场进行处理或经处理问题依然存在的，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承包人双倍承担，发包人取得第三方出具的收费报价证明后便可向承包人主张上述维修费用，承包人对此放弃任何抗辩。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质量保修期内承包人需承担的费用发包人有权从质保金中优先扣除，承包人所留质保金不足以赔偿因承包人质量原因造成的相关损失时，发包人将保留继续追赔的权利。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修期仅适用于承包人交付的工程符合约定标准但正常使用过程中产生质量瑕疵的情形，如承包人交付的工程本身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约定标准，则该类问题不受质量保修期的限制，如有证据证明承包人交付的工程本身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约定标准，则无论是否过质量保修期，承包人均应参照本合同关于质量保修期内维修期限的要求进行维修，如不及时维修，应参照质量保修期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如因承包人交付的工程质量问题给发包人造成损失，承包人应当赔偿发包人由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附件 7

足额发放民工工资承诺书

关于工程款支付的证明：

由我公司承建的工程自开工至（本次申请付款时间）以来，建设单位：均已按照合同要求支付了各阶段工程款。我公司保证按时足额发放民工工资到民工手中。如发生拖欠民工工资纠纷的问题，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责任，与建设单位无关，且建设单位有权直接扣除我公司的工程款发放民工工资，同时我公司愿意承担与民工工资等额的罚款。

特此声明

单位及保证人（签章）



日期：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监督号

第1页

工程名称	云瓴国际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m ²)	8232.36m ²
建设单位 (公章)	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762.169485
结构层数	框剪/11层	合同开、竣工时间	2020.8.1 ~ 2021.1.27
		实际开、竣工时间	2020.8.1 ~ 2021.3.10
工程地点	郑州航空港华夏大道以西, 护航路以南		
竣工验收时间	2021年3月10日		
竣工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p>该工程立项审批后, 建设单位及时委托了河南国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进行了施工图设计, 并对该工程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分别由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标, 随后对以上责任主体资质进行考察, 确认以上责任主体无违反建筑行业及法律法规情况后, 办理该工程相关手续, 实施该工程的建设。</p> <p>在施工过程中, 建设单位制定了较为完善、严格的管理制度, 工程项目各专业人员分工明确、责任落实到人, 并能与其他责任主体密切配合, 在工程建设实施中能进场到工地对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抽查, 及时发现并处理了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质量和其他问题。能够严格的执行国家有关规定, 严格按有关技术规定和行业标准要求自己和其他责任主体。在工程建设中, 建设单位能全面履行有关合同, 并能及时拨付工程款且无分包, 肢解工程等违法行为, 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情况。</p>		



<p>对工程勘察单位工作评价</p>	<p>本项目无勘察单位</p>
<p>对工程监理单位工作评价</p>	<p>工程开工前，我单位与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合同。开工后，监理单位迅速成立项目部，选派骨干力量，编制了切合工程特点的监理大纲及监理细则，并及时送达建设及施工单位，对工程随工地进度实行24小时监控，加强巡检及旁站，对工程质量严格把关，依据设计图纸，依照国家、省、市的有关规范标准及从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进行监督检查，实行分项工程报验制度，严格见证取样，制定材料报验程度，认真细致地整理技术资料，保证工程质量及进度，能很好地配合甲方工作。</p>



<p>对工程设计单位工作评价</p>	<p>该设计单位能够结合工程的特点，以及建设单位的用意进行设计，并通过施工图审查，同时设计单位严格按合同约定积极参与工程施工，对施工当中存在的问题能及时提出设计变更，对技术核定单签署意见，在现场施工督导，检查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从而确保了设计思想的贯彻执行。</p>
<p>对工程施工单位工作评价</p>	<p>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严格履行投标书承诺，未发生工程分包和转包现象，能够很好地领会设计意图，与勘察、设计、监理单位积极配合，精心组织和施工，满足了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保证了工程质量，很好地履行了施工合同。</p>

港
星
港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一、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首先向监理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由监理公司负责检查现场施工情况,落实施工图纸和施工合同内容的完成情况,确认工程达到竣工条件后,监理公司总监签署意见,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由监理公司将工程竣工报告提交给建设单位。

二、建设单位接到工程竣工报告后,确定验收方案和验收组。验收组成员由参建方的质保体系责任人员参加,并要求各专业配套,以满足竣工验收工作的需要,建设单位对各参建方参加人员的身份进行确认。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1、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和验收规范的情况。
- 2、审查本工程竣工资料。
- 3、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不 能 再 行 修 改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

- 一、建设单位组织各责任主体进行验收。
- 二、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会议。
- 三、建设单位对参加本工程竣工验收各责任主体资质情况及参加人员的到场情况进行现场核对,确认无误后由各参建方汇报人分别作工作情况汇报。
- 四、验收主持人宣布本次验收方案。
- 五、各验收小组分别对工程实体质量、观感质量进行检查验收,资料验收组现场检查工程技术档案资料。
- 六、验收组人员根据工程检查情况及资料审阅情况,对该工程的验收做出“公正”的验收结论,四大责任主体验收形成一致意见后在《工程验收意见表》上签署工程质量验收评定等级。

上海国利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 2、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评估报告。
- 3、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4、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6、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7、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8、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云瓴国际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m ²)	8232.36m ²	
建设单位	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762.169485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20年8月1日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20年8月1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1年3月10日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无				
验收 组人 员名 单	建设单位: 张轩、郑海年、赵方昕、王其辉。 监理单位: 高彦军、李全增 设计单位: 王平吉、张小利、卞瑞齐。 施工单位: 马波、杨水波、林文龙、叶国源、余泓博。				
验收 方 案	1、建设单位介绍工程概况； 2、宣布工程竣工验收依据； 3、确认竣工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人员； 4、各责任主体汇报工作情况； 5、宣布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程序、组织形式和竣工验收内容； 6、验收组人员验收工程实物质量和各方技术档案； 7、各方竣工验收意见统一后，在《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上签字；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河南国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接受我单位委托，对本工程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坚持以人为本，适度超前的思路，对结构、外观、环境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对地基与基础、主体各环节进行检验，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监理合同签订后，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总监高彦军为核心的驻工地监理班子，依据监理大纲、监理规划，结合专业工程，编制了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明确了质量控制、进度控制，造价控制三大控制目标及“公平、公正、科学、诚信、服务”十字工作方针，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准用、复验制度，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特殊工种上岗证及整改报告、形象进度报表进行审核。密切配合施工单位，坚持关键部位实施旁站监理，较好地保证了工程监理任务。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在签订施工合同后，能按照规定程序办理施工许可证、质量和安全监督手续，建立了质量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能按照要求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能在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履行施工合同，本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观感较好，顺利地完成了施工任务。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3页

验收意见	意见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意见 合格	参加人：王永吉、张永利、李瑞齐 项目负责人：王永吉 单位负责人：	2021年3月10日
	意见 合格	参加人：马波、杨水波、林文龙、叶国源、余泓博 项目负责人：马波 单位负责人：叶岳	2021年3月10日
	意见 合格	参加人：高彦军、李全增 项目负责人：高彦军 单位负责人：	2021年3月10日
	意见 合格	参加人：张轩、郑海军、赵方昕、王其辉 项目负责人：张轩 单位负责人：	2021年3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监督号：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云瓴国际办公楼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m ²)	8232.36m ²
建设单位	郑州航空港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762.169485
汇报单位 (公章)	郑州航空港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郑州航空港华夏大道以西, 护航路以南
工程合同履行情况	已按合同履行		
建设单位是否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规情况	工程建设各环节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施工。		
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情况	施工过程中, 严格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条文。		
其它	无		

汇报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验收组组成人员情况表

单位名称	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资格)	专业	职责 (质保体系分工)	验收 分工	签名
 设计单位 (盖章)	王永生	男	项目经理	设计师	装饰	全面管理	观感	王永生
	张小利	女	设计师	设计	水	技术负责	实测实量	张小利
	卞瑞奇	男	设计	设计	电气	技术管理	实测实量	卞瑞奇
 施工单位 (盖章)	马波	男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全面管理	观感	马波
	杨水波	男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	实测实量	杨水波
	林文龙	男	专职安全员	安全员	建筑工程	安全管理	观感	林文龙
	叶国源	男	施工员	施工员	建筑工程	质量管理	实测实量	叶国源
	余弘博	男	质量员	质量员	建筑工程	质量管理	实测实量	余弘博
 建设单位 (盖章)	王其峰	男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建筑	项目经理	观感	王其峰
	张轩	男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暖通	全面管理	观感	张轩
	郑海峰	男	施工负责	高级工程师	建筑	施工管理	实测实量	郑海峰
	赵方昕	男	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建设管理	技术管理	实测实量	赵方昕
 监理单位 (盖章)	高彦峰	男	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工民建	全面管理	观感	高彦峰
	李金增	男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工民建	专业监理	实测实量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云瓴国际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建筑面积	11层 8232.36m ²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杨水波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1日
项目负责人	马波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水波	完工日期	2021年3月1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 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 经核查符合规 定 8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9 项, 符合规定 9 项, 共抽查 5 项, 符合规定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6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的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3月1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高嘉军 2021年3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马波 2021年3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永吉 2021年3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附件 6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设计图纸范围内所有施工内容。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承包人对本合同所签约工程范围内设备材料及安装质量全责任保修。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之日起 24 个月（其中防水部分保修期为 60 个月）。

如果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生产厂家标准或者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保修期高于上述质量保修期标准的，则按照最高的质量保修期标准执行。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移交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并移交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承包人退还项目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2 天内派人保修完毕并解决问题。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并解决问题，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或者自行修理，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无条件双倍承担。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一般故障承包人维修人员须在到达现场后 24 小时内维修完成并解决问题，重大复杂故障须在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维修完成并解决问题。承包人未按照约定期限到达现场进行处理或经处理问题依然存在的，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承包人双倍承担，发包人取得第三方出具的收费报价证明后便可向承包人主张上述维修费用，承包人对此放弃任何抗辩。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



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质量保修期内承包人需承担的费用发包人有权从质保金中优先扣除，承包人预留质保金不足以赔偿因承包人质量原因造成的相关损失时，发包人将保留继续追赔的权利。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修期仅适用于承包人交付的工程符合约定标准但正常使用过程中产生质量瑕疵的情形，如承包人交付的工程本身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约定标准，则该类问题不受质量保修期的限制，如有证据证明承包人交付的工程本身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约定标准，则无论是否过质量保修期，承包人均应参照本合同关于质量保修期内维修期限的要求进行维修，如不及时维修，应参照质量保修期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如因承包人交付的工程质量问题给发包人造成损失，承包人应当赔偿发包人由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4. 生产经理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杨进中	性别	男	年龄	52岁
职务	项目副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0825197410071911		
手机号码	13823343956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503001260839	
参加工作时间	1999年7月		从事项目副经理年限	20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建设单位： 广州合生东 宇房地产有 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合建工 程总承包有 限公司 签约单位： 林芝逸景装 饰工程有限 公司	帝景山庄三期 西区高层一组 团二标段（36、 37、38栋）精 装修工程	28.47万m ²	2024.5.8 - 2025.1.20	完工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9日
2026年09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杨进中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10月0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701857

聘用企业: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4-02至2028-04-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年06月0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8)0005761

姓名:杨进中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4年10月07日

企业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08月01日

有效期:2023年06月09日 至 2026年07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9日





粤中取证字第 1500102269010 号

杨进中 于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施工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346284

学生 杨进中 性别 男

一九七四年十月七日生，于一九九五年
九月至一九九九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杜向民

校名: 西安工程学院

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99080149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杨进中，男，
1974年10月生。自1995
年9月至1999年7月
在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系



建筑工程专业
完成了四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西安工程学院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号: 10706498013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进中

社保电脑号：600005688

身份证号码：3408251974100719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17500.0	2975.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57.5	17500	140.0	35.0
2025	02	202574	17500.0	2975.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57.5	17500	140.0	35.0
2025	03	202574	17500.0	2975.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57.5	17500	140.0	35.0
2025	04	202574	17500.0	2975.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57.5	17500	140.0	35.0
2025	05	202574	17500.0	2975.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57.5	17500	140.0	35.0
2025	06	202574	17500.0	2975.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57.5	17500	140.0	35.0
2025	07	202574	17500.0	2975.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57.5	17500	140.0	35.0
2025	08	202574	17500.0	2975.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57.5	17500	140.0	35.0
2025	09	202574	17500.0	2975.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57.5	17500	140.0	35.0
2025	10	202574	17500.0	2975.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57.5	17500	140.0	35.0
2025	11	202574	17500.0	2975.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57.5	17500	140.0	35.0
2025	12	202574	17500.0	2975.0	1400.0	1	17500	875.0	350.0	1	17500	87.5	17500	157.5	17500	140.0	35.0
2026	01	202574	18000.0	3060.0	1440.0	1	18000	108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62.0	18000	144.0	36.0
2026	02	202574	18000.0	3060.0	1440.0	1	18000	108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62.0	18000	144.0	36.0
2026	03	202574	18000.0	3060.0	1440.0	1	18000	108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162.0	18000	144.0	36.0
合计			44880.0	21120.0			13740.0	5280.0			1320.0						52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a65e3e730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574

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帝景山庄三期西区高层一组团二标段（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

编号：HS/QT-GC-ZY2019A-020(JZ)

2024/190

合同编号
深远鹏 2024 第 1009 号

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缦云）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甲方：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分包单位）

签约时间：2024年 10 月 20 日

签约地点：广州市



合同协议书

甲方：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注册地址：林芝市米林县福州东路1号米林县商务大厦301室

法定代表人：梁玉婷

纳税人识别号：91540422MA6T44RE33

纳税人类型：一般纳税人

地址及电话：林芝市米林县福州东路1号米林县商务大厦301室 020-38769632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华景新城支行 44050158051600000568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法定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法定代表人：叶国源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18852870L

纳税人类型：一般纳税人

地址及电话：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44201625700052501150

鉴于甲方欲建设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缦云）高层一组团36、37、38栋精装修工程；

鉴于甲方作为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缦云）高层一组团36、37、38栋精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的发包人，欲以招标的方式，将本工程的一组团36、37、38栋精装修工程施工承包工作委托给符合条件的承包单位实施；

鉴于甲方已接受乙方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完工交付和保修责任的投标书，包括其附属文件；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和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进而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和完工；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协议书。

第一条 工程承包范围

乙方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及甲方指定的范围，承包项目精装修劳务工程，详细承包范围按合同第六部分《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A2. 工程承包范围的详细说明”、“A5. 精装修工程与指定分包工程、独立发包工程工作界面划分”条款约定。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及结算方法

1、乙方以包工包料（除甲供材外的所有主材辅材，具体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工期、包风险（除合同约定的可调价款外）、包税费、包保修、包通过监理、甲方及政府有关部门验收等完成合同约定乙方需完成的全部工作，以及完成全部工作所需的、且按照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一切费用的方式承包本工程。

2、乙方报送的月度工程进度款、预算和竣工结算报告要求结算的金额必须真实准确，不得虚报、冒报。若乙方报送的结算总金额或结算单项金额超过最终审定金额（含司法审定金额，下同）的3%，则乙方自愿同意直接在最终审定的实际结算金额中扣下核减金额的10%作为乙方支付甲方的违约金；（即：（报送金额-最终审定金额）÷最终审定金额>3%，则最终结算金额=最终审定金额-（报送金额-最终审定金额）×10%），该违约金由甲方在结算金额中直接扣除，并降低乙方在甲方承建商评估体系的排名。

3、若乙方未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报送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则应在收到甲方发出要求补充的书面通知的10个工作日内补充完整。后补无效。

4、乙方未能按期向甲方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资料，或报送资料不完整，经甲方书面通知补充而逾期不补充或仍补充不完整的，则按甲方计算的工程量和核定的单价计算最终结算总价。

第三条 合同工期

开工时间：2024年4月1日

完工时间：2024年11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4日历天

实际完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后，乙方取得的由甲方、监理、总承包人、设计人共同签署并经质监部门盖章的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文件所标示的最后日期为准。实际开工时间以监理发出并经甲方确认的现场通知为准。各节点工期、区段工期按《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B2. 工期及阶段性进度要求”条款及开工日期相应顺延。

若甲方有必要调整某节点工期、区段工期时，乙方须全力配合，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除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24条约定所列的原因外，一切其它可能致使乙方在时间上受损的原因：如休息日、公众假期、雨季影响、停水、停电、材料订货等，皆包括在上述工期内，但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水、停电连续24小时以上，不包括在上述工期内。

第四条 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款（含税）：¥49,999,088.76元，（大写）：人民币肆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零捌拾捌元柒角陆分。

其中：合同不含税（仅增值税）价款总额¥45,870,723.63元，（大写）：人民币肆仟伍佰捌拾柒万零柒佰贰拾叁元陆角叁分。

本合同增值税发票属性：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专用发票

普通发票（只适用于老项目、甲供材简易计税项目）

增值税发票的“货物或应税劳务名称”为按照国家税法规定要求执行。

本合同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金为¥4,128,365.13元，（大写）：人民币肆佰壹拾贰万捌仟叁佰陆拾伍元壹角叁分。（若本合同涉及不同税率，则分别详细明确增值税税率、与其对应的计税基数。）

（具体金额以合同“第八部分”《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工程量清单）》价格为准）

合同总价款不包括如下费用：

- 1、协议书第七条约定的调差费用；
- 2、合同文件第21条约定的工程暂停的补偿费用；
- 3、合同条件第36条约定的变更调整的费用；

第五条 计价方式

1、招标图纸、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范围内工作内容按第八部分《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工程量清单）》总价包干，甲方提供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内各分项之项目描述、数量均仅供参考，全属于乙方的风险。乙方须在投标前自己计算、详细复核该等分项项目并最终确认其报价，乙方须承担漏项、漏报的风险。结算工程量及单价均不作任何调整。

合同文件中的所有措施项目费包括但不限于模板、脚手架、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抢工措施费、二次搬（倒）运费、垂直运输费、工程质量保证施工措施费、场外运输费、安全施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费、成品保护费、夜间施工费、赶工措施费、图纸编制费、竣工图编制费、安装调试费、扰民和民扰费、窝工费、验收至合格、竣工清理等全部相关费用，乙方对这类费用的项目所填写的单价或金额应覆盖合同文件约定的整个工程连变更工程及暂列金额工程，实行固定总价，不作任何调整。乙方上报的施工技术方案按合同条款第18.1款执行，并经甲方审定的整体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应包含需计算措施费用的所有内容。

2、除非合同中另有约定，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36.1款所述的所有变更以及任何需要按本合同予以确定其价格的追加或扣减项目（以下称为“变更工作”）按照以下原则进行计价：

（1）“第八部分《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工程量清单）》”已有的项目，按“第八部分”中的综合单价对该工作进行计价；

（2）“第八部分《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工程量清单）》”有类似于相应工作的综合单价，只要甲乙双方都同意，则可采用“第八部分”中类似工作的综合单价对该工作进行计价；

（3）“第八部分《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工程量清单）》”无适用或类似相应综合单价的工作项目，或有类似于相应工作的综合单价，但双方不同意采用该综合单价的，则按以下原则进行计价进行计价：

①、计价文件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按投标截止日 2024 年 2 月 5 日广东省省/市定额文件及配套费用定额(即 2010 年定额)(注:广东地区按广东省 2010 年综合定额)、《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及相关文件。”

②、费率文件

按投标截止日广东省广州市省/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已发布且与计价文件相适应的现行文件相应费率计取;有上下限标准的项目按中间值计取。

③、人工、机械价格文件

按投标截止日广东省广州市省/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且与计价文件相适应的前一期文件价;有上下限标准的项目按中间值计取,人工工日价格按综合工日类价格计取或按最近一期当地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发布的动态调整系数调整,文件及其他文件中有关厂商/厂家的价格信息或厂商/厂家指导价格、生产和销售企业的报价等均不作为计价依据,且包括机械租赁类的价格、劳务或各工种类人工价格亦不作为计价依据。定额人工费(包括其他人工费)以“元”为单位(不以“工日”单位)计算的,不能换算成人工工日单价和数量进行调整。同时,文件中无明确规定的,按定额价计取(上海地区统一由甲方指定价格,参与取费及下浮)。北京地区机械费执行 2012 年《北京市建设工程预算定额》文件价,不作调整。

④、材料设备价格文件

材料设备价格计取顺序如下:

(1) “A”类材料设备(甲方指定品牌,指定价格):第六部分“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约定的甲供供货方式,按甲方指定价格仅计取 1%采保费和工程税金(材料费不计入合同总价),且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也不参与下浮;第六部分“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约定的甲指乙供供货方式,按甲方指定价格仅另计 3%采保费和工程税金(材料费计入合同总价),且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也不参与下浮。

(2) “B”类材料设备(甲方限定品牌范围,指定价格),第六部分“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约定的甲指乙供供货方式,按甲方指定价格仅另计 3%采保费和工程税金(材料费计入合同总价),且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也不参与下浮。

(3) 钢筋按投标截止日兰格网广东省广州市市建筑钢材月度工地采购平均价计算。

(4) 水泥、砂石、砌体、混凝土、商品砂浆地材套用广东省广州市省/市投标截止日前一期信息价;

(5) 其余材料设备报甲方定价,但辅助材料则按定额文件价(上海地区辅材价格按“平方辅材网信息价”下浮 15%后,不再参与取费及下浮)。定价材料设备仅另计取采保费和工程税金,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亦不参与下浮计算。定价材料设备,乙方需按《合同条款》第 34.6 条约定报审。

⑤、乙方在工程量清单所填写之措施项目的款项或单价应被视为包含根据本合同进行施工的全部工程,包括甲方根据合同条款所指令的任何增减变更(含变更、签证),即工程措施项目费不应因进行变更工程而作出调整。

⑥、乙方按上述条款约定的计价方式,以工程税前总价下浮 10%后的工程造价承包施工任务。其中仅“A”类材料设备、B 类材料设备及暂估价材料设备不参与上述约定的下浮计算。

⑦、以上确定的单价、不因生产要素、市场行情、设计深化等因素的变化做任何的调整。

⑧(√适用 □不适用)采用一般计税方法计税的建筑工程;上述人工、材料、机械价格均为税前价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格。

(口适用 不适用) 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的建筑工程(老项目): 上述人工、材料、机械价格均为税后价格。

第六条 工程量计算规则

除招标文件及本合同另有说明外, 本工程清单工程量按如下方式计算:

1、清单工程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于2013年发布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中所描述的工程量计算规则。

2、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中没有适用的或能合理分解出或推断出的相应计算规则, 则执行按图纸标示的理论净量进行抽料计算相应工程量的原则。

3、不属于清单工程项目下各工序工程量则按投标截止日工程所在地现行定额文件计算。如果是分期工程, 则按照工程各期开工前一期(具体按工程开工报告所标示的最近日期)工程所在地现行定额文件计算。涉及工程量计算的基槽挖填及隐蔽验收的工序及大型机械设备进场, 除经各方现场签字盖章确认外, 还需按第36.6款约定的人员确认签名并经各方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

4、工程量计量依据合同约定承包范围及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及现场工程签证单等双方约定应予以计量且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

5、若本协议第五条第1条款, 结算方式选择第(2)种时, 招标图纸范围内工作内容按第八部分《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工程量清单)》总价包干, 招标图纸范围内工作内容的工程量按第八部分《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工程量清单)》包干, 结算工程量不再调整。

第七条 施工期间人工、材料设备、机械价差的调整

施工期间人工、材料设备、机械价差不作任何调整。

第八条 工程款支付

每月16日, 乙方根据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附录一, 将自上月15日至本月14日止已完成且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的付款控制节点形象进度确认报告、工程付款控制节点进度款申请资料(含相应的现场签证、设计变更、违约扣款合同约定施工期间的价差调整等)提交甲方审核。若“A”材料采用委托甲方代扣代付付款方式的, 乙方按照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附录三: 材料(设备)分项供货合同格式与供货单位签订的合同约定应向甲方提交的资料, 也应一并提交。

如因图纸延误原因, 工程付款控制节点——附录一未编写完成, 则由甲方根据精装修工程专业特点编制。

上述资料经审核、确认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应已完成的且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的相应工程付款控制节点预算造价(含措施项目费)的80%扣除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对乙方的扣款后作为乙方工程进度款。工程付款控制节点预算造价及节点应付款金额详见附录二。现场签证、设计变更付款: 经甲方审核及确认后的《工程量签证单》、《设计变更通知单》相应预结算价款, 累计a、达到合同总价款的1%且金额大于10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万元；b、达到100万元。待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且该补充协议项下的签证、设计变更工作全部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于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至相应工程预算进度价款的80%；乙方所承包的全部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内的建筑安装工程、GRC工程、铁艺栏杆工程、铝合金门窗工程、穹顶工程、市政工程及指定分包、独立发包工程)完工并移交，向甲方提供经完善的工程竣工备案资料中乙方需提供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附件1竣工备案资料清单”中由乙方负责提供的文件)，且乙方上报结算资料，甲方于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工程进度累计总价款的85%。

若累计价款未达到100万或合同总价款的1%，则在双方办妥结算手续后予以支付。

乙方未能如期完成《同条件》附录一——工程付款控制节点，甲方相应延期该节点进度款的审核及支付；直至乙方完成并符合该控制节点形象进度，并于每月16日向甲方提交形象进度确认报告后，该工程进度款方予以审核及支付。

乙方所承包的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向甲方提供经完善的工程竣工资料中乙方需提供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附件1竣工备案资料清单”中由乙方负责提供的文件，且乙方上报结算资料，甲方于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工程进度累计总价款的85%。

双方办妥结算手续后，甲方在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工程结算总价款的95%；余款按合同第五部分“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的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指定品牌集中招标的材料设备的付款方式，根据乙方与供货单位按照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件》附录三：《材料(设备)分项供货合同》的格式签订的材料设备供货合同的约定执行。

乙方在每次申报节点产值时，将上一付款节点至本次付款节点之间每月的工人工资发放证明一并提供(包括《月度在岗工人花名册》、《工人工资发放明细表》，《工人工资发放明细表》中工人的签名及手指印真实齐全、乙方的签字盖章齐全有效)。

每次付款时，乙方须提供符合合同及相关规定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验证合格后方可付款。如遇假期或乙方的原因延误，付款日相应顺延。

当甲乙双方对产值的数量和金额有争议时，先按甲方确认的产值作为支付依据，争议部分在次月初核对。

第九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与本协议书一道共同构成甲、乙双方之间针对本工程的施工合同，统称本合同，本合同所包括的文件称为合同文件。本合同的合同文件包括：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书及其附录
- (4) 乙方递交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澄清文件或承诺函件(如果有)
- (5) 补充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文件(如果有)
- (6) 合同条件
- (7) 工程履约保函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 (8) 廉洁协议
- (9) 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
- (10) 合同图纸及物料手册
- (11) 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投标价格文件

(12) 其它已纳入本协议书的具有合同约束力的信函、备忘录、纪要、书面往来等文件，其中其他协议、书面承诺、往来信函、报表、纪要、备忘等以本合同签署前或与本合同同时签署的、双方明确同意作为合同文件的部分为限。

上述文件应被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歧义或互相矛盾时，除非另有明确约定，按上一条所排列的顺序，排列在前的文件效力高于排列在后的文件；签署时间在后的效力高于签署时间在前的效力。

第十条 工程履约担保

1. 履约担保的提交

乙方应于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的 30 天内向甲方提交履约担保。若乙方未按时提交履约担保，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所涉及的有关经济、法律等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双方约定本工程履约担保按如下 (1)、 (2) 的方式缴纳：

(1) 现金方式

乙方可以以支票、转帐、电汇等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保证金不少于合同总价款的 10%。

(2) 履约保函方式

乙方所提交的履约保函金额不少于合同总价款的 10%，保函须为银行开具的、无条件的且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履约保函须确保自履约保函提交之日起至颁发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后 28 天内有效。

2. 履约担保的返还

(1) 履约保证金的返还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均不计取利息。乙方未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分阶段退还：

- i 工程形象进度完成 100% 并乙方退场后 30 天内，退返 50% 工程履约保证金；
- ii 乙方取得由甲方颁发的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后 30 天内，退还剩余工程履约保证金。

如乙方有下列行为的，甲方有权对工程履约保证金作相应处理：

- i 签订合同后，乙方不按甲方要求时间进场施工，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
- ii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时，甲方有权直接在工程履约保证金中扣罚相应的违约金、扣款、赔偿金。

(2) 履约保函的返还

乙方以履约保函方式向甲方提交的履约担保，乙方未违约的情况下，甲方于向总承包单位颁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后 45 天内退返；若乙方违约，甲方有权随时直接向保函开具单位提取履约保证金，而无须征得乙方的具体意见。

第十一条 “A” 类材料设备款支付及采保费计取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A”类材料设备的供货方式详见第六部分“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

1、“甲指乙供”供货方式：“A”类材料设备由乙方负责采购，乙方与甲方指定的第三方签订材料设备采购合同，并由乙方直接向第三方付款；“A”类材料设备的采保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指定的采购价格、品牌、供货合同格式(详见“材料设备分项供货合同格式”)等与指定供应商签订合同，乙方须提交一份合同原件给甲方。同时，乙方不得向甲方指定的“A”类材料设备供应商以任何手段要求其降低供货价格，如有此类行为一经甲方核实，将对乙方进行违约扣款，扣款金额按供应商降低价格部分金额的双倍来计算。

2、“甲供”供货方式：

(1) 材料设备采购与供应

①“A”类材料设备由甲方(建设单位)负责采购、供应并送至本工程用地红线内位于地面的集中堆放指定地点或位于建筑物或构筑物首层指定仓库；乙方确保场内运输道路畅通、指定地点或指定仓库干净整洁。

②“A”类材料设备的需求计划均由乙方负责编制及审核，乙方须在每一季度第1个月15日前将在下一季度内所需的材料设备需求计划(详见附件1材料需求表)及相应电子文件(Excel格式)提交甲方，由甲方于下一季度第1个月15日前将相应季度内乙方需求计划的全部材料设备负责采购、运输至现场地面指定地点或指定仓库。如因乙方原因(如未能按期将相应计划等文件提交甲方)导致甲方无法按期采购、供应材料设备所导致的经济损失、工程工期延误等责任均由乙方负责。如因甲方原因且乙方无任何责任导致甲方无法按期采购、供应材料设备所引致的经济损失、工程工期延误等责任均由甲方负责。

如乙方将同一供货方、同一材料设备品种按分多批次(非样板房所需的材料设备，若超过3批次(不含第3批次)即视为多批次；同一样板房所需的材料设备，若超过2批次(不含第2批次)即视为多批次)编制需求计划而导致甲方采购、供应费用增加时，甲方采购、供应该材料设备所增加的全部费用(包括甲方费用、第三方费用(如供货方、运输方等))均由乙方负责。待工程竣工四方验收后，甲方有权拒绝乙方的任何需求计划及其他供应要求(包括已提交但暂未供应的需求计划)。

(2) 材料设备的保管

甲方以书面或电话方式提前48小时通知乙方准备接收材料设备，甲方将相应材料设备运抵至指定地点或指定仓库时，乙方须派专人即时(无论是否工作日或节假日，白天不超过2小时，晚上不超过3小时)到达现场、提供照明设施(如需)、指引材料设备的堆放与摆设、材料设备的核对与验收(包括数量、规格及型号、外观质量等材料设备参数)。乙方不即时到达现场，每超过一小时，对乙方扣款壹仟元，该扣款由甲方从应付而未付乙方的任何款项中直接扣减而无需另行通知乙方。甲方将相应材料设备卸货至该指定地点或指定仓库并经乙方验收之后，相应材料设备即可视为已移交乙方，移交之后的材料设备保管、场内外运输、后续相应工程的质量与验收及保修等责任、义务均由乙方负责。

在甲方卸货时，如涉及的材料设备规格或物件较大或重量较大而需使用乙方现场现有设备(如起重机械、挖掘机、铲运机等)时方可完成材料设备装卸作业，乙方须即时调配相应设备(含电力、燃料等(如需))及该设备相应操作、指挥人员无偿予以协助；如乙方不予以提供及协助时，甲方借用或租用第三

方设备所需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负责，且乙方须按该全部费用的 20%另行补偿甲方；乙方同意所涉及的全部费用(含补偿甲方的费用)由甲方从应付而未付乙方的任何款项中直接扣减而无需另行通知乙方。

乙方应遵守工程所在地市级建材认证的有关规定，并按相关规范实行见证取样和送检，不合格的不得采购及供应，材料设备进场检验或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甲方对进场材料设备仍有异议时，可进行随机取样抽检，如检验合格，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未按要求或暂未完成见证取样和送检的材料设备，甲方有责任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如甲方书面明确同意乙方使用该未按要求或暂未完成见证取样和送检的材料设备，在乙方使用后但经第三方检验该材料设备不合格且非乙方原因所致致包括乙方经济损失及工期延误等相应责任则由甲方负责；如未经甲方书面明确同意而乙方自行使用该未按要求或暂未完成见证取样和送检的材料设备，相应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由甲方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所涉及后续相应工程的质量与验收及保修等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3) 材料设备的款项计取

由甲方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款项均由甲方负责向供货方支付；甲方将凭经甲方、乙方及供货方确认的现场收料单据，结合相应的指定价格与供货方办理相应的结算及支付手续。

甲方按乙方所提供的计划予以采购及供应，甲方采购及供应至指定地点或指定仓库的材料设备均由乙方另行安排领用或使用，但不得运离工程所在地施工现场；待工程竣工四方验收后所剩余的材料设备均由乙方自行支配，甲方有权拒绝乙方退返任何所剩余材料设备。

若甲方按乙方所提供的计划采购及供应给乙方的数量总计大于按施工图纸、经甲方审批及确认的其他文件(如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结合相应定额文件所计算的工程量(如执行定额定尺的材料供应模式，乙方按实际铺贴面积的 1%计取损耗率；其他材料损耗率按定额含量计算；若无具体约定时，损耗率按 0.0%计取)时，所超供应量价款从乙方工程款中直接扣减。

若甲方采购、供应给乙方的数量总计小于按施工图纸、经甲方审批及确认的其他文件(如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结合相应定额文件所计算的工程量(如执行定额定尺的材料供应模式，乙方按实际铺贴面积的 1%计取损耗率；其他材料损耗率按定额含量计算；若无具体约定时，损耗率按 0.0%计取)时，所剩余的材料设备归乙方所有。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1、乙方特此向甲方保证，乙方将在本工程的各方面、各个阶段都遵照本合同的约定进行本工程的施工、竣工、完工交付并承担保修责任。

2、甲方特此向乙方保证，在乙方履行了其在本合同项下所承担的相应责任和义务后，甲方将在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期限内和以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格或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得的其他款项，以作为对本工程的施工、竣工、完工交付并承担保修责任的报酬。

3、如甲方已向乙方支付款项但乙方未提供相应发票的，则乙方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予以提供且发票符合相关要求，逾期 3 天未提供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要求的，乙方须在 3 天内退回该笔款项予甲方，且甲方有权暂停向乙方支付后续款项，乙方不得有异议。

4、若乙方未按时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合同及相关要求，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不限于税金、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5、若对于发票开具时间等有要求的,乙方须无条件予以配合。

6、除非为本合同目的,本协议双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出示或泄露本合同的内容。

7、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及甲方收取乙方所提交的履约担保之日起生效[具体按甲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收据或工程履约保函收条所签署的日期为准],保修期满后自行终止。

8、本合同部分标准文件及根据本合同发出的通知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以专人递送、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如采用专人递送,则在收件时经对方签收视为已送达;如采用邮寄,则在发送方邮寄后五个工作日视为已送达;如采用电子邮件,则电子邮件发送至对方指定的电子邮箱达3日,即视为对方已经看到并了解邮件内容,送达完成。

9、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进行修订或变更或议定补充协议,并在修订或变更或补充协议文件上签字、盖章生效,以便共同遵守。

10、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双方各执(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份。

(下页为双方签署栏)



(本页为各方签署栏)

甲方：(公章)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联系人及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号深

邮政编码：

电子邮件：



乙方：(公章)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联系人及电话：彭梦怀 13530889986

传真：0755-83895333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邮政编码：518045

电子邮件：1924553125@qq.com

注：若任何一方在任何时候变更上述联系方式，其应立即以书面方式按照本条款之相应规定通知另一方。

2871bf91-7afc-ee11-96c0-3ca82aec6fc7-1



附件 3-7: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单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归档编号: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工程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	开工日期	2024-05-08
建设单位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28.47 万平方米	竣工日期	2025-01-20
设计单位	广州创思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17/15	合同工期	244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预算造价	49999088.76	实际工期	258
承建项目名称	实际完成情况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承包合同所有工作, 存在 3000 元其他扣罚, 节点工期无逾期, 无违约, 详见工期对账单。				
工程质量等级核定结果	承建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的最高主管部门公章 2025.9.18 核定人	评定质量等级				
	交验人: (公章)	验收人: (公章)	验收人: (公章)	验收人: (公章)	
	单位名称	姓名	单位名称	姓名	
参加核定的单位及人员 (签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罗德贵 沈山森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林芝				
	项目设计 孔祥祥				

施工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公司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7: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单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归档编号: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工程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	开工日期	2024-05-08
建设单位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28.47 万平方米	竣工日期	2025-01-20
设计单位	广州创思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17/15	合同工期	244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预算造价	49999088.76	实际工期	258
承建项目名称	实际完成情况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承包合同所有工作, 存在 3000 元其他扣罚, 节点工期无逾期, 无违约, 详见工期对账单。				
工程质量等级核定结果	承建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的最高主管部门公章 核定人 2025.9.18	评定质量等级 (公章) 交验人: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帝景山庄三期西区工程建设 项目监理单位 (公章) 验收人:	(公章) 验收人:	(公章) 验收人:	
参加核定的单位及人员 (签名)	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吴敬 代表	单位名称 姓名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姓名 广州创思设计有限公司 姓名 广州创思设计有限公司 姓名 广州创思设计有限公司 姓名 广州创思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姓名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公司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5:

竣工资料审查表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
合同 归档编号:


致: <u>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u> (项目工程部)	
由我方承包施工的 <u>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u> 项目, 已按合同要求全部完成, 现上报该工程竣工资料 <u>2 份</u> 册, 已自检合格, 请审查。	
附: 工程竣工资料标准目录清单	
承包单位 (章) 	项目经理 <u>何德发</u>
日期 _____	
项目部初审意见:	<u>同意验收</u>
帝景山庄大西区工程建设 帝景项目监理总监 (代表) 项目工程部 (章)	 <u>何德发</u>
项目工程部经理	<u>何德发</u>
日期 _____	
地区工程中心审查意见:	<u>合格</u>
地区质安负责人:	<u>何德发</u>
地区工程中心总监	<u>何德发</u>
日期 <u>2025.9.18</u>	

- 1、本表一式二份, 工程中心审批后退回承包单位一份。
- 2、本表需填集团用表和监理规程用表两份, 各地区可根据实际情况选用当地监理规程用表。

附件 3-5:

竣工资料审查表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缙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归档编号:




致: <u>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u> (项目工程部)	
由我方承包施工的 <u>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缙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u> 项目, 已按合同要求全部完成, 现上报该工程竣工资料 <u> </u> 份 <u> </u> 册, 已自检合格, 请审查。	
附: 工程竣工资料标准目录清单	
承包单位 (章) 	_____
项目经理 <u>罗德发</u>	_____
日 期 _____	_____
项目部初审意见: <u>同意验收</u>	项目监理总监 (代表) <u> </u> 
	项目工程部 (章) <u> </u>
	项目工程部经理 <u> </u>
	日 期 _____
地区工程中心审查意见: <u>合格</u>	地区质安负责人: <u> </u>
	地区工程中心总监 <u> </u>
	日 期 <u>2025.9.18</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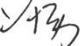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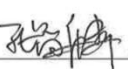


- 1、本表一式二份, 工程中心审批后退回承包单位一份。
- 2、本表需填集团用表和监理规程用表两份, 各地区可根据实际情况选用当地监理规程用表。

附件 3-6: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会签表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缙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归档编号: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缙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验收时间	2025年9月3日
项目部意见	(签署质量意见: 需明确质量是否合格)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缙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已按合同要求完成所有施工内容, 存在 3000 元其他扣罚。 监理工程师:  总监(代表):  日期: 		
	(签署工期意见: 需注明合同约定开工、竣工时间)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缙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1、第一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4-01~2024-07-05, 合同工期 96 天, 实际工期 2024-05-08~2024-08-07, 实际工期 96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 2、第二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4-06~2024-07-10, 合同工期 96 天, 实际工期 2024-06-21~2024-09-20, 实际工期 96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 3、第三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4-11~2024-07-15, 合同工期 96 天, 实际工期 2024-07-23~2024-10-19, 实际工期 89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 4、第四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6-16~2024-08-14,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工期 2024-07-16~2024-09-11, 实际工期 5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 5、第五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6-21~2024-08-19,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工期 2024-08-26~2024-10-22, 实际工期 5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 6、第六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6-26~2024-08-24,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工期 2024-10-18~2024-12-13, 实际工期 5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 7、第七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7-20~2024-10-10, 合同工期 83 天, 实际工期 2024-08-15~2024-10-30, 实际工期 7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 8、第八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8-01~2024-10-20, 合同工期 81 天, 实际工期 2024-09-03~2024-11-18, 实际工期 7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		



	<p>9、第九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8-11~ 2024-10-30, 合同工期 81 天, 实际工期 2024-10-20~2024-12-26, 实际工期 6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10、第十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7-17~ 2024-09-15, 合同工期 61 天, 实际工期 2024-09-05~2024-10-30, 实际工期 56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11、第十一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9-01~ 2024-11-15, 合同工期 76 天, 实际工期 2024-09-15~2024-11-21, 实际工期 6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12、第十二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10-01~ 2024-11-30, 合同工期 61 天, 实际工期 2024-11-25~2025-01-20, 实际工期 5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综上所述, 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1 日, 完工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30 日, 合同工期 244 天。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8 日, 完工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20 日, 实际工期 258 天, 节点工期无逾期, 无违约, 详见工期对账单。</p> <p>工程师:  2025.9.18 工程部经理:  日期: </p>
<p>地区工程中心 意见</p>	<p>(签署质量意见: 需明确质量是否合格)</p> <p>质安部工程师:  质安负责人: _____ 日期: _____</p> <p>(签署工期意见: 需注明合同约定开工、竣工时间)</p> <p>工程副总监 (工程经理):  总监:  日期: 2025.9.18</p>
<p>地区设计中心 意见</p>	<p>经办人:   总监:  日期: _____</p>
<p>地区工程管线 总意见</p>	
<p>商业地产管理</p>	

附件 3-6: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会签表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缙云)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归档编号: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缙云)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验收时间	
项目部意见	<p>(签署质量意见: 需明确质量是否合格)</p> <p>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缙云)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已按合同要求完成所有施工内容, 存在 3000 元其他扣罚。</p> <p>监理工程师:  总监(代表):  日期: _____</p>		
	<p>(签署工期意见: 需注明合同约定开工、竣工时间)</p> <p>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缙云)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第一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4-01~2024-07-05, 合同工期 96 天, 实际工期 2024-05-08~2024-08-07, 实际工期 96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2、第二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4-06~2024-07-10, 合同工期 96 天, 实际工期 2024-06-21~2024-09-20, 实际工期 96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3、第三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4-11~2024-07-15, 合同工期 96 天, 实际工期 2024-07-23~2024-10-19, 实际工期 89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4、第四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6-16~2024-08-14,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工期 2024-07-16~2024-09-11, 实际工期 5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5、第五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6-21~2024-08-19,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工期 2024-08-26~2024-10-22, 实际工期 5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6、第六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6-26~2024-08-24,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工期 2024-10-18~2024-12-13, 实际工期 5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7、第七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7-20~2024-10-10, 合同工期 83 天, 实际工期 2024-08-15~2024-10-30, 实际工期 7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8、第八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8-01~2024-10-20, 合同工期 81 天, 实际工期 2024-09-03~2024-11-18, 实际工期 7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		

	<p>9、第九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8-11~2024-10-30, 合同工期 81 天, 实际工期 2024-10-20~2024-12-26, 实际工期 6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10、第十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7-17~2024-09-15, 合同工期 61 天, 实际工期 2024-09-05~2024-10-30, 实际工期 56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11、第十一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09-01~2024-11-15, 合同工期 76 天, 实际工期 2024-09-15~2024-11-21, 实际工期 68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12、第十二节点合同约定工期 2024-10-01~2024-11-30, 合同工期 61 天, 实际工期 2024-11-25~2025-01-20, 实际工期 57 天, 较合同节点工期无延误;</p> <p>综上所述, 合同约定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1 日, 完工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30 日, 合同工期 244 天。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8 日, 完工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20 日, 实际工期 258 天, 节点工期无逾期, 无违约, 详见工期对账单。</p> <p>工程师:  2024.10 工程部经理:  日期: </p>
地区工程中心 意见	<p>(签署质量意见: 需明确质量是否合格)</p> <p>质安部工程师:  质安负责人:  日期: </p>
	<p>(签署工期意见: 需注明合同约定开工、竣工时间)</p> <p>工程副总监 (工程经理):  总监:  日期: 2025.9.18</p>
地区设计中心 意见	<p>经办人:  , 总监:  日期: </p>
地区工程管线 总意见	
商业地产管理 中心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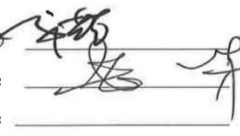
注: 商业地产管理中心仅参与商业项目(酒店、会所、写字楼、商场等)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会签表”的会签。

附件 3-4:

同 36 表 一式 2 份

竣工验收申请表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归档编号:

致: <u>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 (监理单位)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 <u>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u> 工程, 经自检合格, 请予以检查和验收。	
附: 1、竣工报告 2、竣工资料 3、竣工图纸	
承包单位 (章) 	项目经理 <u>李德立</u>
日期 <u> </u> 日 <u> </u> 月 <u> </u> 年	日期 <u> </u> 日 <u> </u> 月 <u> </u> 年
工程 (监理) 部意见:	
监理工程师: <u>李德立</u> 	项目工程部 (章) 
总监 (代表): <u>李德立</u>	项目工程部经理: <u>李德立</u>
日期: <u> </u> 日 <u> </u> 月 <u> </u> 年	日期: <u> </u> 日 <u> </u> 月 <u> </u> 年
地区公司审查意见: <u>李德立</u>	
康景物业 (隐蔽工程):	地区质安负责人: <u>李德立</u>
	地区工程中心总监: <u>李德立</u> 2025.9.18
	地区设计中心总监: _____
	地区营销中心总监: _____
	商业地产管理中心: _____
	日期: _____

说明: 1、本表一式二份, 地区工程中心审批后退回承包单位一份; 2、对大小市政的室外管线埋设隐蔽验收: 包括给排水系统 (含消防管道的铺设)、电气系统、供暖系统、及室外回填土质量验收, 康景物业需派人前期介入验收确认, 且康景物业需留存一份复印件。3、当不需地区及以上签名时, 各地区可根据实际情况勾选当地监理规划用表, 当需地区及以上签字的时候需填写集团用表及当地监理规划用表两份表;
 4、康景地产管理中心的表格, 请各地区工程中心、营销中心、设计中心、质安中心、配合填写, 表格填写: 请“康景地产”

附件 3-4:

竣工验收申请表 (工 11-07 版)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归档编号:

致: <u>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 (监理单位)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 <u>帝景山庄大西区 (合生缦云) 高层一组团 36、37、38 栋精装修工程</u> 工程, 经自检合格, 请予以检查和验收。	
附: 1、竣工报告 2、竣工资料 3、竣工图纸	
承包单位 (章) _____ 项目经理 _____ 日期 _____	
工程 (监理) 部意见:	
监理工程师: _____ 总监 (代表): _____ 日期: _____	项目工程部 (章) _____ 项目工程部经理: _____ 日期: _____
地区公司审查意见:	
康景物业 (隐蔽工程): _____	地区质安负责人: _____ 地区工程中心总监: _____ 2021.9.18 地区设计中心总监: _____ 地区营销中心总监: _____ 商业地产管理中心: _____ 日期: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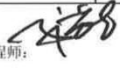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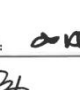

说明: 1、本表一式二份, 地区工程中心审批后退回承包单位一份; 2、对大小市政的室外管线埋设隐蔽验收: 包括给排水系统 (含消防管道的铺设)、电气系统、供暖系统、及室外回填土质量验收, 康景物业需派人前期介入验收确认, 且康景物业需留存一份复印件。3、当本表经地区及以上签字时, 各地区可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当地管理部门签字。4、本表须经地区及以上签字时, 方可报请监理单位进行审核。

附件:

合同履行完成情况表

项目名称: 帝景山庄三期西区项目

编号: 003006-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缦云)-GC-2024-0171

工程名称	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缦云)高层一组团36、37、38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发起会签时间	
项 目	合同约定开工时间	第1节点: 2024-04-01 第2节点: 2024-04-06 第3节点: 2024-04-11 第4节点: 2024-06-16 第5节点: 2024-06-21 第6节点: 2024-06-26 第7节点: 2024-07-20 第8节点: 2024-08-01 第9节点: 2024-08-11 第10节点: 2024-07-17 第11节点: 2024-09-01 第12节点: 2024-10-01	合同约定竣工时间	第1节点: 2024-07-05 第2节点: 2024-07-10 第3节点: 2024-07-15 第4节点: 2024-08-14 第5节点: 2024-08-19 第6节点: 2024-08-24 第7节点: 2024-10-10 第8节点: 2024-10-20 第9节点: 2024-10-30 第10节点: 2024-09-15 第11节点: 2024-11-15 第12节点: 2024-11-30
	实际开工时间	第1节点: 2024-05-08 第2节点: 2024-06-21 第3节点: 2024-07-23 第4节点: 2024-07-16 第5节点: 2024-08-26 第6节点: 2024-10-18 第7节点: 2024-08-15 第8节点: 2024-09-03 第9节点: 2024-10-20 第10节点: 2024-09-05 第11节点: 2024-09-15 第12节点: 2024-11-25	实际竣工时间	第1节点: 2024-08-07 第2节点: 2024-09-20 第3节点: 2024-10-19 第4节点: 2024-09-11 第5节点: 2024-10-22 第6节点: 2024-12-13 第7节点: 2024-10-30 第8节点: 2024-11-18 第9节点: 2024-12-26 第10节点: 2024-10-30 第11节点: 2024-11-21 第12节点: 2025-01-20
	合同内容完成情况	由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承接的帝景山庄大西区(合生缦云)高层一组团36、37、38栋精装修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已按合同要求完成所有施工内容, 存在3000元其他扣罚。		
	延期扣款金额	0	延期扣款事由	无
	质量扣款金额	0	质量扣款事由	无
	返工扣款金额	0	返工扣款事由	无
	维修扣款金额	0	维修扣款事由	无
	小业主违约扣款金额	0	违约扣款事由	无
	其他扣款金额	3000	其他扣款事由	36-38栋中5个标准层石材铺贴计划于8月25日完成施工, 现已逾期17天, 处以3000元罚款。
	意 见	现场工程师:  日期: 2025.9.10	工程部经理:  日期: 	
(签署意见: 知悉并确认以上信息)				
项目成本经理:  日期: 				
地区 工程管线总 意见	(签署意见: 确认以上信息)			
	总监:  日期: 2025.9.18			
商业地产 管理中心 意见	商业地产管理中心仅参与商业项目(酒店、会所、写字楼、商场等)的“合同履行完成情况会签表”的签订。			

注: 未尽事宜请添加附件说明

5. 商务经理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杜启超	性别	男	年龄	36岁
职务	商务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202199012050653		
手机号码	13767568839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203003083736	
参加工作时间	2012年7月		从事商务经理年限	5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泰康之家湘园（长沙）置业有限公司	泰康之家湘园项目一期A、C栋公寓精装修工程	26388.78 m ²	2022.9.30 - 2023.2.21	完工	合格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装修项目（III标段）	22395 m ²	2022.1.6 - 2022.5.20	完工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8日
- 2026年07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杜启超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年12月0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03152

聘用企业: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3-28至2027-03-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杜启超

个人签名:

杜启超

签名日期:

2026.1.2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4月16日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杜启超
证件号码：362202199012050653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12月
专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0年09月20日
管理号：2020090344400000405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0110873

姓名: 杜启超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12月05日

企业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9月15日

有效期: 2024年08月01日 至 2027年09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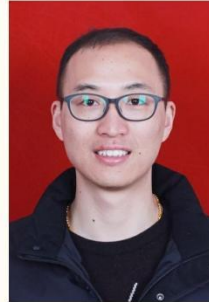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杜启超
身份证号：36220219901205065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373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杜启超**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十二月 五 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宜春学院**

校(院)长：**刘建**

证书编号：**104171201205002084**

二〇一二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杜启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2 月 5 日

住址 江西省丰城市孙渡街道三溪村杜家组34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202199012050653**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丰城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1.02-2038.01.02**

泰康之家湘园项目一期 A、C 栋公寓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深远鹏 2022 第 1011 号



泰康之家湘园项目
一期 A、C 栋公寓楼精装修工程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 D400-05-A-202204-03135

发包人: 泰康之家湘园(长沙)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标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长沙市

签约日期: 2022 年 4 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泰康之家湘园(长沙)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标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泰康之家湘园项目一期 A、C 栋公寓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国际新城二期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约：25.5695 万 m²，其中一期约：12 万 m²

资金来源：自筹

二、项目合同体系及总分包管理规定

发包人与中标单位直接签署合同。

三、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具体范围说明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工程管理附件 B。

四、合同价款

合同签约价（大写）：叁仟柒佰玖拾捌万元整（人民币），小写：37980000.00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小写）：34844036.70 元（其中预留金：2000000.00 元）；税金为（小写）：3135963.30 元，税率为 9 %

承包方式：

具体承包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商务附件 A1《合同价款与支付》。

五、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183 日历天。自监理人或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至承包人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且经发包人、设计人、监理人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

验收合格，完成竣工备案之日止。本合同所规定的工期中应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大风、沙尘暴等对工期的非不可抗力影响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4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方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9月30日，若实际开工日期晚于计划日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如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因素导致中标单位进场时间晚于招标文件要求时间，相对工期予以顺延，绝对工期183日历天不变。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通知为准。鉴于本工程划分不同节点，各节点的工期详见工程规范与技术要求中的具体要求。

六、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等级：一次竣工验收合格及符合合同条款相关要求。

七、工程付款

具体内容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商务附件 A1 《合同价款与支付》中第 2 条。

八、工程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

履约担保的担保金额为合同签约价的 10%，预付款保函的金额为合同签约价不含预留金部分及其对应税金的 10%，具体内容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九、承包人代表

姓名：杜启超；职称：工程师；身份证号：362202199012050653；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20200903444000004058；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1442020202103152；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1442020202103152(00)；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B(2021)0110873。

十、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合同条款专用部分第 1.5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保修期和缺陷责任期（以时

间长者为准)内对工程承担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具体方式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十三、合同效力及份数

本协议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拾份，合同双方各执伍份。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4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湖南长沙

双方约定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于本协议书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本合同生效。

发包人：(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sub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泰康之家湘园项目一期 A、C栋公寓精装修工程 (A栋)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 面积	13层 9053.78 ㎡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 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杨水波	开工日期	2022年09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杜启超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彭小琳	完工日期	2025年2月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7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 符合规定 3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规定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5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绪安 2025年2月1日	总监理工程师: 李金才 2025年2月1日	项目负责人: 杜启超 2025年2月1日	项目负责人: 朱运华 2025年2月1日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泰康之家湘园项目一期 A、C栋公寓精装修工程 (A栋)	结构类型	框剪剪力墙	层数/建筑 面积	13层 9053.78 ㎡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 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杨水波	开工日期	2022年09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杜启超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彭小彬	完工日期	2025年2月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7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 符合规定 3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规定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5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绪安 2025年2月1日	总监理工程师: 李金才 2025年2月1日	项目负责人: 杜启超 2025年2月1日	项目负责人: 朱运华 2025年2月1日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泰康之家湘园项目一期A、C栋公寓精装修工程(C栋)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13层 17335.78m ²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杨永波	开工日期	2022年09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杜启超	项目技术负责人	彭小斌	完工日期	2023年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 经审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7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 符合规定 3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规定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5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绪斌 2023年3月3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 李金林 2023年3月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杜启超 2023年3月3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朱兴贵 2023年3月3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泰康之家湘园项目一期A、C栋公寓精装修工程(C栋)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13层 17335.78m ²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杨永波	开工日期	2022年09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杜启超	项目技术负责人	彭小斌	完工日期	2023年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 经审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7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 符合规定 3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规定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5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绪斌 2023年3月3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 李金林 2023年3月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杜启超 2023年3月3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朱兴军 2023年3月3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6. 造价工程师信息表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 必填项)

姓名	李朝红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923198602162622
手机号码	15820792560	证件号 (造价师证编号)		建【造】	11174400005103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7日
- 2026年04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李朝红

性别: 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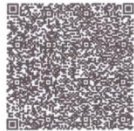
出生日期: 1986年02月16日

专业: 土木工程

证书编号: 建[造]11174400005103

有效期: 2025年06月08日-2029年06月07日

聘用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李朝红

个人签名: 李朝红

签名日期: 2026.1.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19日

15010810900469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朝红

身份证号：43092319860216262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20759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姓名：李朝红
 身份证号码：430923198602162622
 性别：女
 专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74400005103

颁发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2017 年 06 月 08 日

发证日期：2021 年 3 月 31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2023 年 6 月 8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朝红** 性别 **女**，一九八六年二月十六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湖南工学院**

校(院)长：**張力**

证书编号：**115281200806004640**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李朝红**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年2月16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致远中路深圳北站西广场A1
物业2层208A**
公民身份号码 **4309231986021626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2.28-2037.12.2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朝红

社保电脑号：624785690

身份证号码：4309231986021626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7679.0	1305.43	614.32	1	7679	383.95	153.58	1	7679	38.4	7679	69.11	7679	61.43	15.36
2025	02	202574	7679.0	1305.43	614.32	1	7679	383.95	153.58	1	7679	38.4	7679	69.11	7679	61.43	15.36
2025	03	202574	7679.0	1305.43	614.32	1	7679	383.95	153.58	1	7679	38.4	7679	69.11	7679	61.43	15.36
2025	04	202574	7679.0	1305.43	614.32	1	7679	383.95	153.58	1	7679	38.4	7679	69.11	7679	61.43	15.36
2025	05	202574	7679.0	1305.43	614.32	1	7679	383.95	153.58	1	7679	38.4	7679	69.11	7679	61.43	15.36
2025	06	202574	7679.0	1305.43	614.32	1	7679	383.95	153.58	1	7679	38.4	7679	69.11	7679	61.43	15.36
2025	07	202574	7679.0	1305.43	614.32	1	7679	383.95	153.58	1	7679	38.4	7679	69.11	7679	61.43	15.36
2025	08	202574	7679.0	1305.43	614.32	1	7679	383.95	153.58	1	7679	38.4	7679	69.11	7679	61.43	15.36
2025	09	202574	7679.0	1305.43	614.32	1	7679	383.95	153.58	1	7679	38.4	7679	69.11	7679	61.43	15.36
2025	10	202574	7679.0	1305.43	614.32	1	7679	383.95	153.58	1	7679	38.4	7679	69.11	7679	61.43	15.36
2025	11	202574	7679.0	1305.43	614.32	1	7679	383.95	153.58	1	7679	38.4	7679	69.11	7679	61.43	15.36
2025	12	202574	7679.0	1305.43	614.32	1	7679	383.95	153.58	1	7679	38.4	7679	69.11	7679	61.43	15.36
2026	01	202574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540.0	180.0	1	9000	45.0	9000	81.0	9000	72.0	18.0
2026	02	202574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540.0	180.0	1	9000	45.0	9000	81.0	9000	72.0	18.0
2026	03	202574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540.0	180.0	1	9000	45.0	9000	81.0	9000	72.0	18.0
合计			20255.16	9531.84			6227.4	2382.96			595.8		1072.32	953.16			238.3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a65e66e61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7. 精装施工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罗永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8310277015
手机号码	13877120838	证件号		044171029441700045 0	

证书编码：044171029441700045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罗永河

身份证号：441523198310277015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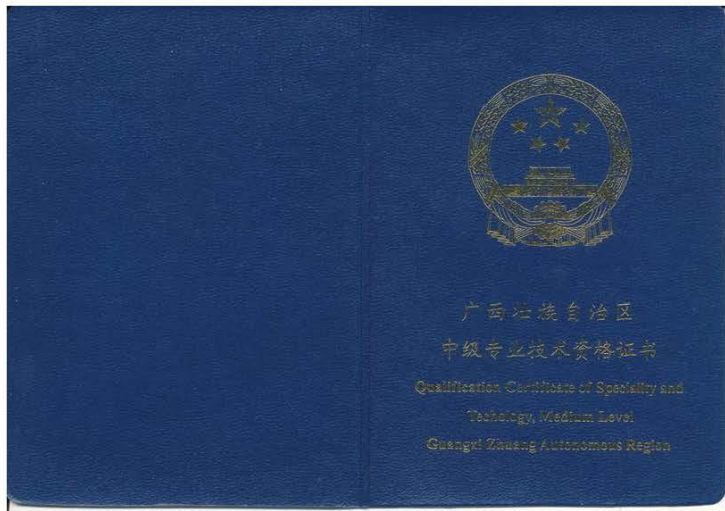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8月 2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of medium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注意 事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Notice
 I.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is an important document. The bearer should take good care of the Certificate. A report should be made immediately to the issuing office in case the Certificate is lost.
 II. The bearer should submit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to the issuing office every three years for examination.

证书编号: 1439181
 No.

Approved by
 Guangxi Leading Group of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Guangxi
 Zhuang Autonomous Region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Valid with embossed seal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_____
 File No.

姓名 罗永河 性别 男
 Name Gender
 身份证号 441523198310277015
 ID Number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Category of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5年7月
 Date of Conferment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南宁南非中公评委会
 Accrediting Agency
 批准机关 (盖章) 南宁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Issued by
 2015年 9月 29日
 南职字 [2015] 68号



No. X005531469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永河

社保电脑号：620330822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310277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0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1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2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6	01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11188.32	5594.16			1514.73	504.96			504.96			352.8		88.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a65ebc4e7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8. 精装施工员信息表 (每个项目可多个, 必填项)

姓名	叶国健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8607236775
手机号码	15038249210	证件号		044171029441700077 3	

证书编码：044171029441700077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叶国健

身份证号：441523198607236775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0月 1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叶国健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七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会计电算化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院 校（院）长：陈述美

证书编号：139281200906000649

二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叶国健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7 月 23 日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河田镇河南
居委人民中路农业局宿舍
楼4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60723677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陆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2.16-2036.02.1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国健

社保电脑号：619466286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6072367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0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1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2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6	01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2026	02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2026	03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4.3	2700	21.6	5.4
合计			11188.32	5594.16			1514.73	504.96			504.96						83.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65ec8d36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9. 精装施工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叶国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7008296317
手机号码	15917130503		证件号		044171029441700018 8

证书编码：044171029441700018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叶国锋

身份证号：441523197008296317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1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国锋

社保电脑号：610768521

身份证号码：4415231970082963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0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1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2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6	01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2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3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合计			11188.32	5594.16			1514.73	504.96			504.96				364.8		91.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8a65ed65e93）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0. 机电施工员信息表 (每个项目可多个, 必填项)

姓名	叶志坚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7509177017
手机号码	13714593689	证件号		044171039441700060 9	

证书编码：044171039441700060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叶志坚

身份证号：441523197509177017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0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志坚

身份证号：44152319750917701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719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叶志坚 ，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七五 年 九 月 十七 日，
于 二〇二三 年 七 月 在本校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 土木工程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符合
毕业规定，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511618202305343026

校长：

俞法珊

学校：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二三年 七 月 二十 日



Y001876233

姓名 叶志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9 月 17 日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螺溪镇早地村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7509177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陆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08.14-2027.08.1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志坚

社保电脑号：621417990

身份证号码：441523197509177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6720.0	1075.2	5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720	60.48	6720	53.76	13.44
2025	02	202574	6720.0	1075.2	5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720	60.48	6720	53.76	13.44
2025	03	202574	6720.0	1075.2	5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720	60.48	6720	53.76	13.44
2025	04	202574	6720.0	1075.2	5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720	60.48	6720	53.76	13.44
2025	05	202574	6720.0	1075.2	5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720	60.48	6720	53.76	13.44
2025	06	202574	6720.0	1075.2	5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720	60.48	6720	53.76	13.44
2025	07	202574	6720.0	1075.2	5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720	60.48	6720	53.76	13.44
2025	08	202574	6720.0	1075.2	5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720	60.48	6720	53.76	13.44
2025	09	202574	6720.0	1075.2	5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720	60.48	6720	53.76	13.44
2025	10	202574	6720.0	1075.2	5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720	60.48	6720	53.76	13.44
2025	11	202574	6720.0	1075.2	5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720	60.48	6720	53.76	13.44
2025	12	202574	6720.0	1075.2	5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720	60.48	6720	53.76	13.44
2026	01	202574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6	02	202574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6	03	202574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合计			17702.4	8851.2			3012.0	1004.04			554.04						221.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65ee3de8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1日

11. 机电施工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叶远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8310127017
手机号码	18823720283	证件号		044241030002100000	4

证书编码: 044241030002100000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叶远君

身份证号: 441523198310127017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4年08月2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905790469

学生 叶远君 ,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八三 年 十 月 十二 日, 于
二〇一九 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 土木工程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一九 年 七 月 九 日

No. X00679516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姓名 叶远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10 月 12 日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螺溪镇螺溪
村委会太平村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310127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陆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2.06-2037.02.06

12. 土建工程师信息表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 必填项)

姓名	谭辉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204197802233032
手机号码	13924676635		证件号 (编号)	中装 G03214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 中装 G03214

资格证书


姓名 谭辉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年2月
 专业 建筑学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装饰工程公司

2003年 10月 2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839556

学生 谭辉 性别 男，
 1978年01月 日生, 于1996年
 9月至2000年07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4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林洲工学院

2000年 07月 01日

学校编号: 200040180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谭辉,男,
1978年01月生。自1996
年9月至2000年7月



在 株洲工学院 土木工程系
土木工程 专业

完成了肆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 工 学学士学位。

株洲工学院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张晚琪

2000年7月1日

证书编号: 115354000160

姓名 谭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年2月23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红荔
西路8153号深南中学教学
综合楼301
公民身份号码 43020419780223303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8.20-2032.08.20

13. 电气工程师信息表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 必填项)

姓名	叶远恒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9302177035
手机号码	18565799750		证件号		粤 1442022202302985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09日
- 2026年08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叶远恒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3年02月1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2202302985

聘用企业: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1-04至2027-01-03)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3-05-25至2026-05-2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叶远恒*
签名日期: 2026.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5月2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远恒
身份证号：44152319930217703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电气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电气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7696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叶远恒 性别男，一九九三年二月十七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光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东莞理工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8191201505000847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叶远恒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年2月17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桂花路13号110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93021770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3.18-2044.03.1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远恒

社保电脑号：642242390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3021770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2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3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4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5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6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7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8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9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10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11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12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6	01	20257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0.0
2026	02	20257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0.0
2026	03	20257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0.0
合计			12002.34	5648.16			5250.66	2019.54			504.96						13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a65f10f00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4. 给排水工程师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李承泽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602198904110919
手机号码	13510401655		证件号		2018101C1749

本证书由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Jilin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or professional post stated herein.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Ji Lin Province

防伪标识: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李承泽**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码 **220602198904110919**

ID Card No.

证书编号 **2018101C1749**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给排水**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授予时间 **2018年1月1日**

Date of Issue

审核人章

Verifies the person seal



发证机关

Issued by

(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承泽 性别 男， 1939 年 04 月 11 日生，于 2008
年 09 月至 2012 年 06 月在本学院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建筑工程学院城建学院 院 长：



证书编号：13604120120500113

2012 年 6 月 21 日

姓名 李承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4 月 11 日
住址 长春市绿园区春城街道南
阳路委20组



公民身份号码 2206021989041109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长春市公安局绿园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6.20-2039.06.2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承泽

社保电脑号：812432075

身份证号：2206021989041109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424.32	5212.16			1413.82	471.32			471.32						69.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65f4820e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15. 暖通工程师信息表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 必填项)

姓名	苏天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102198311090230
手机号码	15013242388		证件号		2019013C849

本证书由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Jilin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or professional post stated herein.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Ji Lin Province

防伪标识: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苏天阳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码 220102198311090230

ID Card No.

证书编号 2019013C849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采暖与通风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授予时间 2019年1月1日

Date of Issue

吉人专

审核人章

于淼

Verifies the person seal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苏天阳 性别 男， 1983 年 11 月 09 日生，于 2009 年 01 月至 2011 年 07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吉教委计字[1988]80号
证书编号：101915201105000270

2011 年 07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苏天阳
性别 男 民族 回
出生 1983 年 11 月 9 日
住址 长春市南关区西四道街57号
公民身份号码 2201021983110902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长春市公安局南关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0.29-2035.10.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苏天阳

社保电脑号：812433223

身份证号码：2201021983110902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188.32	5594.16			1514.73	504.96			504.96						74.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65f4af7d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6.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 必填项)

姓名	彭小班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8304227599
手机号码	13699876200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3) 0008074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08074

姓名:彭小班

性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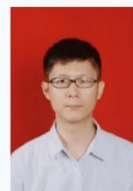
出生年月:1983年04月22日

企业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4月17日

有效期:2026年01月20日 至 2029年04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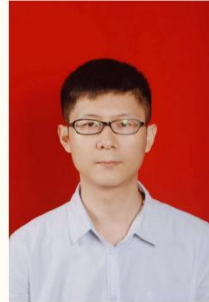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1月2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彭小班
身份证号：44152319830422759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8242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UESTC UESTC UESTC UEST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小班 性别 男，一九八三年四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二二年三月至二〇二四年六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2.5 年制专科起点升本科学习，取得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学分，准予毕业。



电子科技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 106147202405607235

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彭小班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4 月 2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1031号福汇华苑1栋611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30422759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6.04-2044.06.0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小班

社保电脑号：642254923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30422759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2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3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4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5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6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7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8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9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10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11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12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6	01	202574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6	02	202574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6	03	202574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11.0
合计			12257.34	5768.16			5250.66	2019.54			504.96					133.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8a65f671698）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7. 安全员信息表 (每个项目可多个, 必填项)

姓名	林文龙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10198505050838
手机号码	15150209298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5) 0003561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5)0003561

姓名:林文龙

性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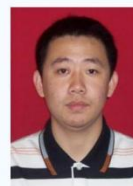
出生年月:1985年05月05日

企业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5年04月30日

有效期:2024年02月05日 至 2027年04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林文龙
身份证号：44051019850505083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230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856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 (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5200906103188

学生 **林文龙** , 性别 **男** ,
 生于一九八五年五月五日, 于
 二〇〇九年一月在本校修完二年制
 专 科会计学(财会方向)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葛道凯**

学校: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〇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No. 0242945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林文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年5月5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钱塘民盛街3号之一**

公民身份号码 **44051019850505083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濠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9.28-2035.09.2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文龙

社保电脑号：605906538

身份证号码：4405101985050508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360	30.24	3360	26.88	6.72
2025	02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360	30.24	3360	26.88	6.72
2025	03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360	30.24	3360	26.88	6.72
2025	04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360	30.24	3360	26.88	6.72
2025	05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360	30.24	3360	26.88	6.72
2025	06	20257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360	30.24	3360	26.88	6.72
2025	07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360	30.24	3360	26.88	6.72
2025	08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360	30.24	3360	26.88	6.72
2025	09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360	30.24	3360	26.88	6.72
2025	10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360	30.24	3360	26.88	6.72
2025	11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360	30.24	3360	26.88	6.72
2025	12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360	30.24	3360	26.88	6.72
2026	01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6	02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6	03	2025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500	40.5	4500	36.0	9.0
合计			11188.32	5594.16			1514.73	504.96			504.96						107.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65f80776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1日

18.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余泓博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3199112164511
手机号码	15099923778		证件号（质量员编号）	0441710794417000138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013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余泓博

身份证号：440583199112164511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 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余泓博
身份证号: 440583199112164511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3003142367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余泓博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十六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二月至二〇一五年一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罗嗣海

批准文号：(86) 赣高三字004号

证书编号：104075201506001381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http://www.chsi.com.cn>

姓名 余泓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年12月16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139号宏安花园A栋1单元9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31991121645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5.10.13-2045.10.1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余泓博

社保电脑号：628559995

身份证号码：4405831991121645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4550.0	773.5	36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50	40.95	4550	36.4	9.1
2025	02	202574	4550.0	773.5	36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50	40.95	4550	36.4	9.1
2025	03	202574	4550.0	773.5	36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50	40.95	4550	36.4	9.1
2025	04	202574	4550.0	773.5	36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50	40.95	4550	36.4	9.1
2025	05	202574	4550.0	773.5	36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50	40.95	4550	36.4	9.1
2025	06	202574	4550.0	773.5	36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50	40.95	4550	36.4	9.1
2025	07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50	40.95	4550	36.4	9.1
2025	08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50	40.95	4550	36.4	9.1
2025	09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50	40.95	4550	36.4	9.1
2025	10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50	40.95	4550	36.4	9.1
2025	11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50	40.95	4550	36.4	9.1
2025	12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50	40.95	4550	36.4	9.1
2026	01	20257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6.0
2026	02	20257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6.0
2026	03	20257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6.0
合计			13591.5	6396.0			5479.8	2095.92			524.04						15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8a65f89870f）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9. 质量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邱志辉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8110016793
手机号码	13572406887	证件号（质量员编号）		0441710794417000244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024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邱志辉

身份证号：441523198110016793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08月1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邱志辉

身份证号：44152319811001679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5908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邱志辉 性别男，一九八一年十月一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一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专升本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申正雨

证书编号：101417201405012249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邱志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年10月1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
四路泰然科技园204栋3层
西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11001679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0.10.11-2030.10.1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邱志辉

社保电脑号：605906542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11001679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84	25.96	2884	23.07	5.77
2025	02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84	25.96	2884	23.07	5.77
2025	03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84	25.96	2884	23.07	5.77
2025	04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84	25.96	2884	23.07	5.77
2025	05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84	25.96	2884	23.07	5.77
2025	06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84	25.96	2884	23.07	5.77
2025	07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84	25.96	2884	23.07	5.77
2025	08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84	25.96	2884	23.07	5.77
2025	09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84	25.96	2884	23.07	5.77
2025	10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84	25.96	2884	23.07	5.77
2025	11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84	25.96	2884	23.07	5.77
2025	12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84	25.96	2884	23.07	5.77
2026	01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2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3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93.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a65f981bd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 施工图深化设计人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汤春祥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2319660418621X
手机号码	13907185856	证件号		32620060003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姓名: 汤春祥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6年04月18日
专业名称: 建筑装饰设计
资格名称: 高级建筑装饰设计师
授予时间: 2006年02月22日
批准单位: 武汉市人事局
批准文号: 武职任〔2006〕12号



武证高字 32620060003



毕业证书

学生 **汤春祥** 性别 **男** 民族 **汉** 一九六六年 **四** 月生，系 **河北省(市)藁城县(市)** 人，一九八三年 **九** 月至一九八七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 系 **工业造型设计** 专业 **四** 年制。本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准予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毕业证书登记：第 **8707018** 号

学校 **工业** 校长 **汤润亭**
一九八七年六月三十日



姓名 **汤春祥**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6年4月18日**
住址 **武汉市汉阳区庙四湾4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231966041862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汉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08.03.12-2028.03.12**

21. 施工图深化设计人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张雄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803197804196014
手机号码	13926565018		证件号		2403003194872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雄

身份证号：42080319780419601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487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雄 性别男，一九七八年四月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三月至二〇一三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专升本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申石雨

证书编号：101417201305109874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张雄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年4月19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
四路泰然科技园204栋3层
西

公民身份号码 420803197804196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1.07.25-2031.07.25

22. BIM 工程师信息表 (每个项目可多个, 必填项)

姓名	黄灿煌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121199408025356
手机号码	13510305689		证件号		2019010127500

持证人：黄灿煌

参加住房城乡建设领域BIM应用
专业技能培训考试 BIM建模
方向，成绩合格，达到相关岗位要求
的专业技能水平。

特发此证



姓名 黄灿煌 性别 男

证书编码 2019010127500

身份证号 445121199409025356

制证日期 2019年3月26日

- A0009991 -

姓名 黄灿煌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45121199409025356
ID Card No.

文化程度 专科
Educational Level

证书编号 200861020201086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建筑 BIM 工程师
Professional Name

考核级别 中级
Skill Level

考核成绩 合格
Result Test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s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2020年 08月 25日
Year Month Day

姓名 黄灿煌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45121199409025356
ID Card No.

文化程度 专科
Educational Level

证书编号 200161020201140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结构 BIM 工程师
Professional Name

考核级别 中级
Skill Level

考核成绩 合格
Result Test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s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2020 年 04 月 23 日
Year Month Day

姓名 黄灿煌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45121199409025356
ID Card No.

文化程度 专科
Educational Level

证书编号 200161020303898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机电 BIM 工程师
Professional Name

考核级别 中级
Skill Level

考核成绩 合格
Result Test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s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2020 年 03 月 23 日
Year Month Day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灿煌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 九 月 二 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九月至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 followed by some stylized characters.

证书编号：127411201706833873

二〇一九年 六 月 三十日

姓名 黄灿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9 月 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岗
路田心大厦2312



公民身份号码 44512119940902535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8.15-2043.08.1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灿煌

社保电脑号：646235909

身份证号码：4451211994090253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56.7	6300	50.4	12.6
2025	02	202574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56.7	6300	50.4	12.6
2025	03	202574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56.7	6300	50.4	12.6
2025	04	202574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56.7	6300	50.4	12.6
2025	05	202574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56.7	6300	50.4	12.6
2025	06	202574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56.7	6300	50.4	12.6
2025	07	202574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56.7	6300	50.4	12.6
2025	08	202574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56.7	6300	50.4	12.6
2025	09	202574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56.7	6300	50.4	12.6
2025	10	202574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56.7	6300	50.4	12.6
2025	11	202574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56.7	6300	50.4	12.6
2025	12	202574	6300.0	1071.0	50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0	56.7	6300	50.4	12.6
2026	01	20257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6	02	20257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6	03	20257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合计			16422.0	7728.0			5299.8	2035.92			509.04						19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a65fa81d7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574 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3. 资料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曾静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2501198504206260
手机号码	13510952870		证件号		044171149441700043 9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043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曾静云

身份证号：452501198504206260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6月 2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曾静云** 性别 **女**，一九八五年四月二十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英语**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6411200905002132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曾静云，女，1985年4月20日生。在 **广西师范大学**

英语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

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文学** 学士学位。

校 长

广西师范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60242009012132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姓名 曾静云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4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清华
东路与大和路交界处花半
里清湖花园4栋11G
公民身份号码 452501198504206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18.10.26-2038.10.26

24.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黄永坤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301199504097519
手机号码	18218817811	证件号		044161139441600023 1	

证书编码：04416113944160002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黄永坤

身份证号：440301199504097519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1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永坤

身份证号：44030119950409751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5年7月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5977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永坤** 性别男，一九九五年四月九日生，于二零一三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管理**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1131201606001134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黄永坤**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4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松园路75号1栋7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3011995040975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2.03-2041.12.03

25. 材料经理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李文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302197805013329
手机号码	13714005609	证件号		211061020313048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001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李文婷

身份证号：430302197805013329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06月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毕业证书



毕业证编号: 360019

电子注册号: 66430101014144578

身份证号码: 430302780501332

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监制

李文婷, 女, 参加 计算机及应用
专业专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Self - Taught Higher Education Examinations
Graduation Certificat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successfully fulfilled all the required courses and passed self - taught higher education examinations.

In Witness Whereof the seals of the Commission of Self - Taught Higher Education Examinations and the University have here-to been affixed.

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Hunan Provincial Commission
of Self - Taught
Higher Education Examinations



2001 年 12 月

姓名 李文婷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5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
工贸园210栋2F

公民身份号码 4303021978050133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06.11.09-2026.11.0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文婷

社保电脑号：604450765

身份证号码：43030219780501332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7644.0	1299.48	611.52	1	7644	382.2	152.88	1	7644	38.22	7644	68.8	7644	61.15	15.29
2025	02	202574	7644.0	1299.48	611.52	1	7644	382.2	152.88	1	7644	38.22	7644	68.8	7644	61.15	15.29
2025	03	202574	7644.0	1299.48	611.52	1	7644	382.2	152.88	1	7644	38.22	7644	68.8	7644	61.15	15.29
2025	04	202574	7644.0	1299.48	611.52	1	7644	382.2	152.88	1	7644	38.22	7644	68.8	7644	61.15	15.29
2025	05	202574	7644.0	1299.48	611.52	1	7644	382.2	152.88	1	7644	38.22	7644	68.8	7644	61.15	15.29
2025	06	202574	7644.0	1299.48	611.52	1	7644	382.2	152.88	1	7644	38.22	7644	68.8	7644	61.15	15.29
2025	07	202574	7644.0	1299.48	611.52	1	7644	382.2	152.88	1	7644	38.22	7644	68.8	7644	61.15	15.29
2025	08	202574	7644.0	1299.48	611.52	1	7644	382.2	152.88	1	7644	38.22	7644	68.8	7644	61.15	15.29
2025	09	202574	7644.0	1299.48	611.52	1	7644	382.2	152.88	1	7644	38.22	7644	68.8	7644	61.15	15.29
2025	10	202574	7644.0	1299.48	611.52	1	7644	382.2	152.88	1	7644	38.22	7644	68.8	7644	61.15	15.29
2025	11	202574	7644.0	1299.48	611.52	1	7644	382.2	152.88	1	7644	38.22	7644	68.8	7644	61.15	15.29
2025	12	202574	7644.0	1299.48	611.52	1	7644	382.2	152.88	1	7644	38.22	7644	68.8	7644	61.15	15.29
2026	01	202574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6	02	202574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6	03	202574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合计			20693.76	9738.24			6386.4	2434.56			608.64						243.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a65fa9161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6. 材料员信息表 (每个项目可多个, 必填项)

姓名	曾韵凝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623199605240025
手机号码	13699879500	证件号		044241110002100000 4	

证书编码: 044241110002100000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曾韵凝

身份证号: 441623199605240025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4年08月2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曾韵凝 性别女，一九九六年 五 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会计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院 校（院）长：

黄乐览

证书编号：139281201606002032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曾韵凝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6年5月24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2016号云顶翠峰8栋19A
公民身份号码 441623199605240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6.12.03-2026.12.0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韵凝

社保电脑号：644550499

身份证号码：4416231996052400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8	31.75	3528	28.22	7.06
2025	02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8	31.75	3528	28.22	7.06
2025	03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8	31.75	3528	28.22	7.06
2025	04	202574	5232.0	889.44	41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2	47.09	5232	41.86	10.46
2025	05	202574	5232.0	889.44	41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2	47.09	5232	41.86	10.46
2025	06	202574	5232.0	889.44	41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2	47.09	5232	41.86	10.46
2025	07	202574	5232.0	889.44	41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2	47.09	5232	41.86	10.46
2025	08	202574	5232.0	889.44	41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2	47.09	5232	41.86	10.46
2025	09	202574	5232.0	889.44	41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2	47.09	5232	41.86	10.46
2025	10	202574	5232.0	889.44	41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2	47.09	5232	41.86	10.46
2025	11	202574	5232.0	889.44	41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2	47.09	5232	41.86	10.46
2025	12	202574	5232.0	889.44	41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2	47.09	5232	41.86	10.46
2026	01	20257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0.0
2026	02	20257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0.0
2026	03	20257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0.0
合计			12845.88	6045.12			5250.66	2019.54			504.96		651.06	587.4		145.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a65faa5e1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一、企业说明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邮政编码	518038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叶志坚		电话	0755-83895666	
	传真	0755-83895333		网址	www.szypzs.com	
组织结构	后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叶国源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0755-83895666
技术负责人	姓名	周向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0755-83895666
成立时间	1993. 8. 27		员工总人数：513 人			
企业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其中	项目经理	56 人	
营业执照号	91440300618852870L			高级职称人员	17 人	
注册资金	10100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50 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100 人	
账 号	4420 1625 7000 5250 1150			技 工	290 人	
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展览工程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水电安装、空调通风安装、玻璃幕墙施工和给排水施工；工艺品、工业产品及家具的设计					
体系认证情况	2014 年已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运行良好 2014 年 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运行良好 2014 年 通过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运行良好 2014 年 通过 ISO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运行良好					
控股股东与持股数量	1. 深圳市远旭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额 6458 万元，出资比例 63.9406%					

	2. 深圳市远睿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 3030 万元，出资比例 30%； 3. 深圳市远扬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额 612 万元，出资比例 6.0594%
在《2023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行业综合数据统计结果（装饰类）》百强名单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排名 第 5 名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专业技术人员规模汇总

投标人提供企业说明及其他证明实力资料。证明实力资料包括以下部分内容：1、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以上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规模可提供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并列表汇总职称人员专业、编号及人数；一级注册建造师规模情况可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件）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共 123 人，其中：一级建造师 56 人、高级工程师 17 人、中级以上工程师 50 人			
序号	姓名	专业	证书名称	领证时间
1	汤春祥	高级建筑装饰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06. 2. 22
2	杨水波	建筑装饰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00. 2. 25
3	叶国源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2019. 4. 29
4	易强	建筑装饰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22. 7. 14
5	申日海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高级工程师	2017. 12. 29
6	马波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2020. 10. 15
7	张勇军	建筑装饰智能化	高级工程师	2020. 10. 15
8	龚安娜	建筑装饰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08. 1. 23
9	唐磊	装饰装修	高级工程师	2020. 10. 29
10	刘金波	工民建	高级工程师	2018. 12. 19
11	冯照杰	建筑装饰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22. 7. 14
12	周向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2019. 4. 29
13	刘基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2017. 4. 25
14	廖张涛	建筑装饰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23. 7. 19
15	蒋杰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2018. 5. 14
16	肖玉聪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2021. 8. 2
17	杨进中	建筑幕墙施工	高级工程师	2025. 9. 28
18	李文婷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17. 4. 25
19	杜启超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22. 7. 14
20	陆小斌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19. 4. 29
21	叶史业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18. 5. 7

22	彭若尘	建筑装饰智能化	中级	2019.4.29
23	林文龙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19.4.29
24	钟美琳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19.4.29
25	马婷	建筑装饰智能化	中级	2017.4.25
26	彭小班	洁净室技术	中级	2020.5.13
27	吴亮	建筑经济	中级	2015.5.5
28	谭辉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03.10.20
29	郭恒源	电力工程技术	中级	2020.3.12
30	韩龙	电力工程师	中级	2018.9.1
31	吴汉斌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中级	2020.12.31
32	张宾	电力工程技术	中级	2020.11.25
33	满忆	电力工程师	中级	2020.11.22
34	刘君	电力工程技术	中级	2021.4.2
35	林裕钟	电力工程师	中级	2020.10.10
36	刘坤鹏	电力工程技术	中级	2020.1.21
37	吴八达	机电一体化	中级	2018.2.22
38	伊宏光	风景园林	中级	2018.1.1
39	杜钰	城市燃气工程	中级	2019.12.30
40	李承泽	给排水工程师	中级	2018.1.1
41	刘伟	道路与桥梁	中级	2021.11.25
42	苏天阳	采暖与通风	中级	2019.1.1
43	苑超	建设工程	中级	2021.4.28
44	梁学虎	交通工程	中级	2018.11.11
45	韩树峰	建筑工程技术	中级	2021.12.28
46	余泓博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23.7.19
47	王晓贺	机械电气	中级	2022.12.28
48	张小忠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中级	2020.12.25
49	艾全原	暖通工程师	中级	2021.5.26
50	曾少东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24.8.20
51	高晓春	工民建	中级	2006.6.22
52	李朝红	工程造价	中级	2024.8.20
53	李静妮	工程造价	中级	2024.8.20
54	李万鹏	计算机应用技术	中级	2017.1.1
55	廖丽珊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24.8.20
56	邱志辉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25.9.28
57	曲宇陆	给排水工程师	中级	2022.1.10
58	杨景峰	计算机应用技术	中级	2023.3.5
59	叶佳俊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25.9.28
60	叶远恒	建筑电气	中级	2024.8.2
61	易秋红	建筑装饰设计	中级	2024.8.20
62	张雄	建筑装饰设计	中级	2024.8.20

63	彭志传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22.7.14
64	王裴	机电工程	中级	2019.12
65	马文明	化学工程与工艺	中级	2017.11.1
66	倪学军	建筑工程技术	中级	2005.12.30
67	唐泉舟	信息与通信工程	中级	2020.12.31

三、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投标人提供近三年内（从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建设单位项目履约评价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不超过3项，若所提供履约超过3项，统计时只计取前3项），列表汇总，格式自拟。（1）提供履约评价证明资料、合同关键页（提供的关键页面体现工程名称、工程服务内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额、签字盖章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2）履约证明材料需体现评价等级或具体分数，建设单位发出的表扬信、通报表扬函件、奖状证书等也可作为证明材料，清晰展现评价时间、建设单位盖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由牵头单位提供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履约评价	时间
1	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工程二标段	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优秀	2024.7.3
2	福田区妇儿医院建设项目气动物流、AGV自动导引车系统采购及安装合同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优秀	2024.9.12
3	华能大厦22层办公室精装修工程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置业管理分公司	优秀	2023.12.28
4	辉煌时代大厦2#13~27层室内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嘉鑫辉煌房地产有限公司	优秀	2022.03.20
5	四川泰康西南医院一期精装修工程	四川泰康西南医院有限公司	表扬信	2023.11
6	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项目一阶段一、二标段幕墙雨棚工程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表扬信	2023.11.30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国源

成立日期 1993年08月27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401664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五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总经理、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总经理： 叶大岳（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冯照杰（总经理）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叶国源（副董事长），冯照杰（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冯照杰（董事），叶大岳（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叶大岳（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叶国源（董事长）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叶大岳：出资额5266（万元），出资比例31.8034%
叶国源：出资额592（万元），出资比例3.5753%
余曼青：出资额600（万元），出资比例3.6236%
深圳市远旭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6458（万元），出资比例39.0023%
深圳市远扬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612（万元），出资比例3.6961%
深圳市远睿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3030（万元），出资比例18.2993%

变更后股东信息：
深圳市远扬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612（万元），出资比例6.0594%
深圳市远旭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6458（万元），出资比例63.9406%
深圳市远睿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3030（万元），出资比例30%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16558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101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叶大岳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 叶国源

信息：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370600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住所）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红柳道1号A座

变更后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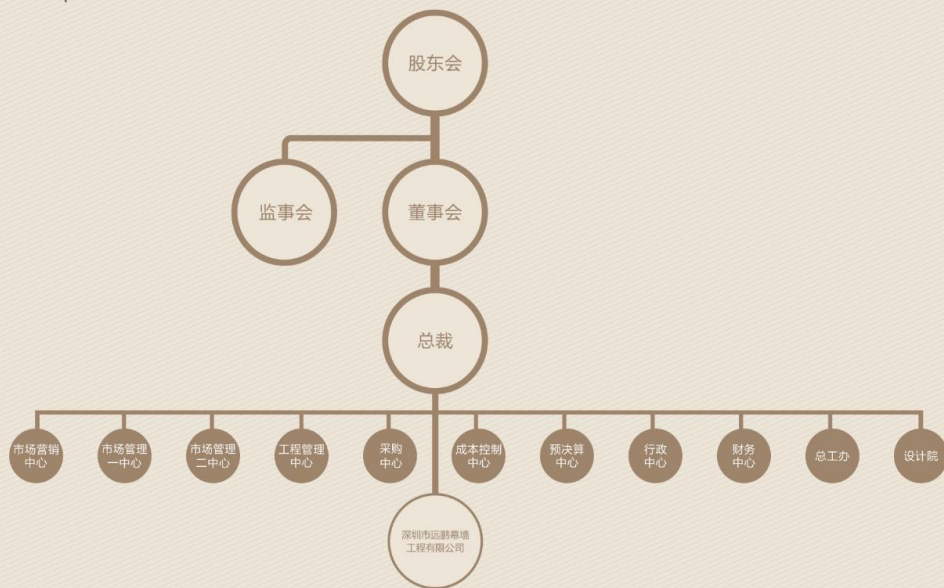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公司架构



公司架构 | ORGANIZATION STRUCTURE



企业资质

	类别	资质证书编号	专业	等级
企 业 资 质	施工资质	D244025620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级
		D344019929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
	设计资质	A144000045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	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
	其他资质	A2022009	博物馆陈列展览设计	甲级
		A2022011	博物馆陈列展览施工	一级
		Q2022B1098	展览工程企业	一级
		C2022B1041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	一级
		SZCA 8180062【I】H	洁净工程设计与施工	一级
		6-1-00221-2024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四级
		TPTA201-B	白蚁防治企业	丙级
TPTA201-C		有害生物防制企业	丙级	
粤 GB889 号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叁级	
TS3844483-2027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工业管道安装(GC2)	
粤深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10764 号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25620

企业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法定代表人: 叶国源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23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19929

企业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法定代表人: 叶国源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7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30日





工程 设计 资质 证书

证书编号: A144000045

有效期: 至2029年04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其他)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发证机关



2024年04月25日

No.AZ 0109281

企业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城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建立时间	1993年08月27日		
注册资本金	10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18852870L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其他)		
证书编号	A144000045-6/6		
有效期	至2029年04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叶国源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叶国源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冯照杰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原资质证书编号: 0142 原发证日期: 2007年12月11日 原一体化资质证书编号: C144000045 原设计资质证书发证日期: 2013年09月16日		

业务范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2024年04月25日

No.AF 0505945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52870L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4322

企业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国源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03月02日 至 2026年03月0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2日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6-1-00221-202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法定代表人:叶国源 许可类别和等级:承装类三级
承修类三级
承试类三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52870L

有效期限自 2024年03月28日 始
至 2030年03月27日 止



2024年03月28日

国家能源局印制

洁净工程壹级等级证书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SHENZHEN BIOTECH & INDUSTRY CLEANING ASSOCIATION

AAAAA级社会组织

洁净资质等级证书

企业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
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法定代表人：叶国源
注册资金：10100 万元
信用代码：91440300618852870L

资质等级：洁净工程壹级

证书编号：SZCA 8180062【I】H

资质许可：可承接生物洁净（含：医疗、生物制药、实验室、检验检疫、食品、化妆品等）、工业洁净（含：5G芯片、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半导体、光伏、核工业等）等领域的咨询、规划和工艺设计、工程施工、装修装饰、洁净室环境监测及运维等。



协会官网查验二维码

发证机构：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签发日期：2018 年 08 月 28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08 月 27 日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印制



中国展览馆协会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水平证书



中国展览馆协会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 一体化水平证书 (行业自律) (副本)

发证机关：中国展览馆协会

发证日期：2023年3月6日

有效期限：自2023年3月6日至2026年3月6日

查询网址：www.caec.org.cn

证书编号：C2022B1041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水平等级：一级水平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层至第8层

法定代表人：叶国源

注册资金：10100万元

中国展览馆协会制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



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0223Q22778R4M

兹证明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认证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覆盖的范围

建筑装饰装修设计,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

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GB/T 50430-2017

覆盖的范围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安装,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方圆标志认证集团官方网站上查询, 并接受年度监督审核的《确认证书》用以证实本证书的持续有效性。)

生效日期: 2023 年 05 月 26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06 月 18 日

签发人: _____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2-M



Member of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China Quality Mark Certification Group

CHINA
QUALITY MARK

北京海淀区增光路33号 电话: 010-88411888 网站: <http://www.cqm.com.cn>
Address: No.33, Zenggua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AB 000996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0223E31844R4M

兹证明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认证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覆盖的范围

建筑装饰装修设计及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安装, 机电设备
安装工程施工,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与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方圆标志认证集团官方网站上查询。年度监督审核的《确认证书》用以证实本证书的持续有效性。)

生效日期: 2023 年 05 月 26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06 月 18 日

签发人: _____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2-M



Member of
IQNET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China Quality Mark Certification Group

CHINA
QUALITY MARK

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33号 010-89411888 <http://www.cqm.com.cn>
Address: No.33, Zenggua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AA 003637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0223S21709R4M

兹证明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认证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覆盖的范围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安装, 机电设备
安装工程施工,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与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方圆标志认证集团官方网站上查询。年度监督审核的《确认证书》用以证实本证书的持续有效性。)

生效日期: 2023 年 05 月 26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06 月 18 日

签发人: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2-M



Member of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China Quality Mark Certification Group

CHINA
QUALITY MARK

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33号 电话: 010-88411888 网站: <http://www.cqm.com.cn>
Address: No.33, Zenggua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AA 0036373

装饰百强企业



2023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类 NO. 006

2024年12月10日





2023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类 NO. 019

2024年12月10日



广东省 AAAAA 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信用  证书

公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AAA 企业信用等级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对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对 2021年1月—2023年12月 的信用状况进行了
评价, 评定结果为 AAA 级。特发此证

证书说明:

1. 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2. 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复审制度, 有效期内, 每年复审一次。
经复审合格的, 加盖复审章后可继续使用; 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 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3. 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 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4.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 不作他用。
5. 本证书不得涂改, 转借。

复审记录:



证书编号: 202404311100360
颁发日期: 2024-08
有效日期: 2027-08
中装协诚信建设服务平台: www.xcbda.cn
协会网址: www.cbda.cn



高新技术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企业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2344202931

发证时间：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六日

有效期：三年

批准机关：



博物馆陈列展览资质证书

	
中国博物馆协会 Chinese Museums Association	
博物馆陈列展览设计单位 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证书编号: A2022009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有效日期: 自2025年2月3日至2027年2月2日	法定代表人: 叶国源
查询网址: www.chinamuseum.org.cn	注册资金: 壹亿零壹佰万元整 (10100万)
	发证机构: 中国博物馆协会
	发证日期: 2025年2月3日

	
中国博物馆协会 Chinese Museums Association	
博物馆陈列展览施工单位 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证书编号: A2022011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有效日期: 自2025年2月3日至2027年2月2日	法定代表人: 叶国源
查询网址: www.chinamuseum.org.cn	注册资金: 壹亿零壹佰万元整 (10100万)
	发证机构: 中国博物馆协会
	发证日期: 2025年2月3日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汇总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共 123 人，其中：一级建造师 56 人、高级工程师 17 人、中级以上工程师 50 人
----------	---

投标人提供企业说明及其他证明实力资料。证明实力资料包括以下部分内容：1、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以上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规模可提供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并列表汇总职称人员专业、编号及人数；一级注册建造师规模情况可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件）

序号	姓名	专业	证书名称	领证时间
1	汤春祥	高级建筑装饰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06.2.22
2	杨水波	建筑装饰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00.2.25
3	叶国源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2019.4.29
4	易强	建筑装饰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22.7.14
5	申日海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高级工程师	2017.12.29
6	马波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2020.10.15
7	张勇军	建筑装饰智能化	高级工程师	2020.10.15
8	龚安娜	建筑装饰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08.1.23
9	唐磊	装饰装修	高级工程师	2020.10.29
10	刘金波	工民建	高级工程师	2018.12.19
11	冯照杰	建筑装饰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22.7.14
12	周向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2019.4.29
13	刘基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2017.4.25
14	廖张涛	建筑装饰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23.7.19
15	蒋杰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2018.5.14
16	肖玉聪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2021.8.2
17	杨进中	建筑幕墙施工	高级工程师	2025.9.28
18	李文婷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17.4.25
19	杜启超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22.7.14
20	陆小斌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19.4.29
21	叶史业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18.5.7
22	彭若尘	建筑装饰智能化	中级	2019.4.29
23	林文龙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19.4.29
24	钟美琳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19.4.29
25	马婷	建筑装饰智能化	中级	2017.4.25
26	彭小班	洁净室技术	中级	2020.5.13
27	吴亮	建筑经济	中级	2015.5.5
28	谭辉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03.10.20
29	郭恒源	电力工程技术	中级	2020.3.12
30	韩龙	电力工程师	中级	2018.9.1
31	吴汉斌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中级	2020.12.31
32	张宾	电力工程技术	中级	2020.11.25
33	满忆	电力工程师	中级	2020.11.22
34	刘君	电力工程技术	中级	2021.4.2
35	林裕钟	电力工程师	中级	2020.10.10
36	刘坤鹏	电力工程技术	中级	2020.1.21
37	吴八达	机电一体化	中级	2018.2.22
38	伊宏光	风景园林	中级	2018.1.1

39	杜钰	城市燃气工程	中级	2019.12.30
40	李承泽	给排水工程师	中级	2018.1.1
41	刘伟	道路与桥梁	中级	2021.11.25
42	苏天阳	采暖与通风	中级	2019.1.1
43	苑超	建设工程	中级	2021.4.28
44	梁学虎	交通工程	中级	2018.11.11
45	韩树峰	建筑工程技术	中级	2021.12.28
46	余泓博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23.7.19
47	王晓贺	机械电气	中级	2022.12.28
48	张小忠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中级	2020.12.25
49	艾全原	暖通工程师	中级	2021.5.26
50	曾少东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24.8.20
51	高晓春	工民建	中级	2006.6.22
52	李朝红	工程造价	中级	2024.8.20
53	李静妮	工程造价	中级	2024.8.20
54	李万鹏	计算机应用技术	中级	2017.1.1
55	廖丽珊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24.8.20
56	邱志辉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25.9.28
57	曲宇陆	给排水工程师	中级	2022.1.10
58	杨景峰	计算机应用技术	中级	2023.3.5
59	叶佳俊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25.9.28
60	叶远恒	建筑电气	中级	2024.8.2
61	易秋红	建筑装饰设计	中级	2024.8.20
62	张雄	建筑装饰设计	中级	2024.8.20
63	彭志传	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	2022.7.14
64	王裴	机电工程	中级	2019.12
65	马文明	化学工程与工艺	中级	2017.11.1
66	倪学军	建筑工程技术	中级	2005.12.30
67	唐泉舟	信息与通信工程	中级	2020.12.31

1、杨水波-高级建筑装饰工程



杨水波 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取证字第 095276 号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2、汤春祥-高级建筑装饰设计



3、易强-高级建筑装饰设计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易强

身份证号：340202196303072052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396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叶国源-高级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国源

身份证号：4403011983091411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282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申日海-高级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评审委员会名称	山西国际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 评审委员会	
姓名	申日海	评审通过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性别	男	专业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出生年月	142327197405221575	评审通过时间	2017年12月3日
工作单位	山西宏光发电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章)
序号	Nº 201604239	发证日期	2017年12月29日
		编号	1714000966200019

6、马波-高级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马波
身份证号：51022519750918615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4783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7、张勇军-高级建筑装饰智能化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勇军
身份证号：33012719800209621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智能化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4788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8、龚安娜-高级建筑装饰施工



粤高职证字第 0702001800837 号

龚安娜 于二〇〇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
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工程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9、唐磊-高级装饰装修

2021/1/7

首页 - 电子证书管理系统前台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表明持证人员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唐磊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30323

身份证号：320105198303231614

工作单位：江苏天茂建设有限公司



评委会名称：南京市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装饰装修

证书号：202020700297

取得资格时间：20201029

批复文号：苏职称办〔2020〕7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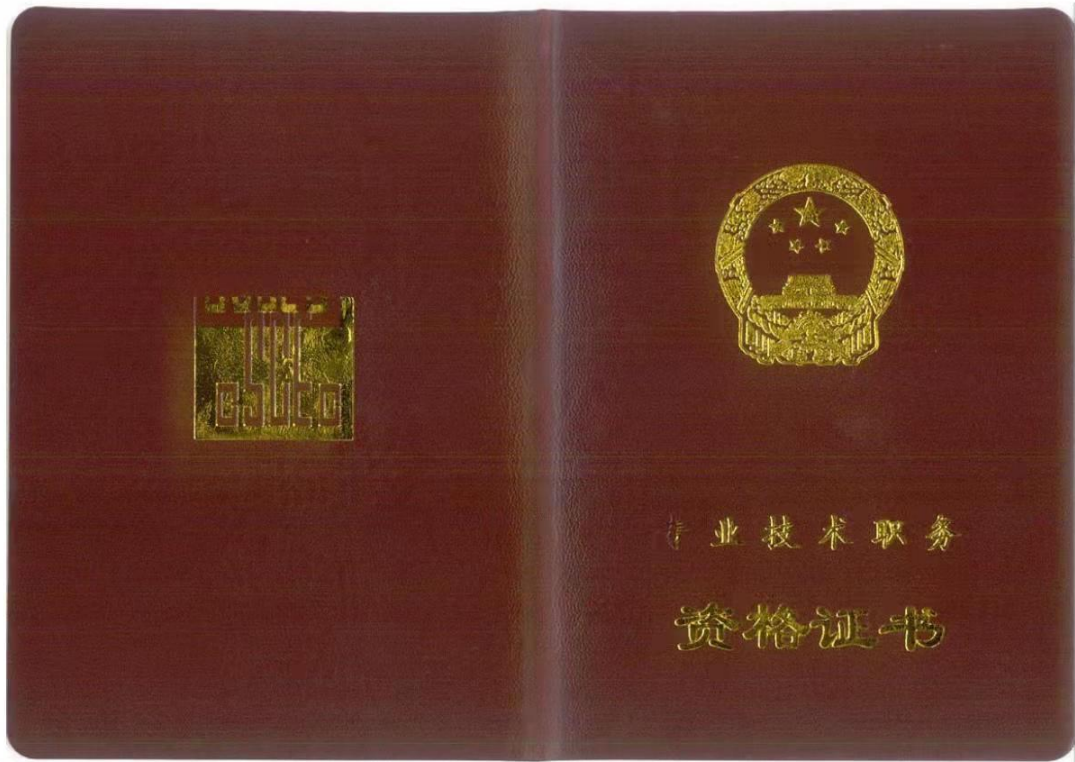
在线证书信息

江苏天茂建设有限公司

证书使用单位



10、刘金波-高级工民建



11、冯照杰-高级建筑装饰设计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冯照杰
身份证号：62010219791114182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173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2、周向-高级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周向

身份证号：44082519730910007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201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3、刘基-高级建筑装饰施工



14、廖张涛-高级建筑装饰设计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廖张涛
身份证号：51100219710701151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040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5、蒋杰-高级建筑装饰施工



16、肖玉聪-高级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肖玉聪
身份证号：42098419831015479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5576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7、杨进中-高级建筑幕墙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杨进中
身份证号：34082519741007191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7月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608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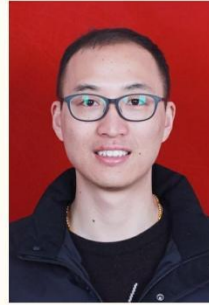
18、李文婷-中级建筑装饰施工



19、杜启超-中级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杜启超
身份证号：36220219901205065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373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0、陆小斌-中级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陆小斌
身份证号：32128119831121389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714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1、叶史业-中级建筑装饰施工

F57

照片 

叶史业 于 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施工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委员会
专用章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0635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22、彭若尘-中级建筑装饰智能化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彭若尘

身份证号：44010619710916185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智能化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319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3、林文龙-中级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林文龙

身份证号：44051019850505083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230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4、钟美琳-中级建筑装饰设计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钟美琳

身份证号：36050219850816162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648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5、马婷-中级建筑装饰智能化



26、彭小班-中级洁净室技术

	姓名: 彭小班 Full name -----
	身份证号: 441523198304227599 ID No. -----
	专业名称: 洁净室技术 Speciality -----
	级别: 中级工程师 Level -----
	发证日期: 2020-05-13 Issued on -----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证书编号: QCEIT0100301200432
No.



中国电子学会
Chinese Institute of Electronics

27、吴亮-中级建筑经济

	姓名: Full Name	吴亮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4年04月10日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建筑经济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中级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4年11月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5年5月5日
管理号: 20140015500120 File No.: 14558002005059		

28、谭辉-中级建筑学



资格证书

姓名 谭辉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年2月
专业 建筑学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装饰工程公司



证书编号: 中装 G03214

2003年 10月 2日

29、郭恒源-中级电力工程技术

山东省中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郭恒源

性别：男

从事专业：电力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时间：2019年12月27日

评审委员会：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程技术
职务中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2928198901040219

证书编号：鲁190101333300636

公布文号：济高管人发〔2020〕5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GDJ1KI79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0年03月12日



30、韩龙-中级电力工程

	姓名：韩龙
(加盖授予部门钢印有效)	性别：男
持证人签名：_____	出生年月：1988年10月25日
身份证号码：230123198810252613	专业名称：电力
编号：B131822470	资格名称：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8年9月1日
	授予部门：_____
	

31、吴汉斌-中级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 GX22020049244

姓名: 吴汉斌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52421197907203035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获取方式: 评审

专业: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取得资格时间: 2020年12月

评审机构: 贺州市工程技术专业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批准机关: 贺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在线验证网址:



生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32、张宾-中级电力工程技术

山东省中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张宾

性别：男

从事专业：电力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0年11月17日

评审委员会：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

身份证号：371521198905092211

证书编号：鲁200231333300330

公布文号：青高新党群（2020）49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5V6649I2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0年11月25日

管理专用章

33、刘君-中级电力工程技术

山东省中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刘君

性别：男

从事专业：电力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1年03月12日

评审委员会：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程技术职务
中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2925198511035714

证书编号：鲁200101333301130

公布文号：济高管党群发〔2021〕6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1021396K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1年04月02日



34、刘坤鹏-中级电力工程技术

山东省中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刘坤鹏

性别：男

从事专业：电力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0年01月11日

评审委员会：东明县工程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293019870417675X

证书编号：鲁191602733300054

公布文号：东人社字[2020]1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9PLPP552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0年01月21日



35、林裕钟-中级电力电气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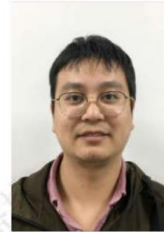


36、吴八达-中级机电一体化

嘉兴市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吴八达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3月30日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机电一体化
取得资格时间：2017年12月24日
评委会名称：嘉兴市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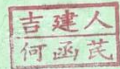
公布文号：嘉人社[2018]10号
身份证号：330225198803304835
证书编号：3053842
查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ZTGPYEG9



发证时间：2018年02月23日






37、尹宏光-中级风景园林

	专业名称 风景园林 Profession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姓名 尹宏光 Name	授予时间 2018年1月1日 Date of Issue
性别 女 Sex	审核人章 
身份证号码 220722198410292821 ID Card No.	Verifies the person seal
证书编号 2018013C0985 Certificate No.	

38、杜钰-中级城市燃气工程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管理号:	20200028SZ001000663
	姓名: 杜钰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身份证号: 610528198803223042
	级别: 中级
签发机关: (盖章) 2020年5月26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城市燃气
	批准文号: 陕燃司人字〔2020〕28号
	授予时间: 2019-12-30
	申报单位: 渭南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39、李承泽-中级给排水工程

	专业名称 给排水 Profession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姓 名 李承泽 Name	授予时间 2018年1月1日 Date of Issue
性 别 男 Sex	审核人章  Verifies the person seal
身份证号码 220602198904110919 ID Card No.	 发证机关 Issued by (2)
证书编号 2018101C1749 Certificate No.	

40、刘伟-中级道路与桥梁

山西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系列（专业）中级职称

姓名 刘伟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140106198502071812
工作单位 山西交控集团太原高速公路分公司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道路与桥梁
证书编号 00428883



评审通过时间 2021年11月07日

评委会名称 山西省交通运输厅中级工程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1年11月25日

发证单位: (盖章)

查询网址: 山西职称注册服务网

(www.sx.zcfw.gov.cn)



41、苏天阳-中级采暖与通风工程

	专业名称 采暖与通风 Profession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姓 名 苏天阳 Name	授予时间 2019年1月1日 Date of Issue
性 别 男 Sex	审核人章 
身份证号码 220102198311090230 ID Card No.	Verifies the person seal
证书编号 2019013C849 Certificate No.	

42、苑超-中级建筑工程

山东省中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苑超

性别：男

从事专业：建筑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建设工程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0年12月20日

评审委员会：潍坊市建设工程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0782198802146638

证书编号：鲁200700133300605

公布文号：潍人社办发【2021】28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X5XN3X43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1年04月28日



43、韩树峰-中级建筑工程技术

山东省中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韩树峰

性别：男

从事专业：建筑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1年12月18日

评审委员会：德城区工程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0923198110092836

证书编号：鲁211310133300309

公布文号：德城人社发【2021】42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763FAX2I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1年12月28日



44、梁学虎-中级交通工程

姓名: 梁学虎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10月	
系列名称: 公路工程	
专业名称: 交通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发证单位: 宁夏交通运输厅	证书编号: 30114338
授予时间: 2018年11月11日	

45、余泓博-中级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余泓博
身份证号：44058319911216451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236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6、王晓贺-中级机械电气

山东省中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王晓贺

性别：男

从事专业：机械电气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2年12月18日

评审委员会：青岛市崂山区工程技术职务中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210381198908142915

证书编号：鲁220230733301085

公布文号：青崂人社〔2022〕23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Y18H55L8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2年12月28日



47、张小忠-中级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甘肃省职称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职称资格

姓名：张小忠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6年08月08日

身份证号：620524198608082551

工作单位：甘肃宁远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格名称：工程师

职称层级：中级

专业：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评委会名称：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价方式：正常评审

评审时间：2020年12月25日

资格文号：兰建字〔2021〕4号

管理号：62202013047339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http://www.gszcxt.cn/zcxt>

打印时间：2021年01月09日



48、艾全原-中级暖通工程

	暖通
姓名: 艾全原 Full Name _____	专业名称: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身份证号: 420123198005138012 ID No.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管理号: K0132021500769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2021年5月19日
发证日期: 2021年5月26日 Issue Date _____	批准时间: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孝感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_____ 孝市职改办资(2021)20号
	批准文号: Approval No. _____
	孝感市工程技术中级职务 评审委员会
	评审组织: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49、曾少东-中级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曾少东
身份证号：44142419870704557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560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50、高晓春-中级工民建

	姓名：	高晓春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121197901021212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专业类别：	工民建
	批准日期：	2006-6-22
	工作单位：	
持证人签名：	系统编码：	HWZ 98030040420

51、李朝红-中级工程造价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朝红
身份证号：43092319860216262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20759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52、李静妮-中级工程造价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静妮
身份证号：44050819920830362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20994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54、廖丽珊-中级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廖丽珊

身份证号：44152319930327606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599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55、邱志辉-中级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邱志辉
身份证号：44152319811001679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5908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56、曲宇陆-中级给排水工程

山东省中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曲宇陆

性别：男

从事专业：给水排水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1年12月26日

评审委员会：烟台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1081198904053412

证书编号：鲁210600033300335

公布文号：烟人社办发〔2022〕1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450X458V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2年01月10日

57、唐泉舟-中级信息与通信工程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 GX22020048974	
姓名: 唐泉舟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52428198203030518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获取方式: 评审	
专业: 信息与通信工程	
取得资格时间: 2020年12月	
评审机构: 贺州市工程技术专业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批准机关: 贺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在线验证网址:	
	
生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58、杨景峰-中级计算机应用技术



59、叶佳俊-中级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佳俊
身份证号：4415231996080270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5899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60、叶远恒-中级建筑电气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远恒
身份证号：44152319930217703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电气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电气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7696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日



61、易秋红-中级建筑装饰设计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易秋红
身份证号：43018119860709082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685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62、张雄-中级建筑装饰设计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雄
身份证号：42080319780419601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487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63、彭志传-中级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彭志传
身份证号：44152319910103737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36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64、倪学军-中级建筑工程技术




65、马文明-中级化学工程与工艺



66、王裴-中级电力工程

PS7 248

		系 列 Category	机电工程	
		专 业 Specialism	电力工程	
		资 格 名 称 Qualified Title	工程师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批 文 号 Approval No.	冀国资取改办函[2019]8号	
姓 名 Name	王裴	性 别 Gender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5年8月	授 予 时 间 Date of Conferment	2019年12月	
工 作 单 位 Organization	河北纵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管 理 号 File No.	2019D08F0Z0190

67、满忆-中级电力工程

嘉兴市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满忆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0年02月26日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电力工程

取得资格时间：2020年11月22日

评委会名称：嘉兴市能源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公布文号：嘉人社[2021]6号

身份证号：33040219900226124X

证书编号：3065805

查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YKF5PMD7




发证时间：2021年03月16日



一级注册建造师规模情况可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件）


一级注册建造师规模情况可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件）



类别: 企业信息 企业资质
 手机查看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企业法定代表人: 叶国璋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安路128号深业泰然大厦主楼第5层B508B室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执业证书编号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1	马斌	510225197****5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81106400019682					注册专业
2	李耀红	430923198****3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81117400005108					土建
3	马修	612324198****3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9201907110					机电工程
4	王海峰	380281198****4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09917					建筑工程
5	彭小辉	441523198****9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598					建筑工程
6	罗志立	441523198****7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461					建筑工程
7	徐善英	350122197****1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02306874					建筑工程
8	黎宇	450321198****3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02502217					建筑工程
9	李善康	441523198****3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301468					市政公用工程
10	魏丹科	120224198****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03617					建筑工程
11	陈文高	441523198****5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300901					机电工程
12	黄清	421120198****5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501847					建筑工程
13	林建东	320525198****3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22013201481489					建筑工程
14	徐永涛	320602197****3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22019202008802					建筑工程
15	郑攀	320582198****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22024202500555					建筑工程

共 56 条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企业法定代表人: 叶国璋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安路128号深业泰然大厦主楼第5层B508B室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执业证书编号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46	彭志伟	441523198****7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4053					机电工程
47	彭志伟	441523198****7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4053					建筑工程
48	高宇坤	440193198****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4795					建筑工程
49	冼静妮	440508199****2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1132					建筑工程
50	李远辉	441523198****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2985					机电工程
51	叶远辉	441523198****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2985					建筑工程
52	曾少东	441424198****7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3915					建筑工程
53	陈彪	432524199****5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4441					建筑工程
54	叶世权	441523198****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1515					建筑工程
55	李耀红	430923198****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4202500877					建筑工程
56	何巍	320219198****3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4202506040					机电工程

共 56 条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投标人提供近三年内（从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建设单位项目履约评价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不超过3项，若所提供履约超过3项，统计时只计取前3项），列表汇总，格式自拟。（1）提供履约评价证明资料、合同关键页（提供的关键页面体现工程名称、工程服务内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额、签字盖章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2）履约证明材料需体现评价等级或具体分数，建设单位发出的表扬信、通报表扬函件、奖状证书等也可作为证明材料，清晰展现评价时间、建设单位盖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由牵头单位提供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履约评价	时间
1	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工程二标段	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优秀	2024.7.3
2	福田区妇儿医院建设项目气动物流、AGV自动导引车系统采购及安装合同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优秀/表扬信	2024.9.12
3	华能大厦22层办公室精装修工程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置业管理分公司	优秀	2023.12.28
4	辉煌时代大厦2#13~27层室内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嘉鑫辉煌房地产有限公司	优秀	2022.03.20
5	四川泰康西南医院一期精装修工程	四川泰康西南医院有限公司	表扬信	2023.11
6	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项目一阶段一、二标段幕墙雨棚工程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表扬信	2023.11.30

1、履约评价-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工程二标段

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平凉社区 03G3-01 地块
业主名称	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4年2月20日	竣工时间	2024年3月25日
工程造价	7182.8717万元	项目负责人	程木林
具体情况说明： 本项目已全部完工，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要求的标准，履约优秀。			
对现场工程师及项目班子工作的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对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情况的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对施工单位工期控制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工程总体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业主（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3/7-2024	

合同编号
深远鹏 2023 第 1003 号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ZJDC-220520-3729
发包人（全称）	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均为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律实体，承包人具备实现本合同目的所需的符合现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合同履行地相关规定要求的资质，双方均有权要求对方提供相关资信材料的原件并留存复印件。

承包人承诺已采取一切适当和必要的行动获得签订和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全部授权，签署及履行本合同均不会与该方作为合同一方的任何合同或其他文件内容之履行冲突，否则承包人自行承担因此引发的不利后果并按实际损失程度赔偿发包人遭受的损失。

承包人承诺为：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工程地点：建设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平凉社区 03G3-01 地块；东至规划通北路，西至规划宁远路，南至规划天章路，北至杨树浦路。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楼宇的公区精装修。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本合同承包范围为合同图纸所包含的所有项目，这里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方应参阅合同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工作内容。根据本合同所需进行施工的工程包括合同文件、合同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显示的一切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 1、承包方正式进场之前须与土建总包进行工作面的验收移交，工作面移交后，并签订移交确认单据。一切遗留问题由承包方负责，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 2、施工用水用电等费用包括在本合同总价内，水电接口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单位协调提供，费用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结算。
- 3、承包方应在所施工的当地政府办理备案手续，相关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 4、除了上述之外，承包方必须采取一切有关措施，务必使合同有关的工作能切实地及圆满地执行，无论这些措施曾在合同图纸出现过或在合同中描述过，任何能从合



同图纸或合同中合理地推断的工程，承包方皆须执行。承包方施工须满足国家规定的节能及环保要求。

5、上述内容不应被承包方视为巨细无遗。承包方有责任现场踏勘，细阅合同图纸及工程技术要求，务求对所有施工工程的所有内容做到完善及符合要求。此外承包方还须负责与本工程施工有关的环境清理、市容维护、交通、噪音、民扰调停及垃圾清理外运等工作。

6、本工程所涉税费由承包方按照法律规定承担，应向税务机关及时、足额缴纳。

7、施工用现场办公室、工人宿舍等所有与施工有关的临时设施，由于场地条件限制，无法提供，承包方根据上述情况自行报价，该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再做任何调整。

8、承包方由于自身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阅读马虎、误解、漏看，或对建设场地了解不清及对图纸看得不细等原因，所导致中标后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承包方自行负责，不得向发包人提出任何追加费用要求。

9、承包方必须高度重视施工安全问题，与本工程相关的所有安全措施费用等均包含在本工程承包范围内。投标人必须负责施工及交通安全，一切安全责任费用及安全事故费用均由承包方负责。如本工程仍处于土建总包管理范围内的，承包方需接受土建总包的安全管理。

10、在工程进行中，承包方不得损坏场地内和场地临近的各种建筑物、构筑物、管线和设施。保护周围的环境，若有任何损坏，必须立即通知发包人、项目部和监理方，并由承包方自行承担损失和全部修复费用。承包方承担场地内所有成品保护工作，成品保护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工程合同总价内。

11、装修施工时，承包方必须服从土建总包方现场管理，堆料等必须符合土建总包单位要求，动火、用电手续必须征得土建总包单位同意。土建总包单位对承包方的安全违章有处罚权。

12、装修施工完成后，承包方必须及时清理现场，5天内做到工完场清。逾期未完成清场，甲方将按每天5000元收取承包方的场地占用费，并保留追加索赔因承包方未清场造成甲方其他工作无法进行的损失。

13、承包方不能拒绝执行“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包括但不限于上述相关工作”。

14、本工程竣工验收时，若发现存在质量缺陷，则承包方必须按照合同约定迅速进行整改，否则，甲方可以委托其他施工单位进行此项整改工作，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在承包方的结算款中扣除，承包方必须无条件认可所发生的费用。



15、土建施工的结构顶面、墙面、地坪、门洞尺寸等的调整、更换与修改，及墙穿管洞口的封堵等，在合同价款中已考虑工程量，以后不再增加费用。

16、通过答疑和现场踏勘，可以认为承包方对现场环境、地形、地貌、地质、水文、地震烈度及气温、雨雪量、风向风力、现场的对外交通、现场道路等级、场地平整及拆迁情况、周围建筑及公共设施等情况和条件已充分了解，承包方在合同总价中予以充分考虑。

17、承包方必须按照建筑施工安全法规和标准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编制安全施工组织设计或方案，采取有关的安全技术措施包括安全员的任用、安全规程的考核和执行、安全栏网的设置、劳动保护、防火、照明、信号灯等，制定施工安全规程，保证安全生产；

18、承包方必须按照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的要求，组织文明施工，包括设置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现场围栏、现场工程标志牌、临时建筑物和道路、粉尘和噪音控制、现场卫生及安全保卫措施等；

19、承包方已充分了解现场实际状况，并将所有施工现场与实际图纸不符合的项目可能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少列或未列均视为承包方的让利行为，发包人不再进行补偿。

20、承包方要严格依照国家及当地的安全施工规范、规程和要求进行施工。且须按照以上条款中最严厉的条例来执行。与任何安全操作规程相违背或不符合的工作，监理都会以“停工指令”要求立即停工。直到其改进到符合国家及当地的安全施工规范、规程和要求为止才可恢复施工。承包方承担由于安全改进工作及由此造成的赶工而导致的一切费用。

21、承包方的工作人员都必须参加由土建总包的安全员组织的安全培训会议。安全培训会议的内容要在施工前由监理进行评审和批准。

22、承包方要指派1名或多名有安全员资质的安全员，监督工地上的施工，确保与安全要求相符。安全员须直接和监理联络，负责每周安全状况报告并参加每周安全工作例会。

23、项目经理必须每天在发包人办公室考勤并在施工现场进行管理，有事外出必须向发包人提出请假，发包人同意请假后方可离开施工现场，在离开前必须安排好现场负责人工作交接并报发包人及监理，项目经理考勤缺席一天，按每天扣款500元处理。

24、承包方负责清理和维护自己施工区域内由承包方及其总包管理下的甲分包单位、甲指乙分包单位施工而留下的施工垃圾，接受发包人及监理单位的检查，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的要求进行整改。



25、为保证施工现场安全文明，要求进入现场施工单位的所有人员统一着装，采用实名制管理，挂牌上岗，包括工作鞋、工作帽、工作服、工作牌。除甲方书面认可同意的值班人员外，现场内不可设立工人宿舍、食堂等生活设施。因此而造成的费用增加应包括在投标价中，结算时不予增补。

26、承包方应按有关要求申办相关手续、承担施工现场和周围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义务，由此产生的费用，承包方在合同报价中列入。少列或未列均视为承包方的让利行为，发包人不再进行补偿。

27、承包方与土建总包及监理确定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和数据，报发包人备案；

28、承包方负责工程施工所需的全部施工测量放线工作；

29、承包方应按本技术条款的规定，提交计量测量资料报送监理工程师审核。

30、承包方应按相关规范中的有关规定对工程使用的材料以及工程指定的其它材料，进行取样实验，承包方应将材料试验报告发送发包人；

31、承包方应按相关规范条款中的规定和发包人要求，进行现场工艺试验（如：防水试验等），承包方应在每项现场工艺试验开始前，将现场工艺试验的工艺设计和试验计划报送发包人审批。

承包方式：固定总价，根据发包人确认并下发的施工图，修改图、施工图审查意见的回复与修改，以及设计图纸明确的国家、省、市相关规范、标准和相关规定，承包人在签订本合同前，对供货安装所涉及的工程、装修标准、技术说明、合同条件、工程所在的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等情况均已进行详细研究，价格已包含设计、生产、检验、样板、承包范围内的任何损耗、包装、运输及运输保险、货到工地负责堆放至建设方或总包指定地点所发生的卸货、储存、安全保护的费用，还包括安装、成品保护、现场协调、验收、水电费（包含甲分包用水用电）、抽样测试、按要求送检、税金、利润、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指导和培训等完成施工并验收合格需要的一切费用，总价中措施费用包干。

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的需要调整承包方的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加或减少工程范围、发包人亦可将精装总承包范围内的部分工程调整为分包工程等，承包方不得因此而提出任何异议或要求任何形式的补偿。

三、合同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通知》中标注的“开工日期”为准。本招标约定的计划开工日期为预估日期。招标人并不保证“计划开



工日期”之准确性。任何实际开工日期和计划开工日期之差异均不能作为中标人费用索赔或工期顺延之依据，其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1 约定竣工日期：[2024]年[1]月[30]日，不得因开工日期调整而改变。

1.2 实际竣工日期：

本招标工程实际竣工日期为[招标人内部验收合格（招标人、中标人、监理人、设计人、物管、总承包人等均内部验收合格）且竣工验收、备案完成（经消防、住建部等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相关资料送质监站备案）]之日，其时间不得晚于约定竣工日期。

精装修单位进场后前期施工期间可接驳总包单位楼层内的配电箱，后期如总包施工内容完成撤出楼层中配电箱后，精装总包单位需自行配备二级电箱及铺设电缆。前期施工场地安保由总包负责，后期总包撤场，安保由精装总包单位负责。以上所有费用承包人已考虑在本次合同总价中。

2、上述工期为暂定开工时间，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出具的进场通知为准，双方在确定本工期表时，已充分考虑（包括但不限于）可能出现多种形式的雨雪、冰雹、台风、高温天气、停电、节假日、扰民和民扰、中高考、道路施工、春节、夏收秋收、农忙、公祭日、不可进行夜间施工、两会、国家庆典、外交来访、政府重要会议、政策性因素影响、雾霾天气、疫情等不利因素及发包人指定分包工程的合理工期，且各分部分项的施工工期不得变更。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开工时间延期，约定竣工时间均不受影响，由此若造成总工期延误则均由承包人承担并按相关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

3、如施工达不到上述节点时间，按合同未达节点条款承担违约金；

4、承包人需按上述约定的工期的相关节点完成各项施工工作，如因承包人原因造货电梯、脚手架拆除时间延期，增加的费用和工期延误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同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5、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施工过程中，若发生延误（因发包人原因除外），每节点延误 10 天内，则承包人支付 2000 元/天违约金，按天累计；每节点延误 10 天以上，超出 10 天部分承包人支付 5000 元/天违约金，按天累计。如施工过程中阶段工期有延误，承包人采取措施后不影响关键节点且约定竣工期未延误且工程质量未受影响的，上述施工过程中的工期延误违约金发包人可酌情返还。

6、示范区开放、样板间展示、隐蔽封板、整体验收、竣工验收备案，若发生延误（因发包人原因除外），各节点有延误的，承包人按 10000 元/天/节点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累积计算。

7、对于“达到竣备或交付条件”工期节点，工期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 10000 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8、无论何种原因影响竣工时间的，工期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 20000 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9、所有工期违约金由发包人在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工期延期和延误的风险承包人已自行考虑，正式开工后，承包人不得以工期为借口提出索赔，发包人亦不再为此支付任何费用。在完工验收合格后应对工期进行验收，对于本工程的工期节点由发包人项目部出具验收报告，工期验收报告作为上报结算的必要文件之一。

四、质量标准

1、质量要求：本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发包人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要求，达到合同约定工程质量标准。若本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与国家及地方标准存在差异，则按质量标准较高的执行。

2、发包人标准：工程质量需满足规范及发包人综合检查的要求，承包人需做 100% 实测实量，实测实量的要求及做法由发包人在项目开工前一周内进行交底。

3、对于需要整改或重做的工作，承包人接到整改通知单后需在一周内整改或重做完毕，否则将视问题严重程度，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1000 元~6000 元/次的违约金并承担由于未及时整改造成的损失，由此对工期造成影响的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工期一律不予顺延。若承包人在接收到整改通知单后 24 小时内未响应，发包人有权安排其他单位进行整改造成的费用经承包人认可后，由承包人承担此费用，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本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仟壹捌拾贰万捌仟柒佰壹拾柒元整（¥71,828,717.00 元）（其中暂定价 23,250,000 元，固定部分价格 48,578,717 元，固定部分不含税价款 44,567,630 元，固定部分税金 4,011,087 元，增值税率为 9%）。

1、本合同总价包干，其中各分项单价承包人已综合考虑招标文件及合同中已约定的计价、定价原则等所有因素，本合同签订后不做任何调整。

2、合同价款已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包含机械进退场和场内行驶等）、水电费（包含甲分包用水用电）、施工措施费、赶工费，夜间及节假日施工增加费、冬（雨）季施工费、临时设施、包装运输装卸保管费（包含甲供材的卸车及照管费）、二次搬运费（包含甲供材的搬运费）、电梯管理费、室内空气污染测试等、深化设计费（深化设计符合国家规范）、所有临建的搭设及搬迁和拆除、施工场地和临建场地清理、管理费、保险费、利润、不可预见费、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措施费、发包人直接供货且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和安装的材料和设备的搬运（包括二次搬运费）、材料保管、检验费（乙供材）、调试费、税金、施工场地清理及垃圾外运（含收集、倾倒、堆放、



处理等)、保洁费(包括开荒保洁和精保洁并满足交付标准)、(工程服务(发包人及总部检查、第三方日常检查及其他)、销售配合费、保密费、成品保护费、甲分包的配合管理费、验收、保修、劳动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垫资利息及因市场变化、政策性调整等而产生的合同履行风险费用、本工程一次性通过政府职能部门验收并取得工程验收合格证明的所有费用等一切明示和潜在的费用。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承包人缴纳的各种税收及其他所有费用也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不再额外计取,由承包人向税务部门缴纳。

3、参与本项目的投标系承包人自愿行为,已充分考虑招标文件、招标答疑、各类风险及各类因素,承包人报价及本合同最终确定的价格标准已包含了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成本及合理利润,合同签订后未经发包人同意前述各项内容不予调整,且承包人承诺不因现场施工条件等因素提出任何调价的要求。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和优先解释顺序包括: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约定的有关协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补充协议(文件需双方盖章后有效)
- 2、本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合同附件
- 5、本合同附件预算书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答疑
- 8、本工程招标文件
- 9、工程相关图纸及物料书
- 10、投标书及其附件
- 11、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本协议签署后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设计变更、技术核定等书面生效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视同协议书的一部分。

合同文件解释顺序:当上述合同文件组成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同一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时间在后的文件具有优先权。

七、本协议书在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双方发生任何争议时，除有关争议的事项外，双方应继续行使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履行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如承包人出现违约行为，发包人有权从工程款项中直接扣除相应违约金，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十一、本合同及其附件承包人已充分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二、本协议及其他合同组成部分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在政府相关部门备案之合同文本应与本文本保持一致，若有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及合同约定为准。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2月27日；

合同订立地点：上海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单位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发包人：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南大街114号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10123702XN

法定代表人：

电话：010-57673365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帐号：110060224018010010905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6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电话：0755-8886566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44201625700052501150

2022年12月27日



2、履约评价-福田区妇儿医院建设项目气动物流、AGV 自动导引车系统采购及安装合同

关于福田区妇儿医院建设项目优秀参建单位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的表扬信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感谢贵司一直以来对本项目的高度支持！贵司参与建设的福田区妇儿医院建设项目是深圳市政府重大项目，也是福田区建筑工务署重点民生工程。

本项目涉及内容任务繁多，对施工工艺要求极高，且工期较为紧张，安全管理要求高。贵司自承接本工程任务以来，公司高层领导一直十分重视本项目，派驻了精干的项目管理团队，通过多维度进行深化设计质量管理、精细化管理节点任务工作落实、整合各专业班组施工，齐心协力、攻坚克难，每天实行加班加点抢工模式，强化施工管理，现场狠抓质量、进度、安全，顺利实现节点计划，在我司代建医疗项目中作出了优异的表率！

为此，我司对贵司及项目管理团队表达由衷的感谢，希望贵司在今后的工作中能继续发扬精诚合作、攻坚克难的精神，继续发扬优良作风，圆满完成后续工程。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2日
福田区妇儿医院
项目部

妇儿医院2024年第3季度履约评价表-材料设备类(货物类)								
合同编号: CRLCJ-FT05-07-GAZ-221002		合同名称: 福田区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气自动物流、AGV自动导引车系统采购及安装合同		单位名称: 深圳润鹏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维度	权重	二级评价维度	权重	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得分	职责	
项目管理	50%	质量管理	20%	乙供材的质量	满分100分: 1. 存在明显的色差或材质差异, 不满足设计要求, 每次扣5分; 2. 每发生一次违规进场使用, 扣5分; 3. 现场运输及卸货过程不符合管理要求, 每发生一次扣5分; 4. 供货/补货不满足进度要求, 且未及时进行维修/替换, 每发生一次扣5分。	85	项目部	
		协调管理	10%	1. 材料到场卸货及安全管理是否满足项目管理要求; 2. 是否对材料的使用、安装对项目进行交流指导。		90		
		进度管理	20%	1. 是否严格按照进度计划完成供货和补货; 2. 出现收排或质量问题是否及时维修/替换。		85		
成本管理	40%	变更签证管理	20%	1. 变更结算上报资料是否完整; 2. 是否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计价方式, 有无虚估冒算情况(合同约定); 3. 是否主动配合合同部的变更处理; 4. 按照一单一结的制度, 变更结算上报是否及时。	满分100分: 1. 需求单和进场验收资料滞后, 不准确或有部分缺失, 每发生一例扣5分; 2. 不主动配合合同部的甲供材管理, 每发生一例扣5分; 3. 违背合同条款, 每发生一例扣5分; 4. 提出资料存在不实或弄虚作假, 每发生一例扣5分; 5. 提报存在恶意冒算现象, 超过15%每单扣5分; 6. 未按约定时间上报, 每晚一天扣5分。	90	合约部	
		付款管理	20%	1. 形象进度是否属实详细; 2. 付款资料是否完整; 3. 申请金额是否准确; 4. 申报是否及时。		85		
设计管理	10%	工程样板深化设计	5%	积极完成深化设计及检查工作, 高质量完成深化设计, 有效落实深化审核意见及检查发现的问题, 材料样板提交及时性等。	满分100分: 1. 深化设计和样板提交三次以上(不含三次)才通过评审, 每发生一次扣5分; 提交五次以上(不含五次)才通过评审, 每发生一次扣10分; (一次指令单下发一次修改/送样提交); 2. 大面效果实际质量差, 无法满足设计部要求的, 经项目部确认需要重新返工的, 发生一次扣10分。	80	项目部	
		效果呈现	5%	样板、数量实施质量, 现场完成实际效果。		80		
不良行为情形	□更换项目经理		□未经发包人同意, 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此情形下季度履约得分不得高于60分(即<60分)) □乙方伪造资料更换项目经理的情况(此情形下季度履约得分不得高于60分(即<60分))					项目部
	□其他		其他不良行为事项按情况确认					
加分分项		履约情况	提出终止合同情况, 扣20分 提出不合理索赔情况, 扣5分 因质量问题影响工期的情况, 扣3分					项目部
		节点未完成	因供货单位原因导致我司内部节点考核未通过, 三级节点扣5分, 四级节点扣3分					项目部
		紧急供货	可以按时完成我司要求的紧急供货任务, 每发生一次加2分					项目部
	成本过程问题: 1. 虚构工程量(涉及资料造假等), 发现一次扣5分; 2. 现场未按图施工, 且未在量计量/进度款中扣除的, 发现一个事项扣1分; 3. 其他情形(请具体列明并经区域、扣分部门及合约部知照);		采购(材料)过程问题: 1. 取送品牌与审批品牌或合同要求品牌不一致, 发现一项扣5分; 2. 材料报审和报验资料“弄虚作假”, 发现一项扣5分; 3. 其他情形(请具体列明并经区域、扣分部门及合约部知照);					合约部/成本组
设计问题: ① 施工样板: ② 单一施工样板送样、打样累计三次评审未通过的扣【1】分; 如再未通过的, 累计扣, 不设上限; ③ 施工样板送样、施工样板打样、样板段/间未经设计定样, 并评审通过的材料样板, 如已下单, 已实施的每个材料扣【1】分, 不设上限。 深化设计: ④ 不按已审批的深化设计清单计划, 按时提交深化设计图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技术交底: ⑤ 施工单位未通知相应分包参加交底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设计过程: ⑥ 发生未按图施工, 且未按整改时间计划完成整改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⑦ 发生未按图施工, 且出现2次整改仍不达标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施工工艺: ⑧ 发现现场安装设备的参数、规格、型号不满足技术要求的, 每出现一次扣【2】分。 ⑨ 因施工单位对实物量测和无法施工, 或工序安排不合理导致后期重大变更的, 每出现一次扣【1】分。 备注: 各条线所有扣分项不高于10分, 可分阶段设置, 季度扣分时累计扣分超过10分的, 按10分扣;							设计部	
总分:						86		
70分以下须说明原因:								



合同编号：CRLCJ-FT05-07-CGAZ-221002

【福田区妇儿医院建设项目】

气动物流、AGV 自动导引车系统采购及安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10】月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由以下各方签署：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或“【发包人】”）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铜鼓路华润置地大厦E座3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孙海龙

联系电话：13760414226

电子邮箱：sunhailong16@crland.com.cn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承包人】”）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法定代表人：叶大岳

联系人：彭小班

联系电话：13699876200

电子邮箱：85548746@qq.com

鉴于：

1. 乙方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已将福田区妇儿医院建设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甲方实施代建，并且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甲方基于代建协议，在福田区妇儿医院建设项目气动物流、AGV自动导引车系统采购及安装招标中将所需气动物流、AGV自动导引车系统采购及安装以公开方式招标。经评定标程序，确定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人。

基于以上情况，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1) 双方后续变更、补充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招标文件、货物需求书

- (8)技术要求
- (9)投标文件、投标澄清文件及其补充资料（如有）
- (10)合同其他附件（如有）

二. 合同范围

气动物流传输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AGV 自动导引车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含图纸范围内要求的：物流系统图纸深化设计、提供气动物流传输与 AGV 自动导引车系统的所有设备供应及安装、物流系统的 BIM 应用、系统所包含的保证系统正常运行全部设备材料供应、安装所需支吊架（包括抗震支吊架）、货物的包装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保修、完成物流系统的整合设计、供货、安装与实施，维保服务，并在系统运行后通过接口与医院系统关联，实现统一平台管理与监控等工作。

包括设备和安装工程两部分，包含设备制造，设备包装，运至交货地点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含井道照明安装费），以及安装时使用的临时电缆及配电箱费用，安全措施费，安装期间现场材料保管费、安装时水电费、井道内脚手架费、调试费、验收取证及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增值税、其他各种税、国内商检费、当地有关行政部门收取的费用等应缴纳的各项税费等全部费用。

上述范围，可根据工期情况、院方需求及建设方与使用方界面的调整进行调整。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工程量清单中的部分内容，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三. 合同价格

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玖拾伍万陆仟捌佰零伍元捌角玖分（RMB¥23956805.89元）（以下称为“合同总价”）。甲方将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给乙方有关款项。

2. 本合同价格为包含了乙方按合同图纸及规范的要求完成本项目的气动物流、AGV 自动导引车系统全部设备、软件、电缆线路及安装辅材、开放通讯接口和协议等的制造、运输、装卸、安装、调试、修补缺陷、现场协调、政府部门报建与验收、售后服务、保修期内的易损件（易耗品）更换及其它相关服务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并包含了货物发运到指定地点所需的一切费用。

四. 支付和结算方式

- 1.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 2. 双方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 3. 付款方式。

合同款支付方式：

- 1.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 2. 双方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3. 气动物流部分付款方式

3.1 预付款：

在承包人完成以下工作后 14 天内，申请开工预付款，报监理人审核及发包人审批：

- (a)提交了履约保函并签订了合同协议书；
- (b)提交了开工预付款保函。

七. 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1. 乙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2】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以取得竣工证书所载日期为准)起计算。保修期后【3】年为免费维保服务期，保修期内设备发生的质量问题，均由乙方进行维修(含配件)，相关维保费用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不另行计取。若厂家规定的保修期或合同货物主要部件的保修期长于本合同保修期，应适用其保修期。

2. 乙方承诺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和维修服务，提供此项服务的时间是：每周7天×24小时(工作时间)。

3. 其他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责任。

八.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九. 保密条款

1. 任一方应对在签订或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全部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条款、与本合同有关的谈判、与本项目有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商业秘密)保密，但是以下情形除外：

- 1.1 依据中国法律法规要求应当披露；
 - 1.2 依据任何有管辖权的政府机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应当披露；
 - 1.3 向己方的专业顾问或律师披露；
 - 1.4 各方事先给予书面同意。
2. 在本合同履行完毕或因任何原因终止后，对本合同的任何一方而言，本条规定对其仍具有约束力。

十. 其他约定事项

- 1.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本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中标人的中标文件及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执行。
- 2. 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 3. 一方当事人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其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
- 4.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叁份。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蒋慕川

授权代表(签字)： 蔡玉洁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3、履约评价-华能大厦 22 层办公室精装修工程

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华能大厦22层办公室精装修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中路 华能大厦22层
业主名称	深圳能远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物业管理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远翔马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3年7月30日	竣工时间	2023年12月28日
工程造价	2765488.12元	项目负责人	王瑞华
具体情况说明： 本项目已全部完工，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要求的标准，履约优秀。			
对现场工程师及项目班子工作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对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情况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对施工单位工期控制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工程总体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业主（盖章）：  小型基建工程项目部 日期：年 月 日			



项目编号:

合同书

合同编号: 0309-ZYGL-工程-2023-0295

合同名称: 华能大厦 22 层办公室精装修工程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置业管理分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制订日期: 二〇二三年七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置业管理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能大厦 22 层办公室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本工程位于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2064 号华能大厦 22 层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华能大厦 22 层面积约 1300 平方米。工作日仅晚 18 点至晚 21:30 可以施工,工作日早上 8:30 点至晚 18 点只可无噪音施工,周末可全天施工(现场具体施工时间需参照物业要求)。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的范围(内容)为: 配合甲方住建局施工报建及验收工作; 由于无原始施工图且现场管线老旧, 施工单位应根据现场情况, 对图纸开展深化设计工作; 进场后与消防施工单位一同考虑个别消火栓移位及水管改造事宜; 施工内容包含装饰、强电、暖通、给排水、防水改造工程; 五金、设备末端、洁具、灯具、门、窗帘等采购安装; 配合甲供设备安装调试工作; 配合家具安装工作。工作日白天须避免粉尘、噪音、刺鼻气味的产生。工作日仅晚 18 点至晚 21:30 可以施工, 工作日早上 8:30 点至晚 18 点只可无噪音施工, 周末可全天施工(现场具体施工时间需参照物业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 8: 技术规范书。

工作内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配合甲方施工报建;
- 2、负责材料送检工作;
- 3、负责 22 层成品保护及包装运输工作;
- 4、负责施工图深化设计;
- 5、负责 22 层精装修改造施工工程;

- 6、负责施工中相关施工材料的采购工作；
- 7、配合设备安装调试工作；
- 8、日常管理消防、智能化专业施工单位工作；
- 9、配合建设单位向业主单位定期汇报工程进度；
- 10、配合住建局检查、配合安委办安全检查；
- 11、负责施工安装中相关设备及产品的采购工作；
- 12、配合家具安装；
- 13、施工完成后，负责与业主单位、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沟通验收事项，能通过业主单位及建设单位确认及验收、接管，并通过住建局验收（消防验收、竣工验收）。

4.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_热水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详见技术要求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天花、墙面、地面装饰工程				

5 其他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7月3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2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陆万伍仟肆佰捌拾捌元壹角贰分（¥ 2765488.1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万壹仟肆佰玖拾贰元零捌分（¥ 41492.0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陆仟柒佰玖拾贰元玖角捌分（¥226792.98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施工单位必须承诺因维稳原因必须在重大节假日申请支付款项的,必须拟定并提交资金分配方案,且承诺不发生农民工讨薪情况的承诺书作为支付附件(加盖单位公章及法人代表签字确认方可作为有效件)。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7 月 19 日;

订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 伍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置业管理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8535622W

地址: 福田区深南中路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24 层、26 层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联系人: 王铨仪

电话: 13922806404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
第 8 层

邮政编码: 518038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联系人: 陈石健

电话: 15920072537

传真： / _____

传真： _

电子信箱： wanghuayi@sec.com.cn

电子信箱： 541350849@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时代金融中心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行 _____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767962770758

账号： 44201625700052501150

华能大厦22层办公室精装修工程合同0309-ZYGL-工程-2023-0295

4、履约评价-辉煌时代大厦 2#13~27 层室内精装修工程

履约评价表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辉煌时代大厦2#13~27层室内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嘉鑫辉煌房地产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联系人		李文婷	联系电话	0755-83895666		
中标金额		2955.9835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1年1月10日至2021年09月18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安全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 说明	施工单位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无因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项目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措施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规定。					
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2022年8月20日					

说明：
履约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相关情况。

辉煌时代大厦 2#13~27 层室内精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HHS0-

合同编号:

“辉煌时代大厦” 2#13~27 层室内精装修工程

承包合同

甲 方：深圳市永和富顺贸易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合同条款

工程承包合同

发包方(简称甲方): 深圳市永和富顺贸易有限公司

承包方(简称乙方):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协商的基础上,就辉煌时代大厦 2#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辉煌时代大厦 2#13~27 层室内精装修工程

建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中康路西侧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乙方需完成“辉煌时代大厦”项目 2#13~27 层室内精装修室内隔墙、楼面混凝土、天花、地面、墙面、装饰面、2#13~27 层室内改造、2#13~27 层消防改造等室内装饰工程及相关配套强弱电系统(不包括桥架及电表箱到户内箱管线)的施工等安装工程,完成图纸及合同清单内的所有内容,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合同清单内容等资料为准;

2.2 乙方需完成其它辅助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土建总包已移交乙方的工作面,但无法达至精装修要求而进行的剔凿、修复、重新施工等工作;完成洁具、灯具、建筑/机电/设备专业要求的各种开槽、补槽,开孔及修补孔洞等工作,及其与各承包方、分包方、实际施工方之间的协调配合等工作内容;

2.3 甲方要求送样的,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通知三日内向甲方送符合要求的样品或样板,并经甲方确认后方可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要求更换或返工且拖延的工期由乙方负责,情节严重的则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返还已付款项,未付款项不再支付。

2.4 乙方作为本工程之总协调人,负责与甲方及其它本项目承包方、分包方、实际施工单位的协调工作,以完成整个项目之工程,至交付甲方使用,并审核上述单位之图纸及作出综合竣工图;

2.5 乙方需完成一切放线工作、工程标准、规范说明的测试、检查、报验、验收及配合竣工验收等一切甲方提出的要求;

2.6 乙方还需完成图纸及技术工程标准、规范中所要求的其它工程。

2.7 乙方承包方式: **含税单套户型总价包干及总价包干承包方式**,施工范围内的工程包物料供应,包工程施工、包一切施工安全和文明施工、包质量合格、包工期、包安装、包验收和保修维护、包水电费等完成本工程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工期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令”为准,没“开工令”的以双方签订合同之日为准,暂定工期:第一批交付时间为 **105 日历天**(按甲方移交完整工作面之日起 105 日历天内);其余批次交付时间均为 **90 日历天**(按甲方移交完整工作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该期限内完成本工程的所有工作内容并竣工验收合格,或经以甲方审核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为准),因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期,可按本合同约定经甲方确认后工期顺延,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能以任何理由提出其他索赔。如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工期内完工的,甲方有权指令第三方完成乙方未施工的剩余工程,乙方已完成的工程按合同约定决算,未完成的工程需按甲方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约定完成;在合同签订后,乙方需结合现场情况提前进场配合工作。

四、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供材保管费、临时设施、赶工及窝工费、成品保护、防白蚁及防火处理、土建及其他专业交接及配合、检验、调试、竣工验收、样品、管理、垃圾清理及外运费、清洁费、利润、建安营业税及附加的其它税金、水电费（结算金额的8%）等费用；及包工期、包安全、包质量、包数量、包人工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价格差别、因要符合政府有关单位规定而必须改善或替换材料的任何费用；以及满足深圳市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和费用等为按合同要求完成本工程所需之一切费用（并已综合考虑将来存在变动的风险）的“交钥匙”的形式进行承包。

7.3 涉及周围邻近管线、居民、交通、噪声等问题时所需的协调费用，以及维保费用。

7.4 保险费、进口产品的税费；技术人员现场服务指导费；材料样板报审中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样品的封样，现场施工打样等）；本工程验收中发生的各项检测费用等；自身施工产生垃圾清运费及工程竣工前的材料堆放场地清洁费用；与其他相关单位之交叉施工配合费用、管理费及施工扰民费用；完工后现场清理和相关临建拆除并移出现场的费用；临时施工道路维护的费用。

7.5 其他未列明的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八、权利与义务

8.1 合同相关各方责任人与职务

8.1.1 甲方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8.1.2 总包单位委派的项目经理

姓名： 职务：

8.1.3 乙方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8.1.4 乙方项目经理及项目组织人员架构表

(1) 项目经理姓名：杨水波 电话：13602556988

(2) 项目组织人员架构表（乙方需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甲方要求另行提供）

8.2 甲方权利与义务

8.2.1 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相关规定按时支付工程进度款。

8.2.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整或撤换甲方认为不胜任及行为不检之工作人员。这种指令如果是针对乙方组织机构中明确列明的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员，则指令应以书面形式发出，且乙方在接到指令后5天内必须将该人员撤出现场。同时，乙方不得以此理由提出任何工期的顺延或索赔，并应保证本工程正常如期进行。

8.2.3 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或认为乙方不能胜任本工程的管理或施工而随时调整乙方的工程承包范围。甲方不必因上述承包范围的调整而对乙方另作任何补偿，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8.2.4 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对乙供材料供货范围进行调整。若此种情况发生，则按以下方法处理：对于变更为甲供的材料/设备，在清单内对应的价格从合同金额中扣除并调整合同总金额；对于变更为甲方认质认价的材料/设备，乙方将按甲方认定的价格进行采购及定货。

8.2.5 甲供的材料设备须按供应计划按时运抵工地现场。如供应计划发生变更，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方。

8.2.6 甲方须提供甲供设备随机附带的技术资料予乙方。如乙方在安装甲供设备时需供应商提供技术指导，甲方须负责组织联络供应商配合乙方工作。

8.2.7 若由于乙方对本工程安装或成品保护不当而造成工程的各种损失，甲方保留要求乙方赔偿的权利。

8.2.8 甲方负责组织技术交底、图纸会审、深化设计的审批等工作。

8.3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8.3.1 基本工作

(1) 按照合同约定和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工期总控计划、质量目标精心组织施工，按合

甲方已通知乙方的乙方派驻现场无法胜任工作人员，必须在 24 小时内调离本工程管理范围，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人次；同时，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安排经甲方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人员。

乙方派驻现场无法胜任工作人员定义为：

- 1、乙方工程进度及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
- 2、专业水平达不到岗位要求、工作责任心不强的施工人员；
- 3、不能积极配合甲方正常工作者；
- 4、违反甲方或乙方工地现场管理规定者；
- 5、无证上岗者（适用于按规定必须持证上岗的人员）；
- 6、与本合同规定名册不符者；
- 7、与本工程施工无关的人员等。

8.3.9 劳务

甲方要求乙方在本工程中所指派的管理人员（至少到工长级别）须为与乙方签有劳动协议的合同工。雇佣的劳务分包应为甲方认可且与乙方有长期合作的关系。乙方须就此劳务分包提供相关证明。甲方一旦发现与乙方所报资料不符，甲方有权将此劳务分包方清理出场，而由此引致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九、合同价款与支付

9.1 含税包干总价：29559835.78 元，（大写）：贰仟玖佰伍拾伍万玖仟捌佰叁拾伍元柒角捌分。其中，税率为 3%，不含税价款 28673040.71 元，税额 886795.07 元。

合同内需要装修总套数（暂定）为 285 套（603、703、13~27 层，详见合同附件 2#13~27 层及 603、703 需要装修房号列表），合同约定承包方式为含税单套户型总价包干，合同总价按合同清单中单套价格乘以装修套数计算。本合同价款中已考虑为完成本项目所包含的一切费用，除发包方有装修套数的增减，因甲方原因调整图纸外的变更签证（因设计不合理或者完善施工节点等发生的变更不予签证），合同清单内单套户型总价竣工结算时不作任何调整。

本合同价款采用含税单套户型总价包干合同，按照已确认的室内装修图及承包范围进行工程总承包。合同每套户型价款中包括除不可抗力之外的一切风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完成该工程项目的全部图纸深化设计费、人工、主材及辅材、机械、包装运输、施工技术、施工措施、不可预见费、垂直运输、二次搬运费（含甲供材的使用及搬运）、甲供材保管费、临时设施、赶工及窝工费、成品保护、防白蚁及防火处理、土建及其他专业交接及配合、检验、调试、竣工验收、样品、管理、垃圾清理及外运费、清洁费、利润、建安营业税及附加的其它税金、水电费等费用，及包工期、包质量、包数量、包人工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价格差别、因要符合政府有关单位规定而必须改善或替换材料的任何费用，以及满足深圳市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和费用等为按合同要求完成本工程所需之一切费用（并已综合考虑将来存在变动的风险），样品及样板、竣工验收前成品保护的费用也均在本合同总价中；乙方承包范围内所有费用、成本、利润的总和。

本合同价款中的措施项目费用、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费用、其它项目费用、规费、税金及所有保险费均为包干费用，不因任何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本合同价款中的综合单价系为完成本项目所包含的一切费用。本合同价款中的综合单价不会因人工、物料、汇率、税金、市场变化、政府文件及收费等任何因素的改变而调整。

本合同价已包含施工水电费（结算金额的 8%）、食宿费用。施工水电费、乙方人员食宿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

本合同每套户型包干总价除甲方引起的设计变更外，不得以任何方法调整。任何计算合同金额（如算术上或缺项、漏项等）的错误而导致的合同金额低于乙方预期，皆由乙方承担并视为已被双

- 附件三：《主要材料品牌表》；
- 附件四：《关于劳动报酬的承诺函》；
- 附件五：《收款账户账号资料证明》；
- 附件六：《廉洁合作协议》；
- 附件七：《合同内装修户型编号表》；
- 附件八：《辉煌时代大厦 2#批量精装修图纸》。

甲方（公章）：

深圳市永和富顺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公章）：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

红柳道 1 号 A 座

电话：0755-83895666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程验收证明书

工程项目名称		辉煌时代大厦 2#13-27 层室内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永和富顺贸易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工程地址	深圳市上梅林九号路与广康路交叉处	送审造价	¥31069114.6 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10 日		实际完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18 日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是否已全部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二、是否已全部完成变更内容及签证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包括但不限于:进场试验报告、质量合格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情况说明:		
四、是否按合同工期完成,如工期变化有何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其它不利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工期变化影响说明:		
工程验收检验评语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合格		质量评定等级	良好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技术专用章 2021年9月18日		监理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名): 2021年9月18日	

说明: 1、审核内容可直接在“”内划勾确认即可。

2、工程验收检验评定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工程质量、工期等。



扫描全能王 创建

5、表扬信-四川泰康西南医院一期精装修工程

四川泰康西南医院有限公司

泰康之家（四川泰康医院）〔2023〕1号

表扬信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贵司承建的四川泰康医院项目一期精装修（二标段）自开工以来，在贵司的大力配合和项目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良好成绩。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我司感受到贵司对本项目的高度重视，项目部迎难而上、精心部署，贵司项目部团队在工程管理和服务上充分发挥优势。

在项目工程持续推进的同时，贵司积极配合现场各项工作，推进泰康质量标准的执行。特别在竣工验收及项目收尾的过程中，对项目的支持力度较大，为项目的顺利验收及开业付出了努力。

在此对贵司及项目团队表示衷心感谢，望贵司项目团队再接再厉，与我司项目部紧密协作，在完善自施工作的同时做好后续的维修整改工作，共同努力为建设单位交付完美答卷！

四川泰康西南医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四川泰康西南医院项目
一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合同文件

发包人： 四川泰康西南医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标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_____

签约日期： _____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四川泰康西南医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标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西南医学中心项目一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

工程规模：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25.47 万平方米，项目整体定位为高端、国际化的综合医院及非医疗（养老）社区，是泰康之家在西南地区的旗舰项目。项目分为东西两区，西区为医疗中心，东区为医疗配套建筑及非医疗（养老）用房，东西两区由南北贯通的人行步道连接。主要地上计入容积率的建筑面积：1#楼医疗用房建筑面积：约 111212 m²；2#楼医疗配套用房建筑面积：约 19967 m²；3#楼非医疗（养老）建筑面积：约 27095 m²。本次招标为四川泰康西南医学中心一期室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招标范围为医疗地上南住院楼（6-13F）及北住院楼（6-17F）室内精装修区域，精装修总面积约 4 万平方米。

资金来源：自筹

二、项目合同体系及总分包管理规定

发包人与中标单位直接签署合同。

三、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具体范围说明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工程管理附件 B。

四、合同价款

合同签约价（大写）：伍仟壹佰陆拾万元整（人民币），小写：51,600,000.00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小写）：47,339,449.54 元（其中暂列金：2,500,000.00 元）；

税金为（小写）：4,260,550.46元，税率为9%

承包方式：

具体承包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工程管理附件A1《合同价款与支付》。

五、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396日历天。自监理人或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至承包人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且经发包人、设计人、监理人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完成竣工备案之日止。本合同所规定的工期中应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大风、沙尘暴等对工期的非不可抗力影响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2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方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2月15日，若实际开工日期晚于计划日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如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因素导致中标单位进场时间晚于招标文件要求时间，相对工期予以顺延，绝对工期380日历天不变。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通知为准。鉴于本工程划分不同节点，各节点的工期详见工程规范与技术要求中的具体要求。

六、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等级：一次竣工验收合格及符合合同条款相关要求。

七、工程付款

具体内容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商务附件A1《合同价款与支付》中第2条。

八、工程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

履约担保的担保金额为合同签约价的10%，预付款保函的金额为合同签约价不含预留金部分及其对应税金的10%，具体内容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九、承包人代表

姓名：颜瑜；职称：一级建造师；身份证号：420704197507100398；建造

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0783345；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144060805319；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B(2008)
0002212。

十、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合同条款专用部分第 1.5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保修期和缺陷责任期（以时间长者为准）内对工程承担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具体方式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十三、合同效力及份数

本协议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肆份，合同双方各执贰份。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双方约定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于本协议书签字盖章后本合同生效。

发包人：（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承包人：（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6、表扬信-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项目一阶段一、二
标段幕墙雨棚工程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宝安区人民医院
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项目经理部文件

感谢信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在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幕墙项目 1、2 标段项目施工中，贵公司克服工程建设中面临的工期紧张、任务繁重等诸多困难，安全、高效、优质的圆满完成了施工任务。在此，特向贵公司各级领导、全体参建员工表示衷心的感谢和诚挚的问候！

贵公司的项目管理团队本着服务好工程的态度，能够快速、准确地解决工程中出现的问题，根据现场的实际情况，积极配合我司的施工管理工作，遇事不推诿、敢承担，充分体现出装饰行业大公司的责任担当，大力发扬了“一不等、二不靠”的服务理念，克服了任务重、作业环境复杂等诸多困难，出色地

完成了施工任务。外墙效果得到了区工务署、医院主要领导的一致肯定和高度赞扬。施工中贵司项目管理团队严格按照我司统一协调与安排，勇担重任；严格按照施工技术步骤与措施施工，层层落实安全、环环紧扣质量，加大人员投入，全力以赴做好各项工作。

贵公司表现出来的无私奉献、顽强拼搏的施工风范和一心为工程服务的理念给我司留下了深刻印象，为各专业分包单位树立了榜样。向贵公司致以最诚挚的问候和衷心感谢！祝愿贵公司事业蒸蒸日上，再铸辉煌！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项目经理部
2023年11月30日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HN-BAYY-FB-061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项目
（一阶段一、二标段幕墙雨棚专业分包工程）



中建

甲方（承包人）：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_____

签约地点：甲方公司所在地

CSCEC

中建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项目一阶段一、二标段幕墙雨棚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总包工程名称：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

分包工程名称：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项目一阶段一、二标段幕墙雨棚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新安二路东南侧，龙井二路东北侧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专业分包。

分包工程工作内容：对本施工范围内幕墙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深化设计并保证通过总包方、业主方、监理方、设计方审核，完成本工程图纸显示内容和根据图纸内容可合理推断出的具体施工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计、采购、制作、运输、装卸、安装、保管、成品保护、试验、检验、维护、交付和保修、现场检测、节能验收、竣工验收等结构、建筑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要及涉及到设计变更的全部范围内的所有一阶段一、二标段幕墙雨棚专业分包工程。幕墙工程必须经专业单位进行深化设计，深化设计标准不得低于现有的设计标准和技术要求，乙方必须按照经审核确认的深化设计进行材料设备采购和施工。合同价中已包含了乙方进行深化设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深化设计后工程造价不得超过原工程造价）。由于深化设计导致的设计费和所有工程费用的增加由乙方承担，深化设计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作调整。

分包工程承包部位：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项目一阶段一、二标段幕墙雨棚。

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
包范围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且不得因此提出任何补偿。

二、分包合同工期

CSCEC

中建

计划开工日期：以承包人通知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以承包人通知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以承包人通知为准，需满足现场施工进度要求。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开工指令为准。

工期节点要求：满足承包人现场工期要求，必须按我公司项目部制定的工期计划执行，并按承包人要求的施工部位和完成时间穿插施工，否则承包人有权无条件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进行违约处罚，分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合同工期包括国家法定节假日、国家政治活动、不可避免的交叉作业影响因素、过程检查验收影响因素以及天气气候影响因素在内。

实际开工日期按工程承包人现场通知单为准，实际竣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并经工程承包人及监理公司、业主单位验收合格后移交给承包人之日。各节点工期、区段工期必须按照业主单位要求的工期执行。

工期延误：分包人根据工期及承包人施工总进度计划要求，周密安排进度计划，接受承包人的检查、监督，工期延误应承担相应责任。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创优目标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合格”标准。确保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确保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含金质奖、银质奖)”或“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大奖”。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落实安全防护、环境保护、安全培训和信息化管理等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专款专用等。

如因分包人原因导致未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含金质奖、银质奖)”或“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大奖”，则分包人应向承包人支付 100 万元的违约金，且对分包人工程竣工综合履约评价评定给予“不合格”。

本分包工程安全创优目标双方约定为：按照《关于加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管理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18〕5号)、《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深建标〔2018〕1号)、《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十项禁令》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建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管理制度，承担安全文明施工责任，同时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检查评定标准》的要求达到“省级文明工地”的标准，创建国

CSCEC

中建

家级、省级、市级安全文明标化工地。

如因分包人原因导致未达到“省级文明工地”的标准，则分包人应向承包人支付100万元的违约金，且对分包人工程竣工综合履约评价评定给予“不合格”。

四、合同价款与形式

合同价款（含税价）暂定为人民币122829707.11元（大写：壹亿贰仟贰佰捌拾贰万玖仟柒佰零柒元壹角壹分），不含税价格为¥112687804.69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9%，税额为¥10141902.42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3%）：

人民币3684891.21元（大写：叁佰陆拾捌万肆仟捌佰玖拾壹元贰角壹分）

备注：1. 合同价以发包方区造价管理站决算审核价或者以审计部门的审计结果（需区审计部门审计时）作为工程款的结算价格基数，与分包人中标下浮率换算后为最终结算价格，即：以发包方区造价管理站决算审核价或审计部门的：[审计结果*（100%-11.5%）-扣/罚款（如有）]为最终结算价格。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费率下浮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分包人中标下浮率为11.5%。

（1）本分包工程计价方式为固定费率下浮含税包干价，此合同价格包含了完成本工程承包范围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并不限于深化设计费、开办费、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规费、运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风险费、措施费、垃圾清运、验收费、周转材料、现场经费、文明施工费、二次搬运费、甲供材料、设备保管费、包干费、人员及财产保险费、业主指定分包配合、绿色建筑认证施工措施增加费、招标人的其他分包配合（如果有）以及施工方为施工所承担的所有费用；还包括但不限于因施工不良或缺陷及瑕疵而造成的剔凿、返工、垃圾清运等支出，在合同期间发生的保修费、规费、加班费、赶工费、疫情防控增加费、报建费、报验费等相关的一切涉及本工程的费用都含在综合单价中；包工、包料、包深化设计，含制作、安装、运输、成品保护、门窗水泥砂浆塞缝、幕墙与结构间的填缝及打胶密封、防雷引出线与主体结构的焊接、各种铁件、预埋件等所有工作内容；包调试及负荷试验、包检测费(含化学螺栓抗拔试验、铝合金门窗三性试验、幕墙四性试验)，包工期、

CSCEC

中建

包通过验收、包风险、包售后服务等招标范围内的一切费用。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高价款（含市场物价波动、生活费用提高、人员工资的提高、政府税收与收费的调整以及新增加赋税等）。

(2) 本工程所需材料从采购、安装、竣工验收等所需的一切材料（除甲供材）。上述所有的费用均已包括在施工清单组成的综合单价中，承包人不会支付除合同约定以外的其它任何费用。

(3) 本分包工程的计价方式为固定费率下浮含税包干价，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高价款（含市场物价波动、生活费用提高、人员工资的提高、政府税收与收费的调整以及新增加赋税等）。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1) 分包人为完成本合同承包内容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材料节约等目标所需要全部人工费、材料（除甲供材）、机械器具、赶工费、补贴、自有人员保险、劳动保护、上交各项管理费和地方证件费、暂住费、计划生育费、各种税金等全部税费。

2) 应由分包人向政府各部门交纳的相关费用，包括分包范围内施工中发生的环境保护、治理及采取措施等所发生的费用。

3) 为保证施工而引起的必要施工技术安全措施而发生的费用。

4) 因施工不良而支出的工程维修费及在合同期内规定的保修、保养费。

5) 生活及办公用临建费、水电费。

6) 其他分项工程与之配合发生的配合费。

7) 所有材料的场内运输及二次转运、堆码、装卸车费用以及人员的窝工费用；

8) 约定由分包人自备的工具；

9) 为满足质量、工期、施工便利或其他因素要求而采用的技术措施；为确保雨季施工期间正常施工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均已包括在合同综合单价内，不作任何调整；

10) 履约期间发生的任何窝工及因气候等原因造成确实无法施工时，分包人必须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并征得工程承包人同意后可调剂施工人员，由此发生的各项费用均已包括在合同综合单价内。

11) 施工期间的工完场清的清扫用工、CI 标化现场用工、CI 的维护，破损后的恢复用工；迎接不定期检查发生的用工；如分包人未按承包人的要求做到工完场清，则承包人将按实际发生的费用从分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并按 2000/次对分包人进行处罚；

CSCEC

中建

- 12) 整体工程各工作面内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用工；
- 13) 工程整改期及工程保修期内发生的以及在工程交验时自身施工范围内的所有配合用工；
- 14) 分包人应按照政府有关部门规定需交纳的费用；
- 15) 自身施工范围内的成品保护用工；
- 16) 工程超高、加层、增加高度的人工降效、机械降效；
- 17) 必要的场内外倒运费；
- 18) 各项创优、迎检、提高质量要求、节假日加班、成品保护增加的费用；
- 19) 因设备保养、故障维修、停电、停水造成误工增加的费用；
- 20) 夏采取降温措施所增加的费用，如安装空调的成本及电费；
- 21) 人员、机具意外伤害险、职业“五险一金”等保险费用（承包人代交意外伤害险时，在工程款中扣除）；
- 22) 技术间隙、检查、验收及与其他分包人、工种、专业的配合管理费用；
- 23) 当地政府、建设单位、监理、承包人组织安排的现场参观、参加典礼、会议清扫与会场布置等用工，当地政府部门、机构摊派、赞助所发生的人工费；
- 24) 由于分包人失误所造成的返工，返工费用由分包人自行承担，同时工程承包人追究因分包人失误返工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对分包人按造成的经济损失的双倍处违约金。

25) 幕墙工程必须经专业单位进行深化设计，深化设计标准不得低于现有的设计标准和技术要求，乙方必须按照经审核确认的深化设计进行材料设备采购和施工。合同价中已包含了乙方进行深化设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深化设计后工程造价不得超过原工程造价）。由于深化设计导致的设计费和所有工程费用的增加由乙方承担，深化设计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作调整。

26) 分包人已认真、详细的审阅了建设单位提供的施工图纸，勘察了施工现场，对工程概况、施工范围、工作内容、结构特征、现场状况、周边环境、施工工艺、质量标准、当地的气象特征、地质特征等都有比较详实的了解，报价中已综合考虑了各种可能发生的不利因素，分包人以最终完成图纸工作内容（含设计变更），其过程中发生明示或暗示的费用、不可预见可能发生的费用，分包人承认已考虑在分包人单价中，无论何种情况发生变化、发生与否均不要求进行价格调整及费用增加。

五、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CSCEC

中建

1. 本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 投标文件（如果有）；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甲方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10. 甲方与建设单位（项目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11. 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规定相互矛盾时，以序号在前的文件为准；同一序列的文件相互矛盾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六、承诺

1.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理解并接受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服从承包人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承包人要求，不向承包人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7. 分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8. 合同当事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分包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七、其他

CSCEC

中建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3.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一式陆

份，承包人执伍肆份，分包人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包人：（公章）

分包人：（公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签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企业获奖情况汇总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受奖机构	获奖时间	备注
1	国优奖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泰康之家蜀园项目一期3#楼及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0-12	/
2	国优奖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山西鸿泰国际住宅小区. 鸿泰国际大厦1-4层室内装修设计施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0-12	/
3	国优奖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郑州建业高新置业有限公司五龙口城中村改造项目N-12-01地块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12	/
4	国优奖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泰康之家桂园一期项目6#楼精装修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4-12	/
5	国优奖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华润前海项目写字楼T2T5精装修分包工程(A标段)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2-06	/
6	国优奖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青岛华大智造4号楼一期装修工程I标段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2-12	/
7	国优奖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恒泰创新中心大楼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暂时登记)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4-12	/
8	国优奖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张地2015-A-07-B地块商务楼室内装饰工程(暂估价二次招标)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4-12	/
9	国优奖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临时业务用房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4-12	/
10	国优奖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室内精准修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4-12	/
11	国优奖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深圳龙华希尔顿逸林酒店室内装饰工程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18-12	/

12	国优奖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武夷山悦华酒店扩建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0-12	/
13	国优奖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金桥华美达广场酒店15-23层客房装饰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0-12	/
14	国优奖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珠海龙珠达国际酒店（原岐关大酒店）装饰工程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0-12	/

备注：①、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不评审）。

②、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此表。

(1) 泰康之家蜀园项目一期 3#楼及地下室精装修工程



(2) 山西鸿泰国际住宅小区.鸿泰国际大厦 1-4 层室内装修设计施工



(3) 郑州建业高新置业有限公司五龙口城中村改造项目 N-12-01 地块



(4) 泰康之家桂园一期项目 6#楼精装修



(5) 华润前海项目写字楼 T2T5 精装修分包工程 (A 标段)



(6) 青岛华大智造 4 号楼一期装修工程 I 标段



(7) 恒泰创新中心大楼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暂时登记）



(8) 张地 2015-A-07-B 地块商务楼室内装饰工程（暂估价二次招标）



(9)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临时业务用房装修工程



(10) 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室内精装修



(11) 深圳龙华希尔顿逸林酒店室内装饰工程



(12) 武夷山悦华酒店扩建装修工程



(13) 金桥华美达广场酒店 15-23 层客房装饰装修工程



(14) 珠海龙珠达国际酒店（原岐关大酒店）装饰工程



四、企业性质告知书

致：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3 地块商业公共区域
装修工程（含装修改造）的招投标活动，我方告知以下内容：

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
他）。

特此说明！

告知人(盖章)：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叶国源

日期： 2026 年 04 月 10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注册号：	440301102724430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法定代表人：	叶国源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1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08-27
营业期限：	自1993-08-27起至2028-08-27止
核准日期：	2025-12-31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 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 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注销)
备注：	

打印时间：2026年04月07日15:17:56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1993 年 08 月 27 日

经营期限：1993年8月27日至2028年8月27日

姓名：叶国源 性别：男 年龄：43 职务：董事长

系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申请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6 年 04 月 15 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叶国源（姓名）系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人名称）的法定
代表人，现委托彭小班（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联系电话13699876200。代理人
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3 地块商业公共区域装修工程（含装修改造）项目有关的投标活动，其法律后果由我
方承担。

委托期限：2026年4月15日至2026年9月15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叶国源（签字）

身份证号码：440301198309141110

委托代理人：彭小班（签字）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304227599

联系电话：0755-83895666

2026 年 04 月 15 日

1、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授权委托人近一年内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小班 社保电码号：642254923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30422759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2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3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4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5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6	20257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7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8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09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10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11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5	12	2025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37.8	4200	33.6	8.4
2026	01	202574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6	02	202574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6	03	202574	5500.0	935.0	44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11.0
合计			12257.34	5768.16			5250.66	2019.54			504.96		533.2			133.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8a65f671698）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补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间。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缴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